

公司代码：600098

公司简称：广州发展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三年四月

建设国内领先的绿色低碳综合智慧能源企业集团

To build a leading green and low-carbon comprehensive intelligent energy enterprise group in China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张龙	出差	李光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蔡瑞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素英、财务总监梁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立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红利701,487,047.40元（最终派送金额以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计算为准），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公司2022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广州发展/上市公司	指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力集团	指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能源物流集团	指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燃气集团	指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新能源公司	指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发展新城公司	指	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珠江电厂/珠、东电公司	指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和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天然气发电公司	指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发展建材公司	指	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鳌头能源站公司	指	广州鳌头能源站有限公司
太平能源站公司	指	广州太平能源站有限公司
恒益热电公司	指	佛山恒益热电有限公司
中电荔新公司	指	广州中电荔新热电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公司	指	广州发展电力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红海湾发电公司	指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珠电燃料公司	指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小虎石化公司	指	广州小虎岛石化物流有限公司
发展港口公司	指	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
发展碧辟公司	指	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
发展航运公司	指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公司	指	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天然气贸易公司	指	广州发展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
南沙燃气公司	指	广州南沙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珠海金湾公司	指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金燃智能公司	指	广州金燃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惠东风电公司	指	广发惠东风电有限公司
连平广发公司	指	连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门广发公司	指	江门广发渔业光伏有限公司
美姑风电公司	指	美姑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南亚风电公司	指	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雷波风电公司	指	雷波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襄阳风电公司	指	襄阳市双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云浮丰粤公司	指	云浮丰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省发改委/能源局	指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能源局
市发展改革委	指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国资委	指	广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州产投/广州国发/控股股东	指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发资本	指	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BP 新加坡公司	指	BP 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墨西哥太平洋有限公司	指	墨西哥太平洋液化天然气市场销售私人有限公司
中化石油（新加坡）公司	指	中化新加坡国际石油有限公司

注：公司控股股东于 2021 年 11 月由“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州发展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zhou Development Group Incorpora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D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蔡瑞雄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宏	姜云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33楼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32楼
电话	020-37850968	020-37850968
传真	020-37850938	020-37850938
电子信箱	600098@gdg.com.cn	600098@gdg.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30楼、31楼自编B单元、32楼自编A单元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31-33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3
公司网址	http://www.gdg.com.cn
电子信箱	600098@gdg.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州发展	600098	广州控股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姜干、司徒慧强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洗村路5号凯华国际中心43楼02-07A单元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李庆利、艾立伟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1月7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7,849,586,342.05	37,898,178,594.23	37,910,132,686.01	26.26	31,636,766,061.27	31,645,123,12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3,857,708.39	172,070,507.62	202,654,696.23	686.80	876,646,913.44	903,470,54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0,435,780.24	8,232,023.03	8,232,023.03	14,846.94	800,153,260.55	800,153,26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0,059,700.80	2,093,398,925.83	2,019,287,244.85	78.66	2,169,975,102.31	2,284,166,998.20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238,442,813.59	24,092,670,173.01	23,194,499,057.13	0.61	18,886,336,553.15	17,959,021,216.56
总资产	61,963,522,240.39	58,863,275,363.26	58,129,625,146.67	5.27	44,131,677,189.93	43,400,669,145.6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82	0.0629	0.0744	517.17	0.3281	0.33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82	0.0629	0.0744	517.17	0.3281	0.33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28	0.0014	0.0014	25,100.00	0.3000	0.3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705	0.9128	1.1298	增加4.66个百分点	4.7589	5.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627	0.0437	0.0459	增加5.02个百分点	4.3510	4.5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352,360,060.81	12,354,353,602.38	14,785,385,876.79	12,357,486,80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532,235.59	463,287,947.94	497,552,893.34	137,484,63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5,270,957.96	450,975,363.05	497,207,428.39	46,982,03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129,979.59	1,563,324,186.86	2,406,791,258.65	182,074,234.8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与公司同受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取得控制权。此合并事项属于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根据会计准则要求,追溯调整 2022 年度第一季度到第三季度的财务报表数据。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0,751.38		-2,004,351.97	-953,565.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196,477.74		145,187,490.79	32,372,000.1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84,756.27		841,544.52	47,643.3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85,154.27		21,857,297.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228,676.63		-30,584,188.61	-26,823,633.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	11,565,675.21		71,079,517.91	53,868,598.54

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1,378,00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7,500,000.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737,542.81		-14,486,233.30	28,937,118.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532,032.26		17,989,855.16	15,330,081.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951,651.51		48,251,952.18	16,706,040.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478,133.65		5,290,495.57	9,578,549.48
合计	123,421,928.15		163,838,484.59	76,493,652.8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75,190,424.74	3,310,776,400.00	-164,414,024.74	87,281,3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32,696,906.56	1,013,428,724.08	-19,268,182.48	112,900,722.54
合计	4,507,887,331.30	4,324,205,124.08	-183,682,207.22	200,182,022.54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统筹安全和发展，全力应对能源价格高位波动带来的冲击与挑战，综合实力、经营绩效、发展质效、市场竞争力、抗风险能力和社会影响力持续提升，绿色低碳综合智慧能源产业发展迈上新台阶，取得了好于预期、跑赢大势的业绩，多项重要经营指标均创历史新高。

（一）提“自转”强“公转”，延链强链促发展

2022 年，公司从“十四五”战略规划着眼，从全面预算管理和年度事业计划推入手，克服了煤炭、天然气量紧价高、价格严重倒挂等不利因素，以转型升级、精益管理、改革创新持续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了业务突围、业态优化、业绩突破。

公司服务国家战略，抢抓“双碳”机遇，聚焦主责主业，加快转型升级，持续提质增效，强化产业协同，“自转”能力加速提升。当好“能源基石”，扩大有效投资，助力乡村振兴，“公转”作用充分发挥。在延链强链补链上下足功夫，实现产业链向上下游延伸，电力、煤炭、燃气、新能源、能源金融的综合能源全产业链互补优势凸显，各业务归母净利润均实现盈利，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整体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不断提升，交出经营业绩逆势增长的亮丽答卷；管理模式和体制机制创新进一步强化，改革发展不断取得新的突破新的成效。

（二）降碳增绿添智慧，构筑能源新格局

1. 全力推动新能源高质量发展。促进内部竞合，明确顶层规划设计和重点工作任务，创新组织管理体系，完善人力资源布局，有效激励调动全员积极性，加快全国布局，新能源业务拓展至全国 11 个省市，多个区域取得突破性进展，实现了业务规模和资源储备再上新台阶，为后续跨越式发展积蓄了强劲动能。**加强外部协作**，服务乡村振兴国家战略，推动梅州蕉岭光伏小镇示范项目开工建设，打造产业发展带动乡村振兴新样本；融入区域发展战略，与湛江等 4 个市及广州市 8 个区开展战略合作，促成广州首个地面大型光伏项目花都炭步渔光互补 100MW 光伏项目，台山光伏电站氢能示范项目投产；加强国资国企协同，发挥新能源“链主”企业头雁作用，构建广州市国资系统新能源产业联盟；深化产业链相关企业合作，与国内锂电池头部企业合作建设光伏项目，与光伏、风电装备龙头企业，电解液龙头企业，发电设备制造骨干企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努力补强产业链中上游短板。加快资本运作，设立绿色低碳产业基金，促进“十四五”规划目标实现。

2. 加速打造综合智慧能源示范项目。充分发挥综合能源链主企业作用，与区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综合运用“光储微网”一体化绿电项目，打造广州国际金融城绿色低碳示范区；推进明珠能源站、健康城能源站等项目建设，促进园区能源高效利用；推进广州北站商务区、聚龙湾、琶洲综合能源项目等一批综合能源项目前期工作。

（三）强化精益固根基，夯实发展基本盘

1. 电力业务

电力集团保持机组高效运行、应发尽发，煤电基础保障性和系统调节性作用不断凸显。充分发挥发售一体模式优势，售电平均价格超过市场均价，广东电力市场签约代理合同电量约 57 亿千瓦时，各项交易指标优于市场平均水平，实现电力市场交易增效增益。推动电力科技公司市场化改革，加快“走出去”。严控检修费用，

开展精益运维，强化采购掺烧管理，提高机组运行经济性，全面推行煤热、气热价格联动市场机制。报告期内，合并口径火力发电企业完成发电量 167.32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157.52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11.00% 和 11.16%。



2. 能源物流业务

能源物流集团面对煤炭供需紧张形势，加大煤炭资源筹措力度，提升煤炭供给保障能力，报告期内完成市场煤销售量 3,058 万吨，同比增长 15.06%。珠电燃料公司被纳入首批国家电煤重点保供贸易企业名单，能源物流集团成为广东省最大的煤炭储备基地之一。煤炭销售区域拓展至全国 18 个省市，

华南区域刷新单月销售记录，西南区域年销量突破 200 万吨，华北、华东区域销售量均同比增长 10% 以上。全面布局煤炭中转基地，场地交货量再创新高。提高港口装卸作业水平，创 7 万吨级单船卸煤效率历史新高。提升油库租赁服务水平，完成油库租赁量 418 万立方米，租赁率高于所在区域同行业水平。科学部署航线运力，降低产业链各环节成本。

3. 燃气业务

燃气集团积极应对国际天然气市场剧烈波动、供需形势持续偏紧的“量紧价高”新态势，多渠道筹措气源，在原有渠道基础上，与中海油签署 5 年期长协合同、与中石化签署年度合同。海外气源自主采购能力明显提升，与 MPL 公司、中化国际等共签署超过 200 万吨/年的 LNG 长期购



销协议。加大用户开发力度，扩大供气规模，燃气用户超过 220 万户，新增点火居民用户近 13

万户，非居民用户超 2,300 户。智慧燃气加速发展，物联网智能燃气表全市累计投放量超过 175 万台。抓紧推进建设广州南沙应急调峰站及配套码头、广州高压管线四期工程、珠海金湾天然气接收站二期等天然气项目。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形成涵盖上游气源、LNG 码头、接收站、高压管线、城市燃气、燃气电厂完整的气电产业链，竞争实力将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销售天然气 20.35 亿立方米，同比减少 1.86%。



4. 新能源业务

新能源公司加强场站基础管理，提升设备利用率。全面落实标准化建设，4 个光伏电站获评中电联 4A 级电站荣誉称号，6 个光伏电站获评广东省标杆电站评选五星级电站称号。累计并网风电、光伏电站超过 70 个，可控装机容量 237 万千瓦，同比增长 33%，已投产充电桩项目 45 个、规模 26.3MW，同比增长 21%。深化设备材料供应商合作，完善组件采购价格调整机制，有效控制采购成本。积极引进辅助交易系统，提升项目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的水平和效益。报告期内完成发电量 33.80 亿千瓦时，售电量 33.0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1.82% 和 21.74%。

5. 能源金融业务

财务公司发挥金融平台优势，稳步开展结算、信贷和资金等业务，日均存贷比超过 65%。拓展保函、票据、证券投资等金融服务，满足成员单位多元化资金需求。融资租赁公司围绕能源主业和新能源战略方向，稳妥开拓业务，为粤港澳大湾区基础设施建设提供金融支持。



公司成功发行公司债券 25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 30 亿元，票面利率为当期同类型同期限结构较优水平，优化了债务结构，降低了融资成本。荣获穆迪 A3 国际信用评级，为全国首家获得类主权 A 区间评级的非省属地方能源企业。

（四）加大投资促转型，打造产业多链条

公司积极扩大投资规模，加快建设强功能、惠民生、利长远的重大项目。全年完成投资 78.91 亿元，同比增长 66%。11 个市重点项目超额完成年度投资任务，完成投资 30 亿元。

电源项目建设有序推进

电源项目建设有序推进	
珠江 LNG 电厂二期项目	完成 1 号发电机定子吊装就位等关键里程碑。
明珠能源站项目	完成主体结构施工并具备厂用电受电条件。
旺隆气电替代工程项目	取得核准批复。

珠江电厂等容量替代项目	取得项目核准所有前置文件。
天然气设施建设进一步加快	
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储气库工程	完成储罐试验。
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配套码头工程	实现主码头提前“交安”。
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配套管线工程	调峰气源站—黄阁门站段正式开工。
珠江 LNG 电厂二期支线	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天然气利用四期工程	完成高中压管道建设超过 180 公里，珊瑚门站—田心调压站管线工程如期向粤电花都项目供气，中新知识城能源站配套管线实现太平能源站支线全线贯通，明珠能源站配套管线工程、东区恒运燃气管线工程开工建设。
新能源项目全面发展	
新增并购项目约 15 万千瓦，重庆、贵州等多个省市取得“零”的突破。台山三期、乐昌长来等约 44 万千瓦的光伏项目建成投产。	

（五）多元发展提效益，创新迈出新步伐

电力集团拓展新能源业务，锁定甘肃、新疆等地风电项目，实现西北区域“零”的突破。探索储能应用场景，推进电源侧及用户侧储能项目建设。完成旺隆热电公司、新塘水务公司 100% 股权收购，为旺隆气电替代项目开工打下基础。完成深圳光明电力公司 35% 股权收购，积极参与红海湾电厂、靖海电厂二期项目投资。金融城综合能源项目取得西部冷站土地划拨，交通枢纽冷站开工建设，获得金融城东、西、北全域开发权。**能源物流集团**首次进军韩国、印度市场，海外贸易发展到 9 个国家和地区，全年直接进口煤炭 396 万吨，同比增长 32%。推动香港公司开展海外煤炭业务，进一步拓宽进口煤资源渠道。危化品仓储业务获批经营品种增至 458 个，谋划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危化品供应链高质量发展中心。获颁广州市首批保税船供油经营资质。**燃气集团**推进区域管网联通合作，博罗管网互联互通正式通气，佛山南海燃气互联互通签署长协框架协议。启动广州市城燃市场整合，实现控股花都昆仑公司；继续推进构建“一城一企一网”供气格局。积极拓展粤西业务，推进粤西（茂名）LNG 接收站项目核准工作。打造“广燃优选”新载体，积极拓展增值服务。**新能源公司**探索“新能源+”产业融合发展模式，积极布局储能、氢能领域。大悟县抽水蓄能项目已列入国家规划储备项目。开拓绿电交易业务，搭建绿电智慧交易平台。**财务公司**首次开展绿色票据及电子商业汇票再贴现业务，成功引入低成本资金，产融协同效益有效提升。创新资本运作模式，设立低碳产业基金，进一步拓宽新能源项目开发渠道。

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塑造价值链。组织实施研发创新项目 380 余项，重点推进可燃冰储运、储能、氢能、数字化等技术研发及试验论证。牵头申报广州市重大科技专项“可燃冰开采气体的高效储运关键技术研究”，参与建设的“天然气水合物勘探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正式揭牌。智能电力系统研发再加强，新能源公司风光储 41 个场站接入集控平台视频系统，与中国电科院合作推进电力技术创新。完成与智慧燃气系统对接，建立智慧燃气试点。累计有效专利 651 项，

拥有高新技术企业 17 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9 家、创新型中小企业 14 家、研发平台 8 个，市级企业研发机构 5 个。

（六）统筹安全与发展，高质量发展稳根基

安全生产总体状况良好，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现连续安全生产 5,307 天。筑牢安全生产底线，常态化推进安全风险动态辨识和分级管控双重预防机制成效显著。在建项目和重大危险源安全平稳可控，应急响应机制系统性完善，环保设施运行稳定。

完善上市公司治理，提升品牌价值。健全风险防控机制，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投资、财务、信用、法律等风险控制良好。主动识别合规风险，建立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和运行保障机制，促进合规管理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精准防范经营风险，落实监督联席会议制度，完善“大监督平台”建设，构建全流程闭环监督体系。完成“一企一屏”展示窗口试点上线及系统接入，启动数字化安全生产综合管理平台搭建工作。纵深推进人才强企战略，落实落细任期制及契约化管理，推进薪酬市场化、奖金绩效化、考核维度化。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电力行业发展情况

2022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8.6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6%，增速同比回落 6.7 个百分点，主要受 2021 年同期高基数及极端高温天气等因素影响。截至 2022 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 25.6 亿千瓦，同比增长 7.8%，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 12.7 亿千瓦，同比增长 13.8%，占总装机容量的 49.6%，同比提高 2.6 个百分点，电力延续绿色低碳转型趋势。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 3,687 小时，同比降低 130 小时，其中水电 3,412 小时，为 2014 年以来年度最低，同比降低 194 小时。

2. 煤炭行业发展情况

2022 年，全国煤炭消费量约 30.3 亿吨标准煤，同比增长 3.4%，煤炭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的 56.2%。2022 年，国内动力煤价格自 2021 年 10 月份高位回落后维持区间震荡走势，年度均价较 2021 年进一步上移，再度刷新了年度现货均价的最高历史纪录，2022 年 1-10 月中国沿海电煤采购价格指数（CECI 沿海指数）综合价 5,500 大卡规格品均价 883.4 元/吨，市场交易价 5,500 大卡规格品均价 1,256.2 元/吨。

3. 天然气行业发展情况

2022 年，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 3,663 亿立方米，同比下降 1.7%，多年来首次负增长，主要受经济下滑及高气价影响。2022 年，国内天然气产量 2,178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6.4%，已连续多年增产超过 100 亿立方米。2022 年，进口天然气 10,925 万吨，同比下降 9.9%，LNG 进口近 7 年以来首次同比下滑，主要受高气价及国内需求放缓影响。2022 年，受国际市场影响，国内 LNG 价格总体上涨，价格创近三年最高。全国 LNG 均价为 6,468.8 元/吨，较 2021 年上涨 31.6%。其中年内最高点 8,605.6 元/吨。

4. 新能源行业发展情况

2022 年，全国风电新增装机 3,763 万千瓦，同比下降 21.0%。截至 2022 年底，风电累计装机 3.65 亿千瓦，同比增长 11.2%，其中，陆上风电 3.35 亿千瓦、海上风电 0.3 亿千瓦。2022 年，风电利用小时数 2,221 小时，同比降低 9 小时；风电利用率为 96.8%，同比下降 0.1 个百分点。2022 年，风电投资 1,960 亿元，同比减少 24.3%。

2022 年，全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 8,741 万千瓦，同比增长 60.3%。截至 2022 年底，光伏发电累计装机 3.93 亿千瓦，同比增长 28.1%，增速比上年高 7.2 个百分点。2022 年，光伏发电利用小时数 1,337 小时，同比提高 56 小时；光伏利用率为 98.3%，同比上升 0.1 个百分点。2022 年，光伏发电投资 2,772 亿元，同比上升 221.8%，创历史新高。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从事绿色低碳综合智慧能源、节能、环保、能源金融等业务投资开发和经营，为广大客户提供电力、煤炭、天然气、蒸汽、成品油等能源产品，同时提供天然气、煤炭和油品装卸、运输和储存服务。金融业务主要为能源产业发展提供金融支持，实现产融结合。公司深耕华南，服务粤港澳大湾区，业务辐射全国，稳步发展海外，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不断追求创新突破。

生产运营：公司电力、蒸汽主要通过所属火力发电机组、风力发电设备和光伏发电设备生产。

采购模式：公司天然气、煤炭和成品油等通过外部采购，与国内外知名供应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有效控制采购成本。

销售模式：公司电力主要通过南方电网销售给终端用户，积极推进发售一体运营模式，销售业绩逐年提高；天然气、煤炭、成品油、蒸汽等通过自有管网、销售平台及运输、批发、销售一体化的产业链等销售给终端用户，销售范围不断拓展。

产融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稳步提升，融资渠道丰富。充分发挥财务公司和融资租赁公司专业的金融服务优势，围绕主业实现“产融”紧密结合，促进公司资源整合和产业协同发展，为公司高质量和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金融保障。

公司是广东省重要的综合能源企业之一，业务范围涵盖电、气、煤、油、运等能源多领域，业务拓展到国内 21 个省市，外延至 9 个国家地区，已形成产、购、销、储、运、用的煤电、气电等综合能源产业链。公司火力发电厂集中在粤港澳大湾区电力负荷中心，是华南地区大型发电企业之一。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火力发电可控装机容量为 403.45 万千瓦；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公司可控风力及光伏发电装机规模为 237 万千瓦，在广东省新能源企业中位居前列。全资子公司燃气集团是广州市城市燃气高压管网建设和天然气购销唯一主体，拥有基本覆盖广州市全区域的高、中压管网，统筹全市高压管网建设和上游气源购销；控股子公司珠电燃料公司是广东省最大的市场煤供应商之一，在珠三角地区市场占有率连续多年保持第一，已形成全国性营销网络，并建立了海外资源与销售渠道；控股子公司发展碧辟公司拥有 67 万立方米大型油库及配套 8 万吨

级石油化工专业码头，管理规范、安全可靠，是华南地区油品仓储行业的标杆和典范，成为华南地区甲醇集散中心，是海关高级认证企业、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油库；建成广州市危险物品卸载（仓储）南沙基地。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全产业链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和一体化管控体系。公司已形成电力、能源物流、燃气、新能源、能源金融等业务协同发展的综合清洁能源产业体系，以构造“大产业链”的思路，推动多能互补、煤气电联营。“集团总部-产业集团和直管企业-生产经营单位”资产一体化管理架构，以及以财务、投资、招标、合同管理为核心的管控体系，既满足了专业化经营管理要求，又完善了全面有效的内控体系，为高质量发展奠定了良好的管理基础。

2. 良好的区位优势及战略机遇。粤港澳大湾区内消费能力强，能源保障要求高，为公司产业体系持续发展提供广阔市场空间。粤港澳大湾区作为全国改革开放前沿阵地，具有良好的市场化改革创新氛围；湾区发展规划为公司提供了重要战略机遇，为公司向外开拓业务、做强做优做大企业规模、获取低成本境外资金和实施产业国际化等提供有利条件。

3. 天然气业务上下游一体化产业链。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燃气集团是广州市城市燃气高压管网建设和管道燃气购销的唯一主体，着力构建涵盖上游气源、LNG 码头、LNG 接收站、高压管线、城市燃气、燃气电厂的完整气电联营产业链，上游资源把控能力进一步增强。燃气集团拥有大量客户，为拓展燃气价值链业务奠定基础。积极打造智能化、网络化、数字化的智慧燃气管理体系，形成天然气全产业链延伸结构。

4. 能源物流业务市场影响力强。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能源物流集团深耕华南地区多年，是广东省最大的煤炭储备基地之一，属下珠电燃料公司是华南地区最大的纵向一体化煤炭经营企业，被纳入首批国家电煤重点保供贸易企业名单，业务遍布全国 18 个省市，销售市场覆盖国内主要经济发达地区及海外地区，具有优秀的资源组织能力、丰富的市场渠道和扎实的信用管理经验，为打造智慧能源物流奠定了基础。

5. 构建特色新能源生态圈。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公司深耕华南区域市场，建立西南、华中、华北、西北等区域基地，实行规模化、区域化发展。在智能运维、系统集成、技术创新、降本增效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在光伏+农业、光伏+渔业、光伏+林业等方面自成特色，积极拓展价值链延伸。作为新能源“链主”企业，构建市国资产业联盟，深化与产业链龙头企业合作。项目储备丰富，依托公司能源金融的协同优势快速推进项目建设和并购，加速实现新能源产业规模化发展。

6. 良好的资金保障能力及专业的金融支持。公司生产经营稳健，多年保持稳定的 AAA 主体信用评级，2022 年荣获穆迪 A3 国际信用评级，融资能力强且融资渠道多元化。发挥财务公司和融资租赁公司的功能优势，提高资金集聚效应，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资金成本，纵深推进产业+金融模式，促进公司资源整合和产业协同发展，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财务支持和金融服务。

7. 多平台立体化研发体系。公司与多家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开展深度合作，已建成 7 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 1 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5 家市级研发机构，9 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14 家创新型中小企业、17 家企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着力推进可燃冰、氢能等重点课题研究和成果转化。积极响应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和“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持续布局氢能开发利用、进口燃机技术消化吸收、天然气水合物储运等战略新兴产业，夯实“换道领跑”的潜力基础，着力打造新兴技术策源地和产业转型升级的新引擎。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 479.10 亿元，营业总成本 466.85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4 亿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7,849,586,342.05	37,898,178,594.23	26.26
营业成本	44,255,004,659.02	36,369,072,367.20	21.68
销售费用	219,188,886.55	243,738,445.73	-10.07
管理费用	809,620,067.40	681,642,309.28	18.77
财务费用	683,573,803.87	778,198,203.78	-12.16
研发费用	575,332,707.09	521,268,563.51	1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0,059,700.80	2,093,398,925.83	78.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6,818,304.30	-4,489,969,632.7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946,828.58	8,874,750,602.18	-109.46
其他收益	76,931,617.85	176,214,826.65	-56.34
投资收益	176,068,111.22	249,575,261.19	-29.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059,945.69	75,442,257.63	-85.34
营业利润	1,501,387,020.80	-382,118,423.59	-
利润总额	1,476,158,067.78	-348,733,801.41	-
净利润	1,170,973,581.74	-102,276,146.58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3,857,708.39	172,070,507.62	686.80
少数股东损益	-182,884,126.65	-274,346,654.20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6,355,230.07	129,423,037.86	-189.90
综合收益总额	1,054,618,351.67	27,146,891.28	3,784.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73,708,354.42	10,481,835.90	-803.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2,981,936.93	67,753,057.11	1,011.3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4,042,062.76	27,917,847.96	-150.30
支付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971,537.84	980,388,733.90	-30.4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24,054,847.95	2,315,976,509.44	47.8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72,642.86	277,706,322.27	-74.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	4,685,986,968.60	3,153,395,521.54	48.60

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7,498,222.31	1,273,187,998.17	-64.8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8,644,169.97	461,940,093.71	33.9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00,000.00	5,624,856,630.40	-99.5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115,078,354.41	10,843,136,040.69	39.4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700,000.00	162,128,146.52	-32.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09,243,377.16	6,290,414,096.58	114.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4,920,556.06	151,027,130.48	810.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76,473,424.27	6,478,708,372.65	-138.2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煤炭销售量价齐升，天然气及火电销售价格上升，风电及光伏装机规模增加带来的售电量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煤炭、天然气采购价格上涨，新能源业务规模扩大相应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加大成本压降力度。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业务开拓增加人员、工资的自然增长、股权激励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增加，综合融资成本下降减少利息支出。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研发项目增多，研发费用相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增加，经营性应付款增加，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新能源项目并购和建设、LNG 电厂二期项目建设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上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年新增债务同比减少。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上年收到发电机组上网电量补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部分参股企业的净利润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参股项目和合伙基金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天然气、煤炭、火电销售价格上涨，天然气业务及能源物流业务利润增长、电力业务大幅减亏；风电、光伏发电项目装机规模增加，新能源业务利润增加；公司着力降本增效，成本控制较好。

少数股东损益变动原因说明：控股电厂减亏。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持有的股票本年价格下跌而上年股票价格为上升。

综合收益总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好转，净利润增加。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变动原因说明：非合并范围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减少。

收到的税费返还变动原因说明：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吸收存款减少而上年吸收存款增加。

支付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减少。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融资租赁公司收回租赁项目本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上年套期保值保证金回收金额较大。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新能源项目、LNG 电厂二期项目建设支出增加。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收购项目支付股权款较上年减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支付投资项目保证金。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上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借款增加。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收到票据保证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兑付中期票据及绿色债，偿还借款增加。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支付同一控制企业股权转让款及该同一控制企业支付原股东减资款、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变动原因说明：项目投资支出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479.10 亿元，营业成本（含财务公司对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支出）442.58 亿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总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1)燃煤发电及供热业务	6,940,374,496.29	6,704,088,766.62	3.40	4.91	-11.98	增加 18.53 个百分点
(2)天然气发电和综合能源服务业务	1,469,384,934.81	1,016,141,285.28	30.85	6.50	-4.39	增加 7.88 个百分点
(3)能源物流业务	30,362,345,874.23	29,617,812,869.07	2.45	34.14	36.59	减少 1.75 个百分点
(4)天然气业务	7,242,741,891.41	6,197,604,755.56	14.43	25.75	14.20	增加 8.65 个百分点
(5)新能源业务	1,719,290,156.39	659,888,297.43	61.62	21.20	22.15	减少 0.30 个百分点
(6)其他产业	175,636,483.51	62,037,975.42	64.68	21.75	53.58	减少 7.3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总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燃煤发电	6,281,691,101.17	6,166,509,317.32	1.83	6.19	-12.33	增加 20.73 个百分点
天然气发电	1,331,038,475.27	893,454,567.16	32.88	2.68	-8.38	增加 8.11 个百分点
煤电热力	459,883,976.71	390,767,647.81	15.03	14.52	6.65	增加 6.27 个百分点
气电热力	138,346,459.54	122,686,718.12	11.32	65.89	40.02	增加 16.39 个百分点
加气混凝土	198,799,418.41	146,811,801.49	26.15	-33.41	-32.14	减少 1.38 个百分点
煤炭	28,741,497,042.39	28,040,343,054.94	2.44	40.86	43.38	减少 1.72 个百分点
油品	1,609,442,301.79	1,570,923,022.44	2.39	-27.84	-26.16	减少 2.23 个百分点
危化品仓储	11,406,530.05	6,546,791.69	42.60	-	-	
管道燃气	7,242,741,891.41	6,197,604,755.56	14.43	25.75	14.20	增加 8.65 个百分点
光伏发电	482,689,659.84	208,574,513.37	56.79	15.32	2.50	增加 5.40 个百分点
风力发电	1,219,536,904.07	429,606,071.65	64.77	23.17	33.00	减少 2.61 个百分点

充电桩	17,063,592.48	21,707,712.41	-27.22	73.12	58.32	增加 11.89 个百分点
房产租赁	59,039,687.90	16,507,843.88	72.04	-8.92	-22.76	增加 5.01 个百分点
金融业务	116,596,795.61	45,530,131.54	60.95	46.79	139.35	减少 15.1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总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南地区	31,180,951,976.32	28,840,899,525.38	7.50	3.37	2.81	增加 0.50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16,728,821,860.21	15,416,674,424.00	7.84	114.83	85.35	增加 14.65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电力	亿千瓦时	201.11	190.58	-	-6.78	-6.79	-
热力	万吉焦	681.56	682.77	-	-0.71	-1.46	-
加气混凝土	万立方米	26.44	43.16	1.62	-17.45	-37.21	434.58
市场煤	万吨	-	3,058.00	116.78	-	15.06	14.67
成品油	万吨	-	19.79	0.76	-	-57.84	3,536.06
天然气	万立方米	-	203,450.98	381.80	-	-1.86	592.99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约 65 万吨/年天然气	BP SINGAPORE PTE. LTD. (BP 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	-	-	-	是	-
约 40 万吨/年天然气	中化新加坡国际石油有限公司	-	-	-	-	是	-
约 200 万吨/年天然气	MEXICO PACIFIC LNG MARKETS PTE LTD (墨西哥太平洋液化天然气市场销售私人有限公司)	-	-	-	-	是	-

注: 以上合同金额分别为: 年合同量×合同期限×与国际原油价格指数/美国亨利港天然气指数/美国天然气指数挂钩的公式。其中, 与 BP 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于 2022 年 4 月开始履行, 公司 2022 年共向 BP 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采购 35.87 万吨天然气。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燃煤发电及供热业务	燃料	5,779,662,703.39	13.06	6,592,543,028.25	18.13	-12.33	
	折旧	400,016,972.51	0.90	405,262,931.46	1.11	-1.29	
	其他	524,409,090.72	1.18	618,644,508.54	1.70	-15.23	
	小计	6,704,088,766.62	15.15	7,616,450,468.25	20.94	-11.98	
天然气发电和综合能源服务业务	燃料	746,085,379.25	1.69	745,047,408.67	2.05	0.14	
	折旧	142,439,201.26	0.32	133,269,446.13	0.37	6.88	
	其他	127,616,704.77	0.29	184,486,700.49	0.51	-30.83	检修费下降
	小计	1,016,141,285.28	2.30	1,062,803,555.29	2.92	-4.39	
能源物流业务	外购煤炭、油品	29,279,779,399.04	66.16	21,363,311,012.52	58.74	37.06	煤炭采购成本上升
	折旧	28,121,059.14	0.06	23,981,427.91	0.07	17.26	
	其他	309,912,410.89	0.70	296,886,820.21	0.82	4.39	
	小计	29,617,812,869.07	66.93	21,684,179,260.64	59.62	36.59	煤炭采购成本上升
天然气业务	外购燃气	5,348,345,811.54	12.09	4,528,616,005.67	12.45	18.10	
	折旧	258,851,993.32	0.58	265,417,378.15	0.73	-2.47	
	其他	590,406,950.70	1.33	632,706,912.86	1.74	-6.69	
	小计	6,197,604,755.56	14.00	5,426,740,296.68	14.92	14.20	
新能源业务	折旧	518,447,092.29	1.17	395,841,124.44	1.09	30.97	光伏项目陆续并网及新收购风电项目折旧增加
	其他	141,441,205.14	0.32	144,370,698.71	0.40	-2.03	
	小计	659,888,297.43	1.49	540,211,823.15	1.49	22.15	
其他产业	折旧	9,817,739.61	0.02	9,708,571.43	0.03	1.12	
	其他	52,220,235.81	0.12	30,685,672.94	0.08	70.18	
	小计	62,037,975.42	0.14	40,394,244.37	0.11	53.5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燃煤发	燃料	5,322,188,646.10	12.03	6,098,384,753.28	16.77	-12.73	

电	折旧	374,231,491.63	0.85	375,929,683.22	1.03	-0.45	
	其他	470,089,179.59	1.06	559,376,618.37	1.54	-15.96	
	小计	6,166,509,317.32	13.93	7,033,691,054.87	19.34	-12.33	
天然气发电	燃料	647,622,436.18	1.46	678,490,991.57	1.87	-4.55	
	折旧	130,754,418.33	0.30	123,530,753.04	0.34	5.85	
	其他	115,077,712.65	0.26	173,160,062.19	0.48	-33.54	检修费下降
	小计	893,454,567.16	2.02	975,181,806.80	2.68	-8.38	
煤电热力	燃料	328,898,583.19	0.74	307,153,795.55	0.84	7.08	
	折旧	22,071,740.79	0.05	25,742,826.65	0.07	-14.26	
	其他	39,797,323.83	0.09	33,514,144.20	0.09	18.75	
	小计	390,767,647.81	0.88	366,410,766.40	1.01	6.65	
气电热力	燃料	98,462,943.07	0.22	66,556,417.10	0.18	47.94	天然气采购成本上升
	折旧	11,684,782.93	0.03	9,738,693.09	0.03	19.98	
	其他	12,538,992.12	0.03	11,326,638.30	0.03	10.70	
	小计	122,686,718.12	0.28	87,621,748.49	0.24	40.02	天然气采购成本上升
加气混凝土	材料	128,575,474.10	0.29	187,004,479.42	0.51	-31.24	砌块销量下降,材料成本减少
	折旧	3,713,740.09	0.01	3,590,421.59	0.01	3.43	
	其他	14,522,587.30	0.03	25,753,745.97	0.07	-43.61	
	小计	146,811,801.49	0.33	216,348,646.98	0.59	-32.14	砌块销量下降,材料成本减少
煤炭	外购煤炭	27,761,345,986.71	62.73	19,291,968,951.94	53.04	43.90	煤炭经营数量增加、平均采购单价上升
	其他	278,997,068.23	0.63	264,815,807.00	0.73	5.36	
	小计	28,040,343,054.94	63.36	19,556,784,758.94	53.77	43.38	煤炭采购成本上升
油品	外购油品	1,518,433,412.33	3.43	2,071,342,060.58	5.70	-26.69	
	折旧	23,896,109.83	0.05	23,981,427.91	0.07	-0.36	
	其他	28,593,500.28	0.06	32,071,013.21	0.09	-10.84	
	小计	1,570,923,022.44	3.55	2,127,394,501.70	5.85	-26.16	
危化品仓储	折旧	4,224,949.31	0.01	0.00	0.00	-	
	其他	2,321,842.38	0.01	0.00	0.00	-	
	小计	6,546,791.69	0.01	0.00	0.00	-	
天然气	外购燃气	5,348,345,811.54	12.09	4,528,616,005.67	12.45	18.10	
	折旧	258,851,993.32	0.58	265,417,378.15	0.73	-2.47	
	其他	590,406,950.70	1.33	632,706,912.86	1.74	-6.69	
	小计	6,197,604,755.56	14.00	5,426,740,296.68	14.92	14.20	
光伏发电	折旧	162,500,160.82	0.37	133,678,199.23	0.37	21.56	
	其他	46,074,352.55	0.10	69,801,876.71	0.19	-33.99	
	小计	208,574,513.37	0.47	203,480,075.94	0.56	2.50	
风力发电	折旧	350,427,249.30	0.79	257,507,622.37	0.71	36.08	新收购风电项目折旧增加
	其他	79,178,822.35	0.18	65,513,181.28	0.18	20.86	

	小计	429,606,071.65	0.97	323,020,803.65	0.89	33.00	新收购风电项目折旧增加
充电桩	折旧	5,519,682.17	0.01	4,655,302.84	0.01	18.57	
	其他	16,188,030.24	0.04	9,055,640.72	0.02	78.76	
	小计	21,707,712.41	0.05	13,710,943.56	0.04	58.32	
房产租赁	折旧	9,817,739.61	0.02	9,708,571.43	0.03	1.12	
	其他	6,690,104.27	0.02	11,663,380.38	0.03	-42.64	
	小计	16,507,843.88	0.04	21,371,951.81	0.06	-22.76	
金融业务	其他	45,530,131.54	0.10	19,022,292.56	0.05	139.35	
	小计	45,530,131.54	0.10	19,022,292.56	0.05	139.35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430,321.6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9.8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954,715.6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1.5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10.07%，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18.77%，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10.37%，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12.16%。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75,332,707.0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575,332,707.0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2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01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6.8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62
本科	681
专科	204
高中及以下	68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76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30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9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342
60岁及以上	5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78.6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9.9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09.46%。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898,326,247.79	6.29	6,124,578,321.48	10.40	-36.35	项目投资支出相应减少现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3,409,842.02	0.54	929,447,166.21	1.58	-64.13	财务公司赎回货币基金。
应收票据	147,674,216.99	0.24	218,790,652.09	0.37	-32.5	热力业务票据结算减少。
长期应收款	232,959,086.80	0.38	40,319,584.86	0.07	477.78	投放新能源项目融资租赁款增加。
在建工程	5,600,217,416.98	9.04	2,797,441,351.37	4.75	100.19	燃气管道工程、光伏发电项目、LNG 应急调峰站储气库项目、LNG 电厂二期项目等在建工程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76,275,544.48	0.12	37,213,043.01	0.06	104.97	燃气用户管网建设支出增加。
短期借款	3,045,308,598.61	4.91	1,120,615,500.96	1.90	171.75	新增流动资金借款。
应付票据	1,906,095,866.42	3.08	1,468,501,853.93	2.49	29.8	煤炭采购票据结算增加。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3,056,699.12	0.00	76,816,690.19	0.13	-96.02	非合并范围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存款减少。
应交税费	233,564,031.09	0.38	167,690,344.38	0.28	39.28	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786,002,257.42	1.27	475,683,145.97	0.81	65.24	应付往来及代垫款、应付保证金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59,489,416.81	6.07	5,404,971,130.98	9.18	-30.44	15 亿中期票据及绿色债 24 亿元到期兑付, 14.7 亿中期票据由应付债券转入此科目。
其他流动负债	2,316,214,925.56	3.74	1,345,036,510.42	2.29	72.2	增加超短融 10 亿元。
长期借款	8,761,196,475.26	14.14	5,605,213,096.39	9.52	56.3	新增项目贷款及中期流贷。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9,711,379.79	0.29	318,325,271.54	0.54	-43.54	新能源公司支付股权收购尾款。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6,078,400.00	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27,183,900.57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固定资产	50,757,973.19	借款抵押资产
合计	434,020,273.76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如下：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发电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外购电量(如有)(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元/兆瓦时)	售电价(元/兆瓦时)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今年
省/直辖市	2,011,136.93	2,157,508.77	-6.78%	1,894,250.68	2,036,907.32	-7.00%	1,905,799.73	2,044,691.46	-6.79%	1,437.79	1,056.87	36.04%		
火电	1,673,175.69	1,880,076.03	-11.00%	1,575,152.52	1,773,082.86	-11.16%	1,575,152.52	1,773,082.86	-11.16%				538.00	538.00
风电	245,511.41	198,779.60	23.51%	238,985.24	193,602.79	23.44%	238,985.24	193,602.79	23.44%	590.96	424.70	39.15%	576.61	576.61
水电														
光伏发电	92,449.83	78,653.14	17.54%	80,112.92	70,221.67	14.09%	91,661.97	78,005.81	17.51%	846.82	632.17	33.95%	567.98	573.48
其他														
合计	2,011,136.93	2,157,508.77	-6.78%	1,894,250.68	2,036,907.32	-7.00%	1,905,799.73	2,044,691.46	-6.79%	1,437.79	1,056.87	36.04%	-	-

2. 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火电	1,673,175.69	-11.00%	1,575,152.52	-11.16%	75.27	71.02	5.98	主营业务成本	70.55	15.94	79.85	21.96	-11.65
风电	245,511.41	23.51%	238,985.24	23.44%	12.19	9.90	23.13	主营业务成本	4.30	0.97	3.23	0.89	33.13
水电													
光伏发电	92,449.83	17.54%	91,661.97	17.51%	4.82	4.18	15.31	主营业务成本	2.09	0.47	1.73	0.48	20.81
其他													
外购电(如有)	—	—	—	—									
合计	2,011,136.93	-6.78%	1,905,799.73	-6.79%	92.28	85.10	8.44	-	76.94	17.38	84.81	23.32	-9.28

3. 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控发电装机容量为 640.59 万千瓦，其中：火电可控装机容量为 403.45 万千瓦，同比持平；光伏发电可控装机容量 122.07 万千瓦，同比增长 54.92%；风力发电可控装机容量 115.07 万千瓦，同比同比增长 15.51%。

电源种类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火电可控装机容量（万千瓦）	403.45	403.45	403.45
光伏发电可控装机容量（万千瓦）	66.44	78.79	122.07
风力发电可控装机容量（万千瓦）	30.30	99.62	115.07
合计	500.19	581.86	640.59

4. 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2022 年在运并网机组发电效率统计表

火电	2021 年	2022 年	同比变动 (%)
可控装机容量（万千瓦）	403.45	403.45	0.00
发电量（亿千瓦时）	188.01	167.32	-11.00
发电厂用电量（亿千瓦时）	9.80	8.85	-9.66
发电厂用电率 (%)	5.21	5.29	增加 0.08 个百分点
供电标煤耗（克/千瓦时）	306.43	306.77	0.11
利用小时（小时）	4,660	4,147	-11.00
光伏发电	2021 年	2022 年	同比变动 (%)
可控装机容量（万千瓦）	78.79	122.07	54.92
发电量（万千瓦时）	78,653.14	92,449.83	17.54
发电厂用电量（万千瓦时）	645.02	747.43	15.88
发电厂用电率 (%)	0.82	0.81	减少 0.01 个百分点
利用小时（小时）	1,159	1,087	-6.23

风力发电	2021 年	2022 年	同比变动 (%)
可控装机容量 (万千瓦)	99.62	115.07	15.51
发电量 (万千瓦时)	198,779.60	245,511.41	23.51
发电厂用电量 (万千瓦时)	5,176.82	6,526.17	26.07
发电厂用电率 (%)	2.60	2.66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利用小时 (小时)	2,468	2,136	-13.45

5. 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资本性支出情况

2022 年资本性支出 566,347 万元，其中股权投资与项目前期费用支出 139,652 万元，主要包括收购旺隆热电和新塘水务公司股权款项、收购新能源项目款项，对珠海金湾公司增资；新扩建项目支出 402,100 万元，主要是广州珠江 LNG 电厂二期、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广州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四期工程、广州发展明珠能源站、新能源项目款项；技改项目支出 20,855 万元；固定/无形资产购置支出 3,009 万元。主要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持股比例	项目金额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本年度投入金额	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广州珠江 LNG 电厂二期骨干支撑调峰电源项目	72%	344,131	完成 1 号发电机定子吊装就位。	103,622	186,660
广州发展从化明珠生物医药健康产业园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项目	100%	69,058	完成主体结构施工并具备厂用电受电条件。	17,969	41,942
广州金融城起步区综合能源项目	70%	134,824	交通枢纽冷站开工建设，获得金融城东、西、北全域开发权。	7,682	12,404
广州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四期工程	100%	441,996	2022 年完成高中压管道建设超过 180 公里。	94,217	357,409
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储气库工程	100%	282,647	完成储罐试验。	31,410	126,788
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配套码头工程	100%	155,195	实现提前“交安”。	34,573	34,573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配套管线工程	100%	126,687	调峰气源站—黄阁门站段正式开工，珠江 LNG 电厂二期支线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5,426	6,342
广州增城旺隆气电替代工程项目	100%	251,349	取得核准批复。	724	924

明珠工业园明珠能源站配套管线工程	100%	25,712	实现开工建设。	1,854	1,854
广州开发区东区恒运燃气管线工程	100%	5,786	实现开工建设。	476	476
台山渔业光伏产业园三期项目	100%	136,077	已并网发电。	34,961	42,131
乐昌长来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00%	23,700	已并网发电。	22,752	22,752
龙川龙母农业光伏发电项目	100%	24,868	已并网发电。	23,624	23,624
广汽丰田第五生产线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0%	13,511	已并网发电。	13,511	13,511
新能源收购项目	100%	278,504	重庆、贵州、湖北、河北等风电项目已完成交割。	51,144	51,144
合计	-	2,314,044	-	443,945	922,534

(2) 2023 年资本性支出计划

2023 年资本性支出计划为 813,364 万元，其中：股权投资支出计划 267,662 万元，新扩建项目支出计划为 465,982 万元，技术改造支出计划为 56,702 万元，固定/无形资产购置支出计划为 12,223 万元。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本支出项目	2023 年资本支出计划	资金来源安排	资金成本及使用说明
股权投资支出小计	267,662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其中：			
新能源并购项目	125,306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珠海金湾二期	15,000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收购城燃公司股权	15,000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收购光明电厂股权	32,076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出资绿色低碳产业股权投资基金	80,000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新扩建项目小计	465,982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其中：			
1. 广州珠江 LNG 电厂二期骨干支撑调峰电源项目	50,000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2. 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	53,00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3. 广州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四期工程	15,000	募集资金	
4. 广州发展从化明珠生物医药健康产业园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	10,00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5. 明珠工业园明珠能源站配套管线工程	10,000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6. 广州增城旺隆气电替代工程项目	5,000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7. 新能源新扩建项目	300,528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技术改造支出	56,702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固定/无形资产购置	12,223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6. 电力市场化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	上年度	同比变动
市场化交易的总电量	1,566,932.90	1,431,814.82	9.44%
总上网电量	1,894,250.68	2,036,907.32	-7.00%
占比	82.72%	70.29%	12.43%

7. 售电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公司售电业务稳步推进，属下电力销售公司全年在广东电力市场签约总电量约57亿千瓦时。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	524,266.74
---------------	------------

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8,162.95
上年同期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	516,103.79
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增减幅度(%)	1.58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是	新设	313,248,540.00	50	否	长期股权投资						-67,193,879.52	否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是	其他	687,437,500.00	25	否	长期股权投资						-92,271,186.89	否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是	其他	475,556,423.33	25	否	长期股权投资						106,264,756.41	否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是	其他	840,087,515.90	2.22	否	长期股权投资						-62,163,868.44	否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其他	704,714,744.93	18.35	否	长期股权投资						-15,815,518.60	否		
合计	/	/	/	3,021,044,724.16	/	/	/	/	/	/	/	/	-131,179,697.04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年变动	期末股权比例(%)
三峡金石(深圳)股权投资基金	236,015,053.91	230,580,642.83	-5,434,411.08	3.80
国投聚力并购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031,680.70	39,878,063.02	-8,153,617.68	0.95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年变动	期末股权比例 (%)
广州国资产业发展并购基金	106,869,523.26	103,013,194.93	-3,856,328.33	3.33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2,603,000,000.00	-188,000,000.00	1,055,708,025.34					2,415,000,000.00
合计	2,603,000,000.00	-188,000,000.00	1,055,708,025.34					2,415,000,000.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600900	长江电力	1,208,000,000.00	自有资金	2,270,000,000.00	-170,000,000.00	892,000,000.00			81,530,000.00	2,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601228	广州港	151,291,974.66	自有资金	333,000,000.00	-18,000,000.00	163,708,025.34			5,700,000.00	3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	/	1,359,291,974.66	/	2,603,000,000.00	-188,000,000.00	1,055,708,025.34			87,230,000.00	2,415,000,000.00	/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珠电公司	电力生产、销售	42,000.00	102,695.40	58,292.12	22,520.52
东电公司	电力生产、销售	99,000.00	143,921.25	130,424.07	22,377.60
天然气发电公司	电力生产、销售	69,200.00	241,438.77	227,892.61	33,723.79
恒益热电公司	电力生产、销售	159,754.00	404,318.83	108,366.90	-52,166.99
中电荔新公司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60,400.00	242,552.82	30,683.57	-23,394.19
能源物流集团	燃料批发、零售	105,071.00	679,000.36	275,180.57	34,677.67
燃气集团	燃气管网建设、燃气销售	220,502.19	1,020,126.27	404,839.22	7,701.66
新能源公司	风力、光伏发电、充电桩	166,000.00	1,785,645.38	492,977.72	58,168.92
财务公司	财务公司	100,000.00	751,770.81	122,685.70	6,229.21
珠海金湾公司	液化天然气的加工	141,235.57	501,950.26	244,752.41	42,505.90
红海湾发电公司	电力、能源项目的投资	274,975.00	626,561.12	239,343.01	-32,735.19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十四五”期间，我国经济将逐步转向以消费拉动为主，经济结构调整力度加大，高载能产业发展进一步放缓，能源需求增速相比“十三五”将有所下降。面向未来，我国经济韧性强、潜力大、活力足，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已成为新时代国家能源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指南，同时也对锻造新能源产业链优势提出更高要求。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提升国家战略物资储备保障能力，加快新能源前沿技术研发和应用推广，将能源安全放在了更加重要的位置。“双碳”战略的推进和南沙方案的实施，以及广州将打造中心城区、南沙新区“双核”的部署，为公司发展提供了难得的战略机遇。

“十四五”将是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型的攻坚期，能源行业也将进入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期。公司将抓住国家经济稳中求进总基调和能源行业改革深化契机，加快推进公司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进度。同时，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给能源行业创造了良好发展空间，公司将坚决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建设任务，以为社会经济提供能源供给和服务保障，提高广州市能源自给自足率，为广州市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在综合城市功能、城市文化综合实力、现代服务业、现

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出新出彩做出应有贡献为基础，加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的产业布局，促进业务走向全国，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十四五”期间，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把握粤港澳大湾区发展的机遇，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贯彻落实“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面向国家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的宏伟目标，坚持改革创新，着力推动能源高质量发展，做强做优做大绿色能源产业，为粤港澳大湾区和广州市提供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保障，实现国有资源优化配置和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实现企业全面可持续发展。

公司围绕建设成为国内领先的绿色低碳综合智慧能源企业集团的战略目标，明确“两大定位”：打造绿色低碳综合智慧能源产业链，成为保障国民经济和改善民生的重要支撑；提升企业效益和竞争力，成为放大国有资本功能的重要平台。推动“三个转变”：推动产业布局从清洁能源为主向绿色低碳综合智慧能源为主转变；推动发展模式从产业运营型为主向产业和资本联合互动型转变；推动业务模式从生产、贸易型为主向生产、贸易、创新和综合服务复合型转变。强化“四大功能”：强化能源安全保障功能，成为能源新基建的重要主体；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功能，成为拉动国资增长的强劲引擎；突出新兴产业培育功能，成为发展新兴能源产业的主力军；加强体制机制创新功能，成为国资国企改革的先行典范。实施绿色低碳、科技创新、智慧能源、走出去和人才强企“五大发展战略”。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进中提质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统筹发展与安全，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以“改革创新、精益管理、转型升级”为主线，聚焦服务国家战略，实现能源结构优化和数字化转型。

1. 锚定目标，推动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锚定公司“十四五”战略目标，着力打造电力、能源物流、燃气、新能源、能源金融等协同发展的新型能源产业体系，巩固多元互补竞争优势。优化提升绿色低碳综合智慧能源产业占比，持续开发“分布式+储能+综合能源服务”等应用场景，促进产业链再造、价值链提升。充分发挥综合能源产业链“链主”企业作用，加强与地方国企、央企等开展战略合作。加快“走出去”步伐，开启政企合作新模式，共促区域产业新发展。用足用好南沙发展的政策及区位优势，谋划重大项目，整合存量资源。继续强化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统筹构建广州市本土企业“资源共享、协同互补”的发展模式。

深入推进对标一流企业管理提升行动，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推动建立市场化人才激励机制。创新资本运作模式，扩充项目资源获取渠道。加快推进广州市城燃市场整合方案落地实施，助力构建“一城一企一网”供气格局。

2. 扬优势强协同，加快构建综合能源全产业链体系

电力业务加强精细化管理，发挥配售电一体化优势，科学部署发电计划；着力打造核心城市电源支撑基地，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积极布局天然气发电、综合能源及新能源领域；深入分析电力现货交易市场，积极落实年度长协电量。**能源物流业务**强化竞争优势，建立长期、稳定、有竞争力的国内外资源渠道；积极拓展终端客户，开辟煤炭经营品种，扩大海外煤炭市场规模；完善物流中转基地布局，提升资源调度能力。**燃气业务**拓宽气源采购渠道，加快实现燃气管网跨市互联互通，提升终端销售气量。加快燃气业务异地拓展步伐，加强产业协同能力。强化气电联动机制。**新能源业务**加快扩大产业规模和资源储备，全面布局百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推动“新能源+”多场景特色应用。**能源金融业务**加快金融服务职能建设和司库职能转型，提高资金运用效益；围绕新能源等战略新兴产业拓展业务规模，促进金融支撑作用。

3. 提质量增价值，全面加强“两个能力”建设

持续开展“双增双降”“合理化建议6000”活动，建立管理提升长效机制。强化“两金”压降专项工作。常态化开展“清仓利库”工作，提升物资管理水平。严控应收账款规模，降低坏账损失风险。强化资金统筹，做好公司债、超短期融资券等发行工作，拓展融资渠道，确保公司业务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开展课题管理，推动实施数字化转型战略，不断提升集团的引领管控能力和属下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4. 燃引擎激活力，稳步提升改革创新驱动力

聚焦综合智慧能源、氢能、可燃冰、储能、数字化等技术研发及成果转化，积极承接国家、省、市重大科技项目。凝聚创新资源优势，打造国家、省、市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工程中心、检测中心和实验室，孵化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深度构建战略新兴产业价值引擎，探索新领域、谋划新产业、形成新业态。加快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危化品供应链的仓储、集拼、查验、贸易和生产中心，构建大湾区危化品仓储与物流业务网络。发展智慧能源、数字化电厂和综合能源服务，探索能源产业与信息技术融合发展。

5. 提升精准管控能力，夯实高质量发展的管理根基

统筹安全与发展，完善落实全员安全责任体系。强化安全风险管控，推动双重预防机制落实落细。深化法治企业建设，强化法律合规管理。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发展，实现安全生产综合管理平台上线运行。加强数据网络安全建设，提高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加强内部审计管理，强化审计结果运用，提升审计整改效能。优化招标采购体系，推进集中采购模式管理应用。多元化开展新闻信息工作，创新宣传方式，提升企业品牌形象。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从国际看，受俄乌冲突、欧美通胀及激进加息等因素影响，资源要素工序矛盾仍然突出。国内经济形势面临的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但我国经济韧性强、潜力大、活力足，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政策举措的落地实施，有力带动国内经济回稳向好。大宗能源商品价格维持高位波动，生产成本增加，公司生产经营面临挑战。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市以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不断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制度建设，健全内控体系，2022 年对公司《章程》及三会规程进行修订完善。公司控股股东认真履行职责任务，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全力支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努力维护投资者的权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认真履行“三会”运作规范。公司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维护股东权利。报告期内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2 年，公司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履行，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公司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并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报告期内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公司董事勤勉尽责，依法依规履行决策程序，科学决策。2022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收到原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吴旭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吴旭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以及公司总经理的职务。公司现任董事 7 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报告期内修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2 年 9 月 1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收到原监事会主席张灿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灿华先生因工作调动向公司监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的职务。2022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收到原监事张滔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滔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向公司监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的职务。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现场会议，审议通过推举公司监事会临时召集人事项，推举罗志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临时召集人。公司现任监事 3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告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事项进行监督。

5.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具体工作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进行规范和约束。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4 名，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履职，管理层运作符合公司《章程》和监管规定。

6. 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公平性,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相关制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各项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公平及时地获得信息。

同时,为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机制,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和发展的成果。公司《章程》中对分红事项作了相关规定,制订了《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相关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规定和要求。

2022年,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评定为A级,获得“上市公司2021年业绩说明会最佳实践奖”、“2022年度ESG典范企业奖”、“广东扶贫济困红棉杯铜杯”、“企业社会责任行业典范奖”等奖项,并荣登“中国上市公司ESG百强”榜单。

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进行登记并报备,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也没有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

1. 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和清晰。

2. 人员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劳动管理体系并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和完整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

3. 财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开设有独立的账户,依法单独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4. 机构方面:公司建立和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机构设置程序和机构职能独立。

5. 业务方面：公司在业务方面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自主开展业务经营活动，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6 月 1 日	详见以下情况说明。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2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12 月 29 日	详见以下情况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形成了《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决议》、《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决议》、《关于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关于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的决议》、《关于通过聘任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决议》、《关于通过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决议》、《关于通过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决议》、《关于通过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决议》、《关于通过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决议》和《关于通过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决议》。

2.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了《关于通过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决议》和《关于通过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决议》。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蔡瑞雄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56	2021-11-5	2022-5-30	0	0	0		69.69	否
李光	党委副书记、董事	男	57	2019-5-31	2022-5-30	0	0	0		109.15	否
张龙	董事	男	40	2019-5-31	2022-5-30	0	0	0			否
谢康	独立董事	男	59	2019-5-31	2022-5-30	0	0	0		13.68	否
马晓茜	独立董事	男	58	2019-5-31	2022-5-30	0	0	0		13.68	否
杨德明	独立董事	男	47	2019-5-31	2022-5-30	0	0	0		13.68	否
曾萍	独立董事	男	50	2019-5-31	2022-5-30	0	0	0		13.68	否
罗志刚	党委委员、工会主席、 (监事会临时召集人) 职工监事	男	58	2019-5-31	2022-5-30	0	0	0		108.90	否
苑欣	监事	女	48	2019-5-31	2022-5-30	0	0	0			否
陈旭东	监事、总审计师、审计部 总经理、监事工作部 总经理	男	51	2019-12-17	2022-5-30	0	0	0		79.29	否
吴宏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51	2019-10-30	2022-5-30	0	0	0		104.56	否
王铁军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男	58	2019-11-13	2022-5-30	0	0	0		104.58	否
乔武康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男	55	2019-11-13	2022-5-30	0	0	0		104.58	否
马素英	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女	56	2021-3-3	2022-5-30	0	0	0		86.71	否
吴旭(离任)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总经理	男	60	2019-5-31	2022-9-29	143,088	143,088	0		100.22	否
张灿华(离任)	监事会主席	男	49	2019-5-31	2022-9-1	0	0	0			否

张滔（离任）	总法律顾问、职工监事	女	55	2019-5-31	2022-12-2	0	0	0		76.87	否
合计	/	/	/	/	/	143,088	143,088	0	/	999.2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蔡瑞雄	1967 年出生，本科，硕士，工程师，高级政工师。2017 年以来历任广州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广州智能装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广州西门子变压器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光	1965 年出生，研究生，高级政工师、经济师。2017 年至今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
张龙	1982 年 9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17 年以来历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葡电管理办公室投资开发处副处长，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副主任（副经理）、主任。现任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谢康	1963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南粤优秀教师。中国信息经济学会理事长，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市汇美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马晓茜	1964 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95 年 7 月至今，在华南理工大学电力学院工作，历任教研室主任、系主任、副院长，天河区第七届人大代表、教育部能源与动力类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广东省能源高效清洁利用重点实验室主任、广州市能源学会理事长、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德明	1975 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韶关市农业发展银行职员，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讲师，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博士后，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曾萍	1972 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湘潭钢铁公司钢铁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华遂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塔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有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罗志刚	1965 年出生，本科，硕士，高级工程师。2017 年至今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监事会临时召集人）职工监事。
苑欣	1974 年出生，本科，学士，高级经济师。2017 年以来历任岭南集团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兼财务结算中心副主任，广州市国资委外派监事会专职监事、广州市审计局外派监事会专职监事、广州市审计局派驻市管企业第十审计专员办事处成员。现任广州产业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陈旭东	1972 年出生，本科，会计师。2017 年以来历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派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总经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审计师、审计部总经理、监事工作部总经理。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审计师、审计部总经理、监事工作部总经理。
吴宏	1971 年出生，本科，硕士。2017 年以来历任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资源节约和环境气候处处长，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

	理，广州环保技术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州广日专用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铁军	1964 年出生，研究生、硕士，高级工程师。2017 年以来历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副总裁、副总经理。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乔武康	1967 年出生，本科，硕士，高级工程师、经济师。2017 年以来历任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合规管理负责人、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合规管理负责人。
马素英	1966 年出生，本科，硕士，正高级会计师。2017 年以来历任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部部长、结算中心主任，财务总监，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广州发展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代为履职）。
吴旭（离任）	1962 年出生，研究生，硕士，工程师，经济师。2017 年至 2022 年 9 月 29 日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张灿华（离任）	1973 年出生，本科，学士。2017 年至 2022 年 9 月 1 日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滔（离任）	1967 年出生，本科，硕士，律师、企业法律顾问、国际商务师。2017 年至 2022 年 12 月 2 日历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法律合规部）主任、职工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工作尚在积极筹备中，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将延期换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8 日发布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张灿华先生、吴旭先生、张滔女士的离任情况请见本节“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部分。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苑欣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8月	
张龙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部主任	2018年11月	2022年3月21日
张龙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2023年1月16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龙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22年07月	
谢康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3月	
谢康	广州市汇美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9月	
谢康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0月	
谢康	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5月	
马晓茜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8月	
马晓茜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2年10月	
马晓茜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3月	
马晓茜	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7月	
杨德明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4月	2023年3月
杨德明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1月	
杨德明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7月	
杨德明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5月	
曾萍	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8月	
曾萍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	
曾萍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2月	
曾萍	广州塔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5月	
曾萍	有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5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不包括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审查薪酬政策与方案后执行；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执行；其他监事（不包括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的监事）薪酬，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和监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规定标准及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应付报酬已经全部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人民币 999.27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吴旭	副董事长、董事	离任	达到退休年龄
张灿华	监事会主席、监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张滔	监事	离任	达到退休年龄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19 日	《关于通过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决议》、《关于通过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注资、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决议》、《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安健环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3 日	《关于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与中化新加坡国际石油有限公司签署液化天然气购销协议的决议》、《关于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向广州发展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增资的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关于通过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襄阳市双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决议》、《关于通过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关于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决议》、《关于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与墨西哥太平洋 LNG 市场销售私人有限公司签署液化天然气购销协议的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7 日	《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决议》、《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决议》、《关于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决议》、《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决议》、《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决议》、《关于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决议》、《关于聘任公司审计机构决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有价证券投资业务额度的决议》、《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决议》、《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9 日	《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决议》、《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一季度安健环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关于通过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决议》、《关于通过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决议》、《关于通过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决议》、《关于通过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决议》、《关于通过制定〈广州发展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决议》、《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31 日	《关于通过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广州发展上思华兰 300MW 农业光伏储能一体化项目的决议》、《关于通过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广州发展上思那琴 200MW 光储一体化项目的决议》、《关于通过公司为广州发展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决议》、《关于通过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广州发展上思华兰 300MW 农业光伏储能一体化项目的决议》、《关于通过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广州发展上思那琴 200MW 光储一体化项目的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9 日	《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决议》、《关于同意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决议》、《关于同意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决议》、《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决议》、《关于通过变更燃气管道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残值的决议》、《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安健环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关于通过修订<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管理规定>部分条款的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18 日	《关于通过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台山渔业光伏产业园四期项目的决议》、《关于通过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签订四川凉山阿合哈洛 99MW 风电项目建设移交合作协议的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决议》、《关于通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三季度安健环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关于通过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5%股权的决议》、《关于通过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和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决议》、《关于通过公司收购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35%股权的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2 日	《关于通过投资建设阳山太平光伏复合二期 50MW 扩建项目的决议》、《关于通过投资建设龙川龙母二期 100MW 林光互补项目的决议》、《关于通过投资建设禄劝穗发马鹿塘乡 120MW 农光互补复合型光伏电站项目的决议》、《关于通过收购重庆盛川南天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相关债券的决议》、《关于拟签订贵州桐梓 92.7MW 风电项目收购合作协议的决议》、《关于拟签订山西娄烦等 5 个风电项目建设移交合作协议的决议》、《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9 日	《关于通过收购北京天润 170MW 风电资产包项目 100%股权的决议》、《关于通过投资建设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储气库二期工程项目的决议》、《关于通过参与设立低碳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决议》、《关于通过设立公司投资发展部的决议》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蔡瑞雄	否	11	11	2	0	0	否	1
李光	否	11	11	2	0	0	否	2
张龙	否	11	3	2	8	0	是	0
谢康	是	11	10	2	1	0	否	1
马晓茜	是	11	9	2	2	0	否	1
杨德明	是	11	10	2	1	0	否	1
曾萍	是	11	9	2	2	0	否	2

吴旭(离任)	否	7	7	2	0	0	否	1
--------	---	---	---	---	---	---	---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张龙董事因出差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均已在会前充分审阅会议材料并委托相关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杨德明、蔡瑞雄、曾萍
提名委员会	曾萍、蔡瑞雄、马晓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谢康、曾萍、杨德明
战略委员会	蔡瑞雄、张龙、马晓茜
预算管理委员会	吴旭（离任）、谢康、杨德明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会召开 8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1 月 18 日	听取审计机构关于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报告，并确定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及工作计划。	同意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及工作计划	
2022 年 3 月 21 日	(1) 听取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审计情况汇报。(2) 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公司管理层进行充分沟通	对公司的改进进行了肯定。	
2022 年 3 月 29 日	(1) 审议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2) 审查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涉	(1)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2) 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财务公司拟在 2022 年继续与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产	

	及关联交易事项。	投发生存款、提供结算服务等关联交易，并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事项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合作共赢的原则，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	
2022 年 4 月 7 日	(1)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及其摘要。(2) 提议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控制审计机构。(3) 审查 2021 年度审计费用。	(1)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期末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按照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着谨慎、稳健的原则，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与财务报告相关的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未发现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2) 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和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3) 根据实际工作量，公司 2021 年支付给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251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5 万元，费用合理。	
2022 年 4 月 29 日	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期末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按照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着谨慎、稳健的原则，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022 年 8 月 29 日	(1) 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 审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3) 审查公司变更燃气管道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残值事项。	(1)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上半年经营成果及期末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按照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着谨慎、稳健的原则，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3)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十九条规定，按照《燃气工程项目规范》(GB55009-2021)要求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起将燃气中低压管网和高压管网折旧年限统一调整为 30 年，残值率调整为 0，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1) 审议公司 2022 第三季度报告。(2) 审查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有限公司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产投产业园投资发	(1) 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及期末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按照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着谨慎、稳健的原则，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 公司属	

	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和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有限公司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产投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产投产业园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和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022 年 12 月 12 日	审查公司及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设立广州穗发绿色低碳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及属下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公司参与设立广州穗发绿色低碳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绿色低碳能源产业规模，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3). 报告期内预算管理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2 日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要求。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2 日	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绩效进行了评价，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2021 年度报告》中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数额和奖励方式作出审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勤勉尽责，2021 年度考核结果是根据《广州市国资委监管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穗国资考核〔2018〕100 号）及《广州发展除法定代表人以外其他企业负责人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及年度薪酬分配办法》（发展人〔2016〕225 号）确定，一致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考核结果，认为公司向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 2021 年度薪酬与公司业绩、岗位职责及个人表现相匹配。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9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83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03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145
销售人员	244
技术人员	1,215
财务人员	269
行政人员	1,070
辅助人员	88
合计	6,03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346
本科	3,037
大专	1,549
中专、中技、高中	931
高中以下	168
合计	6,031

(二) 薪酬政策√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按劳分配”、“按绩取酬”的原则和国家法律法规，结合生产经营特点和经济效益状况，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度。职工的工资由岗位工资、绩效奖金、补贴（津贴）等部分组成，岗位工资标准根据员工所任职位（岗位）责任大小以及员工能力、文化程度、资历等因素确定，绩效奖金根据企业效益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三) 培训计划√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围绕业务发展目标和人才培养需求，建立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采取内训外训相结合、课堂教学和网络学习互为补充的培训方式，制定企业需求与个人成长相结合的培训计划，保障员工的健康成长及企业的快速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91.38 万工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6,610.22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维护股东合法权益，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要求，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分别在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分红回报

规划>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和《关于<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对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及方式等相关政策进行了修订完善（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1月30日、4月24日、5月15日，2018年4月28日，2021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执行了公司《章程》的分红政策。分红标准及比例清晰明确，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1.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350,743,520.36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654,696.23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73.07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350,743,520.36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73.07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广州发展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2021年4月6日经第八届董事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于6月30日经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9月22日完成向197名激励对象授予27,259,986股A股股份工作。	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6日、5月13日、7月1日、8月31日、9月17日、9月23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严格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各项要求，通过建立、完善并落实执行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内部控制贯穿公司决策、执行和监督的全过程。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已经建立并有效运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和公司发展的需要，为公司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和完整、经营效率和效果的提高，促进企业发展战略的实施提供了合理保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投资者权益。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认为其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有效。评价过程中未发现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也未发现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覆盖主要经营和管理活动,并将风险管理延伸到销售、供应及工程承包方。公司不断提升内控建设和信用管理工作水平,按照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通过业务流程梳理、公司风险评估及公司层面内控评估等工作确定高风险领域及识别内部控制缺陷,完善风险控制。公司强化内控流程的执行,不断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2022 年持续完成内部控制相关制度的修订和完善,并结合监督信息管理系统及时发现沟通内控管理情况,持续完善风险防范和监控。上市公司范围的属下企业均已全部纳入内控体系管理范围。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无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7,846.28

公司已建立环境保护机制，每年定期公开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接受公众监督。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包括环保设施建设及技改费用、排污费、环保设备设施运行费用等。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均达到《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要求。各火力发电企业排污信息如下：

单位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实际排放浓度和总量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排污许可证核定排放总量	报告期达标排放情况	排污许可证号
广州珠江电厂	烟尘	有组织排放	数量：2个，分布情况：#1机和#2机组共用一个物理排放口。 #3机和#4机共用一个物理排放口。	4.59mg/m ³ ， 100.82t	20mg/Nm ³	453.5t	达标	91440101618 403485Q001P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数量：2个，分布情况：#1机和#2机组共用一个物理排放口。 #3机和#4机共用一个物理排放口。	43.10mg/m ³ ， 929.46t	100mg/Nm ³	2148.6t	达标	91440101618 403485Q001P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数量：2个，分布情况：#1机和#2机组共用一个物理排放口。 #3机和#4机共用一个物理排放口。	20.85mg/m ³ ， 496.26t	50mg/Nm ³	1280t	达标	91440101618 403485Q001P
广州中电荔新实业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数量：2个，分布情况：#1、#2锅炉烟气脱硫系统后水平烟道处。	2.24mg/m ³ ， 23.689t	20mg/Nm ³	231.02t	达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数量：2个，分布情况：#1、#2锅炉烟气脱硫系统后水平烟道处。	40.84mg/m ³ ， 436.385t	100mg/Nm ³	1030.84t	达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数量：2个，分布情况：#1、#2锅炉烟气脱硫系统后水平烟道处。	20.14mg/m ³ ， 221.886t	50mg/Nm ³	914.476t	达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佛山恒益热电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2.09mg/m ³ , 29.875t	20mg/Nm ³	116.6t	达标	91440600617 629319D001P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29.31mg/m ³ , 437.71t	100mg/Nm ³	1166t	达标	91440600617 629319D001P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18.68mg/m ³ , 293.609t	50mg/Nm ³	816.2t	达标	91440600617 629319D001P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数量: 3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两台启动锅炉共用一个排放口。	2.92mg/m ³ , 34.257t	5mg/Nm ³	39t	达标	91440101743 599608B001P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数量: 3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两台启动锅炉共用一个排放口。	24.03mg/m ³ , 268t	50mg/Nm ³	354t	达标	91440101743 599608B001P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数量: 3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两台启动锅炉共用一个排放口。	0.013mg/m ³ , 0.0818t	20mg/Nm ³	2.32t	达标	91440101743 599608B001P
广州发展鳌头能源站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数量: 3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燃气锅炉一个排放口。	1.49mg/m ³ , 1.228t	5mg/Nm ³	4.502t	达标	91440101074 6231393001P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数量: 3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燃气锅炉一个排放口。	25.38mg/m ³ , 20.85t	50mg/Nm ³	64.328t	达标	91440101074 6231393001P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数量: 3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燃气锅炉一个排放口。	2.2mg/m ³ 1.81t	20mg/Nm ³	4.778t	达标	91440101074 6231393001P
广州发展太平能源站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1 余热锅炉 #2 余热锅炉 辅助燃气锅炉	1.829mg/m ³ , 0.36t	余热锅炉 5 mg/m ³ 燃气锅炉 20 mg/m ³	9.72t	达标	91440101MA5 9ENWFXF001V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余热锅炉 #2 余热锅炉 辅助燃气锅炉	50.149mg/m ³ , 6.03t	余热锅炉 50 mg/m ³ 燃气锅炉 150 mg/m ³	139.27t	达标	91440101MA5 9ENWFXF001V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余热锅炉 #2 余热锅炉 辅助燃气锅炉	/	余热锅炉 35 mg/m ³ 燃气锅炉 50 mg/m ³	0.81t	达标	91440101MA5 9ENWFXF001V
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油气回收装置	2560mg/m ³ , 41.52t	25000mg/m ³	43.8t	达标	91440115724 826684E001V
广州小虎岛石化物流有限公司	总悬浮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备用柴油发电机 排气口	13.7/m ³ , 0.0001098t	120mg/m ³	/	达标	91440101MA9 UQX2L74001W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备用柴油发电机 排气口	55.35/m ³ , 0.00044t	120mg/m ³	/	达标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备用柴油发电机 排气口	<1.0mg/m ³	500mg/m ³	/	达标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属下火力发电厂燃煤锅炉采用多种污染物高效协同脱除集成系统技术，全部实现超洁净或超低排放。

报告期，珠、东电公司的除尘设施投运率为 100%，综合除尘效率为 99.90%；脱硫设施投运率为 100%，综合脱硫效率为 98.22%；脱硝投运率为 99.72%，综合脱硝效率为 85.71%；生产废水经处理站处理后大部分进行综合利用；生活污水经污水管道收集送入市政管网；在煤场安装了挡风抑尘网、在易产生粉尘污染的输煤系统各转运站落煤点和原煤仓等地点装设了喷淋设施，有效地抑制了扬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炉灰渣、脱硫石膏等副产品均综合利用；厂界噪声达标，其它危废、固废委托资质单位合规处理。

报告期，恒益热电公司的除尘设施投运率为 100%，综合除尘效率为 99.95%；脱硫设施投运率为 100%，综合脱硫效率为 98.21%；脱硝投运率为 99.73%，综合脱硝效率为 87.86%；生产废水经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干灰调湿、输煤栈桥冲洗及煤场喷洒等功能的用水需要；生活污水经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收集至储水池，用于厂区绿化、清扫用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炉灰渣、脱硫石膏等副产品均综合利用；噪声全部达标。恒益热电公司建有 2 个全封闭式直径 120m 的圆形煤场，煤场设有喷淋设施，有效地抑制了煤场的粉尘污染。在易产生粉尘污染的输煤系统各转运站落煤点和原煤仓等地点装设了喷淋设施，有效地抑制了粉尘污染。恒益热电公司采用“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各类废水进行分类处理，建成工业废水处理系统、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含油污水处理系统、含煤废水处理系统及脱硫废水处理系统，所有废水经处理后全部综合利用，实现厂区废水不外排。

报告期，中电荔新公司的除尘设施投运率为 100%，综合除尘效率为 99.99%；脱硫设施投运率为 100%，综合脱硫效率为 98.33%；脱硝投运率为 99.71%，综合脱硝效率为 91.36%；生产废水经

预处理站送至广州盈隆污水厂进行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炉灰渣、脱硫石膏等副产品均综合利用；噪声全部达标。在煤场安装了挡风抑尘网、在易产生粉尘污染的输煤系统各转运站落煤点和原煤仓等地点装设了喷淋设施，有效地抑制了扬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锅炉灰渣、脱硫石膏等副产品均综合利用，其它危废、固废委托资质单位合规处理。

报告期，珠江天然气发电公司两台燃气机组采用了 GE 公司的干式低氮燃烧器，烟气中的 NO_x 低于 $50\text{mg}/\text{Nm}^3$ 限值排放，机组的余热锅炉烟囱上安装了烟气连续监测系统，生产中购买珠江电厂生产的除盐水，无化学废水产生，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与生产废水汇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厂区雨水排往市政雨水管网。公司委托有经营资质的单位处理废蓄电池、废矿物油等危险废物。

鳌头能源站公司两台燃气机组和一台燃气锅炉安装了烟气连续监测系统，烟气中 NO_x 浓度、烟尘浓度、二氧化硫浓度均低于限值标准，污水打至万力轮胎厂污水处理车间进行处理后回流至场内作为生产用水，实现厂区废水不外排。厂界噪声达标，其它固体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合规处理。太平能源站公司两台燃气机组和一台燃气锅炉安装了烟气连续监测系统，烟气中 NO_x 浓度、烟尘浓度、二氧化硫浓度均低于限值标准，污水排至太平污水处理厂，污水水质达标排放。厂界噪声达标，其它危废、固废委托资质单位合规处理。

发展碧辟公司建有污水处理装置，经过隔油、气浮选、过滤、生物处理后，达到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报告期，装置投运率为 100%，污水处理合格率为 100%，污水排放均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最高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另已投用一套冷凝+活性炭吸附处理装车产生的油气，达到《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0-2020）排放标准后排放大气，装置投运率为 100%，油气处理效率为 97%。同时，已投用一套采用两级冷凝技术甲醇尾气回收装置，装置投运率为 100%，装置处理效率 99%，满足了《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对于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去除效率不低于 90%的管控要求。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经环保部门检测，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排放标准。公司现有 TVOCs 在线监测系统两套，通过环保部门验收，每季度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对在线装置进行有效性审核，数据真实有效并实时上传至地方环保部门监控平台，报告期设施运行正常。危废、固废集中存放，定期转移至有资质的处理公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广州发展从化明珠生物医药健康产业园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项目已获得广州市从化区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穗从环批[2018]59号）；广州珠江 LNG 电厂二期骨干支撑调峰电源项目已获得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行政审批局环评批复（穗南审批环评[2020]128号。）；广州 LNG 应急调峰储气库项目已获得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行政审批局环评批复（穗南审批环评[2019]306号。）；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配套码头项目已获得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行政审批局环评批复（穗南审批环评[2020]80号。）；广州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四期调整工程项目已获得广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穗环管影[2020]6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均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包括总则、应急处置基本原则、事件类型和危害程度分析、应急指挥组织机构及职责、预防及预警、应急信息报告、应急处置、应急响应分级、处置措施、现场恢复、结束应急、信息上报、应急保障、培训及演练、奖励与处罚等内容。针对污染源的的特殊性，还制定了危险化学品泄漏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各企业及时了解 and 掌握地方政府和环保部门发布的最新环保应急预案内容和环保管理要求，及时修编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要求报各级环保部门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厂均已按要求制定污染设施检查计划和污染物自行监测方案，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定期对废水、废气、噪声进行检测。所有重点污染源全部安装在线监控设施，且通过环保部门验收，每季度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对在线装置进行有效性审核，数据真实有效，并实时上传至地方环保部门、电力调度监控平台。报告期，设施运行正常，重点排污单位均按照国家环保要求，取得排污许可证。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链斗式卸船机采用全封闭式并配置独立水雾抑尘系统，更好地抑制扬尘污染；圆煤仓增加了内部环境自动报警监测系统，并可联动喷淋抑尘设备进行压尘；露天煤场设有水喷淋抑尘系统和通过日常覆盖控制扬尘，输煤皮带和转运站内分别设有水喷淋系统、除尘器设备降尘。另公司还建有储存能力达 20 万吨的全封闭圆形贮煤仓，露天煤场建有 22 米高的挡风抑尘墙，新建系统输煤栈桥都是全封闭式的，能有效控制大气污染。新建设投用危固废仓库，实施完成输煤系统综合整治、部分除尘器改造、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颗粒补集器报警及远程监控等项目，在港口信息化管理系统中同时实施投运港口环保在线监测系统。生活污水经管路及加压泵输送至珠江电厂生活污水管网统一收集后排入市政处理；含煤废水（含冲洗水、绿化水、

日常雨水等的收集) 则通过公司自建的煤水处理系统进行净化处理后循环回收利用, 可回用于清洁、除尘、绿化用水等。危废、固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厂界粉尘检测和厂界噪声监测, 检测结果均达标。广州市港务局对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开展生态环境目标考核, 成绩排名第一, 获评环保绿标企业。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广州发展积极发展清洁能源项目, 投资建设天然气 9H 级发电机组、分布式能源站及风力发电、地面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项目, 生产场所的废水排放、固体废物、噪声排放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清洁能源项目建成投产后可大量节约煤炭资源的使用, 减少二氧化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粉尘等污染物的排放。

广州发展将秉持以绿色发展为己任的企业宗旨, 履行企业环保责任, 继续倡导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倡导企业与环境和谐发展, 积极拓展环保能源项目, 持续为社会提供优质、安全、环保的综合能源产品和服务, 全面打造绿色能源、环保产业发展新平台。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 (单位: 万吨)	279
减碳措施类型 (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采用天然气、风力、光伏等清洁能源发电。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广州发展积极发展清洁能源项目, 投资建设天然气 9H 级发电机组、分布式能源站及风力发电、地面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项目, 大力促进“双碳”目标达成。2022 年, 公司累计新能源发电量 33.79 亿千瓦时, 减排二氧化碳超过 279 万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参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 并参照全球可持续发展标准委员会(GSSB)《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2021)、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指南 (CASS-CSR4.0)》, 中国国家标准 GB/T 36001-2015《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指南》, 结合公司在履行可持续经济、环保及社会发展的具体情况, 根据实质性、利益相关方参与、可持续发展背景和完整性等原则, 编制完成《广州发展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55.50	报告期内累计社会公益捐赠赞助资金及物资折合人民币约 255.50 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249.18	乡村振兴、赈灾救援、慰问共建、教育事业、体育事业、文化艺术等
物资折款（万元）	6.32	赈灾救援
惠及人数（人）	15,169	开展安全用气宣传活动受益群众达 15,169 人次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党中央对公益慈善事业发展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切实开展乡村振兴、抗疫救助、慰问共建和体教文卫等社会公益活动。报告期内累计社会公益捐赠赞助资金及物资折合人民币约 255.50 万元，获评 2021 年度“广东扶贫济困红棉杯”铜杯、2021 年度公益集体奖、2021 企业社会责任行业典范奖。

1. 紧跟部署，铆足干劲助力乡村振兴

2022 年，公司积极落实广州市东西部协作乡村振兴工作，对口帮扶贵州省毕节市纳雍县 1 个乡镇（昆寨乡）和 9 个村实施乡村振兴，大力推进当地安全饮水、污水处理、太阳能路灯及村寨道路排水涵洞建设等帮扶项目，将基础设施升级、村容村貌改善、民生保障优化等工作落地落实，让东西部协作帮扶之花绽放在祖国西南的绿水青山之间。

稳步推进梅州市蕉岭县新铺镇“光伏小镇”示范项目，协调驻镇工作队积极协助新铺镇探索镇级产投平台、村级合作社利用光伏板下土地发展适合药材、食用菌等农业种植项目，提升土地综合利用效率，打造新铺特色的农光互补产业经济模式。

2. 全力以赴，赈灾抗疫彰显国企担当

2022 年 6 月，捐赠 60 万元支援清远市阳山县、韶关市武江区抗洪救灾，及时为当地抗洪工作纾困解难，促进当地生产生活秩序的恢复。

2022 年 10 月以来，公司积极支援广州市疫情防控工作，累计向广州市红十字会捐赠 31 万元专项用于琶洲方舱后勤保障管理工作；向天河区政府捐赠一批价值 23.2 万元的防疫物资；向从化区慈善会捐资 10 万元用于当地开展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慰问工作；“组团式”对口支援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疫情防控工作，捐赠大米 650 袋（折合人民币约 4.875 万元）；向白云区鹤龙街道捐赠防护服等防疫物资（折合人民币约 1.44 万元）。

公司建立全方位支援疫情防控工作体系。广州发展“赋能发展”党员突击队先后组织 11 批 527 人 8,374 人次支援花都、海珠、白云、越秀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累计配合完成核酸检测 134.4

万余人次，电话流调 5 万余人次，扫楼约 6,200 户 1.3 万余人，配送生活物资 12.80 万余份，配合转运住户 5,700 余人。

根据《广州市国资委关于做好 2022 年市属国企房屋减免租金工作的通知（穗国资规〔2022〕5 号）》要求，对符合条件的 8 家租户减免 3 个月租金，共计减免 289.62 万元，助力中小企业纾困解困。

3. 同心同向，慰问共建深化和谐发展

公司重视生产经营与周边村社和谐发展，加强村企共建，积极开展慰问活动，营造了村企同心同向的和谐氛围。

公司及属下珠江电厂、恒益热电公司、天然气发电公司向周边村社捐赠 42.58 万元支持当地开展节日慰问、尊老敬老及基础设施建设等社会公益活动；中电荔新公司捐赠物资慰问驻地附近困难群众；发展碧辟公司积极参与当地敬老节活动，走访慰问孤寡老人，并送上米、面、油等慰问品；发展港口公司党总支与南沙上湾社区开展慰问共建，将轮椅、米、油等物资送货上门，并向上湾社区高龄老人与残疾人捐赠一批生活物资；小虎石化公司党支部与小虎村党委开展“七一”慰问困难党员共建活动，向南沙区黄阁镇小虎村 7 名困难党员捐赠物资。

珠江电厂出资 25 万元支持坦头村实施道路修缮，并与南沙电力公司积极开展红联共建活动，组织实施坦头村 2 处低洼道路的路面、排水管网改造，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珠电燃料公司党员干部开展志愿服务近 420 场次，党员认领微心愿 44 个，向广州番禺鸿翔学校捐赠文具和课外书籍。

4. 树立形象，社会事业展现优良风貌

公司积极支持广州市体教文卫事业发展，为社会和谐发展作出贡献。大力助推粤剧事业发展，向广州市振兴粤剧基金会捐赠 100 万元，支持广州专业粤剧、曲艺团建设可持续发展。大力支持体育事业发展，2022 年 4 月，向广州市乒乓球协会赞助 20 万元协办“发展杯”第十七届广东省、广州市直属机关公务员、市区乒协联队乒乓球混合团体邀请赛。

燃气集团关注和服务民生需求，累计开展 200 余次安全用气宣传活动，向社区居民讲解燃气灶具、热水器等产品质量要求、燃气安全使用常识、应急处置方法和急救知识等，派发宣传资料，切实增强广大群众“燃气安全无小事”的安全用气意识。同时，积极开展燃气安全进校园活动，通过燃气知识讲座和体验活动向师生传递安全知识，受益群众达 15,169 人次。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70.95	广东省内对口帮扶梅州市蕉岭县新铺镇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15.45 万元），计划投资 2.9 亿元的新铺镇“光伏小镇”一期 64.22 兆瓦项目正在推进建设。东西部协作对口帮扶贵州省毕节市纳雍县 1 个乡及 9 个村乡村振兴

		兴工作（55.5 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70.95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58,900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合作、乡村建设、乡村治理、消费帮扶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广州发展充分发挥自身产业和资源等优势，有效对接帮扶镇村的发展实际和资源禀赋，按照“上级要求、镇村所需、企业所能”的原则，坚持因地制宜、多措并举、精准施策的思路，扎实推进乡村振兴对口帮扶工作，助力帮扶镇村取得同建同治同美的积极成效。

（一）落实帮扶省内乡村振兴工作

1. 以高质量党建全面引领乡村振兴工作

启动“党建引领，赋能振兴”绿色理念进乡村实践活动，新能源公司党委和新铺镇党委签订共建协议，通过搭建共建平台、组织开展送课下乡及公益宣传活动、邀请行业专家现场指导等形式加强共建交流，推动绿色理念进乡村，构建清亲关系、深化政企合作。

创新把党建引领、产业发展、乡村治理、数字赋能有机融入乡村振兴工作中，加大宣传力度、增强落实深度、拓宽影响广度。选派队员深入乡村振兴一线岗位，坚持每周至少两天在村协同“两委”推进工作。梳理防返贫动态监测、基层治理、民生保障等方面存在的短板，结合帮扶资金使用计划拟定项目，致力解决村民急难愁盼问题。紧扣产业发展核心，汇集各类资源、资金，通过投资入股、合作开发、消费协作等途径壮大村集体经济。

2. 以高标准建设有力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

充分发挥公司在绿色能源开发上的资源、技术和管理优势。2022 年 9 月，新能源公司与新铺镇政府合作开发的新铺镇“光伏小镇”一期 64.22 兆瓦项目正式开工，计划投资 2.9 亿元，将依托“光伏小镇”示范项目大力发展板下经济，将农业生产与光伏发电相结合，重点开发食用菌、蔬菜、南药、花卉、特禽种养殖等 5 大“农光互补”产业，让农村、农民更多分享光伏农业发展成果。



协助指导新铺镇属下有条件的行政村

或村小组成立专业合作社 5 家，以丝苗米、食用菌、南药等种植及农机服务为主导产业。自合作社成立以来，累计投入自筹资金 90 多万元，流转土地 700 多亩，实施撂荒地复耕 120 多亩，实现总产值达 190 万元，收益 30 多万元，吸纳当地劳动力就业 70 多人。

借助组团单位信息资源优势，引进辣椒产业项目落户新铺，优先使用撂荒地，采取土地托

管方式，坚持水稻、辣椒轮作，已建成育苗大棚 11 亩、可育苗 15 万株，建成种植示范基地 61 亩。未来三年，计划建成育苗大棚 50 亩，种植基地扩大至 1200 亩，并推动辣椒深加工等项目。

依托村专业合作社，组织开展“以消促产”系列活动，2022 年累计销售新铺地区富硒丝苗米和竹稻 209 吨、食用菌 4.3 万份、沙田柚 6000 斤、其他特色农副产品超 2.7 万份，实现销售收入近 510 万元，积累产业发展资金超 50 万元。主动联系广州地区企业合作建立乡村振兴品牌馆蕉岭专柜，助力产品推介、市场开拓；组织蕉岭方面企业赴广州参加消费帮扶采购推介展销会和世界食品广州展会，帮助蕉岭产品提升影响力。

3. 以科学规划建设生态宜居环境

深入分析掌握受援镇村、组团单位、相关企业的资源禀赋和发展优势，紧扣产业振兴主题，创造性提出“1+6+N”产业发展体系，以镇管集体企业为产业核心，整合各方资源，借助帮扶力量发展“光伏、辣椒、丝苗米、食用菌、矿泉水、南药”六大产业。完善村级合作社体系，摸索联农带农惠农新模式。

利用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助推基础设施升级，象岭村美丽乡村建设、矮车村农业生产基础设施建设、矮岭村基础设施建设、东陂村古榕树周边环境提升改造、东陂村路面提升改造工程等项目共获得 980 万元专项资金支持，极大推动村内道路硬底化、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生态环境整治和乡村风貌改善。在尖坑村启动数字乡村示范点建设，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底正式投入使用，有力提升镇村综合信息化管理水平。

4. 以严要求对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

对列入重点监测对象的 26 户家庭（涉及 84 名村民）进行定期回访，持续完善一户一册监测台账；按照制定的帮扶计划因户施策，多渠道多形式进行帮扶。通过消费帮扶助力当地企业打开销路，引导企业扩大生产并优先吸纳有劳动能力易返贫监测户参与务工。2022 年有 15 户监测户实现增收目标，家庭收入持续巩固提升，达标退出监测。

积极开展扶贫济困日活动，广大党员干部职工自愿捐款超 15.45 万元，支援新铺镇受暴雨影响较严重的易返贫户等家庭开展复工复产工作。组团单位共落实慈善资金 24.66 万元，先后对易返贫户等受灾群众进行关怀慰问、生产资料补助，实施老旧房屋维修、产业项目改造等，确保不会因灾返贫致贫。

准确把握上级政策支持及各大电商平台对接乡村发展惠农电商的良好机遇，积极引导刚毕业大学生、退伍军人、在家务工年轻人从事农村电商业务。指导尖坑村秀美合作社创建电商直播平台，致力将平台建设成为有助于推广农村产品、展现美丽乡村的前沿阵地。

（二）持续做好东西部协作乡村振兴工作

2022 年，公司继续积极帮扶贵州省毕节市纳雍县昆寨乡及昆寨乡治沟村、岩上村、永久村，左鸠戛乡发仲村、坡其村、先锋村、兴文村，维新镇阳光村、水落冲村开展乡村建设行动，持续推动产业合作、消费协作，深化东西部协作乡村振兴工作。

1. 确保 2021 年帮扶项目落地见效

2021 年 11 月以来，公司帮扶昆寨乡及下辖治沟村、岩上村、永久村入股蛋鸡养殖项目已积累起一定的规模效应，部分鸡蛋陆续销往广东珠三角地区，持续优化产业布局和拓展销售渠道，乡村集体经济实力不断壮大；帮扶左鸿夏乡发仲村、坡其村、先锋村、兴文村各新增一处功能齐全的村级公厕，厕所改造项目显著改善乡村卫生环境水平、提升村民人居生活质量；帮扶维新镇阳光村、水落冲村建设的 75 盏太阳能路灯选点在村内主干道、村民较为集中的区域，覆盖村民 231 户 1,078 人，有效改善两个村村民夜间出行不便问题，消除安全隐患。



2. 推动 2022 年帮扶工作有序开展

2022 年，公司对接帮扶镇、村确定年度扶持项目，继续投入帮扶资金 55.5 万元，通过实施安全饮水、污水处理、太阳能路灯、村寨道路排水涵洞建设等项目，促进镇村生产生活环境持续优化。印发《关于深化东西部消费协作助力乡村振兴工作的倡议》，属下企业年度消费投入将近 10 万元，助力帮扶地区拓宽优质农副产品销售渠道，推动产业稳健发展。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广州发展	公司就融资租赁业务承诺内容如下：1、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财务性投资或类金融业务；2、在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 36 个月内，公司不再新增对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或其他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包含增资、借款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	在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 36 个月内。	是	是		
	其他	广州国发	就不进行短线交易承诺如下：1、本公司自广州发展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不存在减持广州发展股票的情形。本公司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广州发展股票的计划。2、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所持有广州发展股票期间，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内幕交易等相关规定。3、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买卖广州发展股票的，违规买卖广州发展股票所得收益归广州发展所有，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承诺本承诺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9 月 6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是	是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广州发展	广州发展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	2021 年 4 月 2 日至本次股	是	是		

			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同时承诺若激励对象出现经济责任审计等结果表明未有效履职或者严重失职、渎职、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受贿索贿、贪污盗窃、泄露上市公司商业和技术秘密、实施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声誉和对上市公司形象有重大负面影响等违法违纪行为并受到处分的以及给上市公司造成较大财产损失以及其他严重不良后果的，将取消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资格，并追回由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获得的相关收益。	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其他	广州发展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 年 4 月 2 日至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部分。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683,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司徒慧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0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建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9 日、6 月 1 日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失信情况，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出资1亿元参与控股股东广州国发牵头设立的广州国资产业发展基金。	详见2018年11月10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燃气集团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日常管理服务,协议期限自2016年8月15日起,至资产处置工作完成或发展建投(发展投管)书面提前终止服务之日的较早日期止。	详见2016年8月16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公司与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开展国际绿证合作,确保选定的可再生能源电站在2021年并网发电总量不低于1.3亿千瓦时。	详见2020年12月17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和全资子公司电力集团向广州国发属下全资子公司广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属下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广州新塘水务有限公司提供管理服务等,期限自2021年9月1日起至2022年8月31日。	详见2021年8月28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发展新城公司向广州产投出租物业,租期自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7月31日,每月租金为人民币17.25万元。	详见2022年1月1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电力销售公司向广州产投全资子公司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提供代理电力交易服务,收取代理服务费116万元。	详见2022年4月1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燃气集团向广州产投全资子公司广州荣鑫容器有限公司销售天然气约185万立方米,气费730万元。	详见2022年4月1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东部发展燃气有限公司向广州产投控股子公司广州环投增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销售天然气约320万立方米,气费1,264万元。	详见2022年4月1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公司向广州产投控股子公司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提供节能服务,售电约578万千瓦时,电费378万元。	详见2022年4月1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公司委托广州产投全资子公司广州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进行国际绿证签发和交易等,绿证交易收益104万元。	详见2022年4月1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发展新城公司向广州产投出租办公室,租金633万元。	详见2022年4月1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财务公司与广州产投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包括:1、财务公司吸收广州产投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及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合计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日均存款余额;2、财务公司为广州产投属下公司提供结算服务。	详见2022年4月1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控股股东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电力集团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产投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产投产业园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和广州发展新塘水	详见2022年10月29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和广州发

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45,181.66 万元。	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出资人民币 11 亿元、1 亿元参与设立广州穗发绿色低碳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管理人广州产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产投属下全资子公司，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广州国资产业发展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绿色基础设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广州产投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详见 2022 年 12 月 20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低碳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全资子公司电力集团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广州产投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产投产业园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和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45,181.66 万元。	详见 2022 年 10 月 29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和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1.15%-2.1%	200,000,331.84	208,543,312.13	408,543,643.97	0.00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1.15%	47,152,554.56	290,540.67	47,443,095.23	0.00
合计	/	/	/	247,152,886.40	208,833,852.80	455,986,739.20	0.00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0,3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0,3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0,3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具体见以下说明

1.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控股子公司发展碧辟公司于2013年5月15日获批成为郑州商品交易所甲醇期货指定交割仓库。按照《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商品交割仓库管理办法》的规定须提供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油品投资有限公司与郑商所签订《担保合同》，对发展碧辟公司因甲醇期货储存交割等业务而产生的一切债务向郑商所提供100%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自郑州商品交易所实际取得对交割库的追偿权之日起一年内。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与广州发展油品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支付协议》，若广州发展油品投资有限公司因《担保合同》承担担保责任，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向广州发展油品投资有限公司支付其已履行担保责任金额的40%，支付义务最高额度不超过380万美元，担保期限自《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库协议书》签订之日起至《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库协议书》终止或到期（以早者为准）后两年届满结束。详见公司于2013年7月17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属下广州发展油品投资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广州发展油品投资有限公司于2015年由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相应义务由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承接。

2.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能源物流集团按照民生银行授信条件，就发展航运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1年期流动资金贷款1亿元人民币，按其持股比例50%为发展航运公司提供最高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发展航运首次向中国民生银行借入流动资金贷款日起，至所有债务清偿完毕日止（表中担保起始至到期时间指发展航运公司产生债务的时段）。该笔贷款已于2022年9月29日清偿完毕，相关担保同步解除。

3.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天然气贸易公司履行与中化石油（新加坡）公司签署的液化天然气长期购销协议向中化石油（新加坡）公司提供跨境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 9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60,300 万元），担保期限自担保函签署之日起至担保义务履行完毕或中化石油（新加坡）公司 LNG 长协终止。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委托贷款	债券资金	1,200,000,000.00		
委托贷款	债券资金	34,473,669.39		
委托贷款	自有资金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交通银行	A	1,200,000,000.00	2017/9/30	2022/8/31	债券资金	项目建设	利息收入	4.94%		42,876,493.15	已收回	是	否	
兴业银行	A	34,473,669.39	2017/10/19	2022/8/31	债券资金	项目建设	利息收入	4.94%		429,249.13	已收回	是	否	
兴业银行	B	3,000,000.00	2016/6/8	2019/6/8	自有资金	经营周转	利息收入	5.23%		0	未收回	是	否	

备注：类型 B 委托贷款相关借款人，已于 2022 年 7 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0,000,000	0	0	310,000,00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3年6月30日
西藏亿纬控股有限公司	62,208,398	62,208,398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978,227	57,978,227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7,900,466	47,900,466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上海璞雅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656,298	46,656,298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46,656,298	46,656,298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1,104,199	31,104,199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宁波鸿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104,199	31,104,199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993,779	27,993,779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家资产-工商银行-大家资产-蓝筹精选5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23,328,149	23,328,149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440,124	19,440,124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陈火林	18,662,519	18,662,519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17,065,816	17,065,816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15,552,099	15,552,099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济南瑞和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5,552,099	15,552,099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东莞市能投一号股 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5,552,099	15,552,099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15,552,099	15,552,099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 有限公司	15,552,099	15,552,099	0	0	参与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授予对象	10,903,988	0	0	10,903,988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	2023年9月22日
2021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授予对象	8,178,033	0	0	8,178,033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	2024年9月22日
2021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授予对象	8,177,965	0	0	8,177,965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	2025年9月22日
合计	845,118,953	507,858,967	0	337,259,98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广州发展 A 股股票	2021-12-31	6.43 元	817,858,967	2021-12-31	817,858,967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公司债券	2022-5-26	2.77%	10,000,000	2022-6-1	10,000,000	——
公司债券	2022-8-25	2.61%	15,000,000	2022-9-1	15,000,000	——
超短期融资券	2022-4-7	2.00%	10,000,000	2022-4-11	10,000,000	2022-9-2
超短期融资券	2022-8-25	1.62%	10,000,000	2022-8-29	10,000,000	2023-2-21
超短期融资券	2022-8-26	1.62%	10,000,000	2022-8-30	10,000,000	2023-2-24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 2022 年 5 月 27 日完成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发行规模 10 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债券期限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2.77%。

2. 公司 2022 年 8 月 26 日完成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簿记建档,发行规模 15 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债券期限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2.61%。

3. 公司 2022 年 4 月 7 日发行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 10 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债券期限 150 天,发行利率为 2%。

4. 公司 2022 年 8 月 25 日发行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 10 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债券期限 180 天,发行利率为 1.62%。

5. 公司 2022 年 8 月 26 日发行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 10 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债券期限 180 天,发行利率为 1.62%。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5,4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49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019,111,863	56.97	310,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0	490,103,258	13.83	0	无	0	国有法人
西藏亿纬控股有限公司	0	62,208,398	1.76	0	无	0	其他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0	54,000,000	1.52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瑛雅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6,656,298	1.32	0	无	0	其他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产品	-28,723,238	18,662,519	0.53	0	无	0	其他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0	15,552,099	0.44	0	无	0	其他
东莞市新越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能投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552,099	0.44	0	无	0	其他
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0	11,515,387	0.32	0	无	0	国有法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341,455	10,724,361	0.30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09,111,863	人民币普通股	1,709,111,863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90,103,258	人民币普通股	490,103,258				
西藏亿纬控股有限公司	62,208,398	人民币普通股	62,208,398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0				
上海瑛雅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656,298	人民币普通股	46,656,298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产品	18,662,519	人民币普通股	18,662,519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15,552,099	人民币普通股	15,552,099				
东莞市新越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一东莞市能投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52,099	人民币普通股	15,552,099				
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1,515,387	人民币普通股	11,515,38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724,361	人民币普通股	10,724,36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共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36,620,28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3%。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更名为“长电宜昌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其它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0,000,000	2023 年 6 月 30 日	310,000,00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
2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	10,903,988	2023 年 9 月 22 日	10,903,988	达到解锁条件
3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	8,178,033	2024 年 9 月 22 日	8,178,033	达到解锁条件
4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	8,177,965	2025 年 9 月 22 日	8,177,965	达到解锁条件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高东旺
成立日期	1989年09月26日
主要经营业务	财务咨询;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 直接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珠江啤酒(股票代码:002461)54.15%股权。 2. 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越秀资本(股票代码:000987)10.75%股权。 3. 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广州浪奇(股票代码:000523)5.54%股权。 4. 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白云山(股票代码:600332)2.63%股权。 5. 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岭南控股(股票代码:000524)11.85%股权。 6. 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国电建(股票代码:601669)0.37%股权。 7. 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广汽集团(股票代码:601238)1.37%股权。 8. 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珠江钢琴(股票代码:002678)16.34%股权。 9. 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孚能科技(股票代码:688567)3.82%股权。 10. 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广州酒家(股票代码:603043)9.90%股权。 11. 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广电计量(股票代码:002967)0.27%股权。 12. 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地铁设计(股票代码:003013)1.80%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2,030,627,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30%。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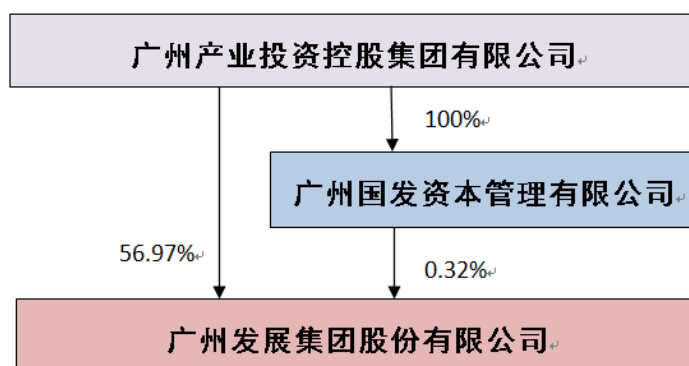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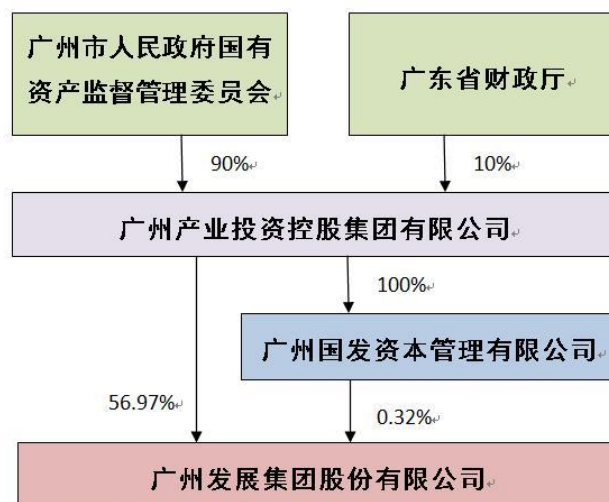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雷鸣山	2002年11月4日	91110000710930405L	2,274,185.923	电力生产、经营和投资，电力生产技术咨询，水电工程检修维护。

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更名为“长电宜昌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 544,103,2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35%。
------	--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17年第一期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G17发展1	127616	2017年9月6日	2017年9月6日	2022年9月6日	0	4.9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限机构投资者投资认购	场内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17年第一期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022年9月6日已完成债券的本息兑付。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	郑希希	020-87555888-8480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17 年第一期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40,000	240,000	0	按协议运作		是
---------------------------	---------	---------	---	-------	--	---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企业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1 穗发 01	188103	2021 年 5 月 12 日	2021 年 5 月 13 日	2026 年 5 月 13 日	150,000	3.43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限专业投资者投资认购	场内交易	否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21 穗发 02	188281	2021 年 6 月 25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2026 年 6 月 28 日	100,000	3.4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限专业投资者投资认购	场内交易	否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2 穗发 01	185829	2022 年 5 月 26 日	2022 年 5 月 27 日	2027 年 5 月 27 日	100,000	2.77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限专业投资者投资认购	场内交易	否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22 穗发 02	137727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2 年 8 月	2027 年 8 月	150,000	2.61	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	限专业投	场内交易	否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日	26日	26日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交易所	投资者投资认购		
-----------------------	--	--	---	-----	-----	--	--	----------	-----	---------	--	--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2年5月13日已兑付自2021年5月13日至2022年5月12日期间的利息。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22年6月28日已兑付自2021年6月28日至2022年6月27日期间的利息。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2号高德置地广场H座38楼	-	高俊杰、张弛	020-85806011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50,000	150,000	0	按协议管理运作		是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00,000	100,000	0	按协议管理运作		是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	100,000	0	按协议管理运作		是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50,000	150,000	0	按协议管理运作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9广州发展MTN001	101900759	2019年6月3日	2019年6月5日	2024年6月5日	35,000	2.8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合格机构投资者	场内交易	否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9广州发展MTN002	101901198	2019年8月29日	2019年9月2日	2024年9月2日	100,000	3.8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合格机构投资者	场内交易	否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广州发展MTN001	102000703	2020年4月15日	2020年4月17日	2025年4月17日	150,000	2.6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合格机构投资者	场内交易	否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1广州发展SCP004	012105323	2021年12月7日	2021年12月9日	2022年6月7日	0	2.56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合格机构投资者	场内交易	否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	22广州发展SCP0	012281366	2022年4月7日	2022年4月8日	2022年9月5日	0	2.00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合格机构投资者	场内交易	否

短期融资券	01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2 广州发展 SCP0 02	012283030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2 年 8 月 26 日	2023 年 2 月 22 日	100,000	1.62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合格机构投资者	场内交易	否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2 广州发展 SCP0 03	012283055	2022 年 8 月 26 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2023 年 2 月 25 日	100,000	1.62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合格机构投资者	场内交易	否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7 粤发电 MTNO 01	101751007	2017 年 4 月 20 日	2017 年 4 月 24 日	2022 年 4 月 24 日	0	5.13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合格机构投资者	场内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2 年 6 月 5 日已兑付 2021 年 6 月 5 日至 2022 年 6 月 4 日期间利息。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2 年 9 月 2 日已兑付 2021 年 9 月 2 日至 2022 年 9 月 1 日期间利息。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2 年 4 月 17 日已兑付 2021 年 4 月 17 日至 2022 年 4 月 16 日期间利息。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完成本息兑付。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 5 日完成本息兑付。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完成本息兑付。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中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25 日完成本息兑付。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2 年 4 月 20 日已兑付 2021 年 4 月 24 日至 2022 年 4 月 19 日期间利息, 并完成本金兑付。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就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执行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投资者相应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至 2022 年 4 月 27 日期间行使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回售数量 21,500,000 张, 回售总金额人民币 21.5 亿元, 回售部分兑付完成后, 债券存续部分为 3.5 亿元, 自 2022 年 6 月 5 日至 2024 年 6 月 4 日期间, 票面利率调整为 2.85%。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	杨喆	020-3899901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	石聪	010-85237774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50,000	250,000	0	-	-	是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000	100,000	0	-	-	是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50,000	150,000	0	-	-	是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	100,000	0	-	-	是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	100,000	0	-	-	是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	100,000	0	-	-	是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0	100,000	0	-	-	是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50,000	150,000	0	-	-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0,435,780.24	8,232,023.03	14,846.94	天然气、煤炭、火电销售价格上涨,天然气业务及能源物流业务利润增长、电力业务大幅减亏;风电、光伏发电项目装机规模增加,新能源业务利润增加;公司着力降本增效,成本控制较好。
流动比率	0.8475	1.1473	-26.13	货币资金减少,短期借款增加。
速动比率	0.7605	1.0353	-26.54	货币资金减少,短期借款增加。
资产负债率 (%)	57.14	54.08	上升 3.06 个百分点	投资并购导致负债增加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093	0.0615	77.72	利润总额上升幅度大于债务上升幅度。
利息保障倍数	2.7231	0.5338	410.13	利润总额大幅上升。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1846	4.1066	50.60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增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7082	2.3530	100.09	利润总额大幅上升。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C10164 号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发展）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州发展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州发展，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的确认	
<p>广州发展从事能源业务，主要包括：电力业务、燃气业务、能源物流业务和新能源业务。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二十六）收入。</p> <p>由于营业收入是广州发展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广州发展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在审计中的应对措施：</p> <p>（1）评价与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以及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电费结算单、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p> <p>（3）区分业务类型，对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判断其变动的合理性；</p> <p>（4）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p> <p>（5）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p>

四、其他信息

广州发展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广州发展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州发展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州发展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州发展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州发展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广州发展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姜干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司徒慧强

中国·上海

2023 年 4 月 6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898,326,247.79	6,124,578,321.4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七、2	327,350,370.10	341,399,495.28
存放同业	七、3	3,114,033,459.09	3,414,941,010.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4	333,409,842.02	929,447,166.2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6	147,674,216.99	218,790,652.09
应收账款	七、7	3,187,965,315.36	2,599,197,775.98
应收款项融资	七、8	542,458,679.32	62,473,685.86
预付款项	七、9	215,113,571.13	296,375,168.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10	310,458,877.45	268,198,128.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1	1,499,352,288.06	1,673,360,842.8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4	7,818,094.53	2,070,733.67
其他流动资产	七、15	1,009,284,302.87	1,214,078,719.11
流动资产合计		14,593,245,264.71	17,144,911,700.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8	232,959,086.80	40,319,584.86
长期股权投资	七、19	5,242,667,434.06	5,161,037,895.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20	3,310,776,400.00	3,475,190,424.7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21	1,013,428,724.08	1,032,696,906.56
投资性房地产	七、22	223,972,658.17	231,212,599.99
固定资产	七、23	22,881,624,608.32	20,409,720,113.82
在建工程	七、24	5,600,217,416.98	2,797,441,351.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7	2,348,413,436.87	2,627,222,747.34
无形资产	七、28	2,231,066,502.73	2,203,192,679.45
开发支出			

商誉	七、30	1,330,122,184.21	1,165,252,460.06
长期待摊费用	七、31	76,275,544.48	37,213,043.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2	884,908,383.37	825,345,170.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3	1,993,844,595.61	1,712,518,685.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370,276,975.68	41,718,363,663.04
资产总计		61,963,522,240.39	58,863,275,363.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4	3,045,308,598.61	1,120,615,500.9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7	1,906,095,866.42	1,468,501,853.93
应付账款	七、38	3,999,357,831.74	3,634,366,429.54
预收款项	七、39	1,851,731.14	
合同负债	七、40	803,858,568.49	784,968,342.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七、41	3,056,699.12	76,816,690.19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42	363,365,065.90	464,798,262.60
应交税费	七、43	233,564,031.09	167,690,344.38
其他应付款	七、44	786,002,257.42	475,683,145.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6,469,385.18	82,629,480.1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6	3,759,489,416.81	5,404,971,130.9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7	2,316,214,925.56	1,345,036,510.42
流动负债合计		17,218,164,992.30	14,943,448,211.5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8	8,761,196,475.26	5,605,213,096.39
应付债券	七、49	6,380,000,000.00	7,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50	2,035,879,733.35	2,555,854,119.66
长期应付款	七、51	5,295,529.47	5,467,984.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52	147,309,799.89	171,240,468.46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4	82,227,717.25	82,576,399.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2	597,765,280.87	648,631,848.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5	179,711,379.79	318,325,271.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189,385,915.88	16,887,309,189.25
负债合计		35,407,550,908.18	31,830,757,400.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6	3,544,055,525.00	3,544,055,5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8	9,069,177,531.37	9,822,865,784.28
减：库存股	七、59	230,618,697.88	230,618,697.88
其他综合收益	七、60	709,416,872.18	832,782,961.24
专项储备	七、61	80,278,211.83	67,576,276.30
盈余公积	七、62	2,921,804,982.16	2,921,804,982.16
一般风险准备	七、63	76,039,506.21	76,039,506.21
未分配利润	七、64	8,068,288,882.72	7,058,163,835.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238,442,813.59	24,092,670,173.01
少数股东权益		2,317,528,518.62	2,939,847,789.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555,971,332.21	27,032,517,962.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1,963,522,240.39	58,863,275,363.26

公司负责人：蔡瑞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素英、财务总监梁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立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05,627,850.79	5,403,352,247.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84,056.67	233,960.4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84,727,482.26	4,601,650,596.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51,732,028.46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7,523,035.46	54,292,043.71
其他流动资产		9,276,458.50	13,684,866.51
流动资产合计		2,277,438,883.68	10,073,213,714.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845,256,000.00	1,20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184,604,543.32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6,291,725,516.02	14,607,086,263.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15,000,000.00	2,60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3,304,464.88	420,748,821.9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872,371.66	74,548,410.92
在建工程		2,176,145.27	3,146,123.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5,799,074.81	41,068,490.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9,801.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671,855.99	174,671,855.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4,576,681.36	714,576,681.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136,986,653.31	19,839,346,449.56
资产总计		29,414,425,536.99	29,912,560,164.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826,555.56	20,015,555.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850,556.78	2,917,491.3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33,417.93	5,133,925.81
应付职工薪酬		29,437,371.02	35,554,868.49
应交税费		2,813,395.47	3,558,578.30
其他应付款		158,488,939.91	58,719,154.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3,559,442.82	2,607,015,222.59
其他流动负债		2,015,831,780.82	1,001,669,863.01
流动负债合计		5,716,541,460.31	3,734,584,659.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0	1,221,176,817.10
应付债券		6,380,000,000.00	7,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5,932,486.68	17,575,626.9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1,370,861.31	330,861,491.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93,323,347.99	9,069,613,935.57
负债合计		12,909,864,808.30	12,804,198,594.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44,055,525.00	3,544,055,5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968,896,890.51	8,922,626,451.33
减：库存股		230,618,697.88	230,618,697.88
其他综合收益		820,934,851.55	970,157,012.6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78,921,338.82	2,378,921,338.82
未分配利润		1,022,370,820.69	1,523,219,939.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504,560,728.69	17,108,361,569.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414,425,536.99	29,912,560,164.23

公司负责人：蔡瑞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素英、财务总监梁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立更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7,909,773,836.53	37,952,573,278.0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5	47,849,586,342.05	37,898,178,594.23
利息收入	七、66	60,187,494.48	54,394,683.86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685,143,624.92	38,738,464,294.0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5	44,255,004,659.02	36,369,072,367.20
利息支出	七、66	2,470,283.35	1,569,699.7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七、67	99,007.01	137,581.43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8	139,854,210.63	142,837,123.33
销售费用	七、69	219,188,886.55	243,738,445.73
管理费用	七、70	809,620,067.40	681,642,309.28
研发费用	七、71	575,332,707.09	521,268,563.51
财务费用	七、72	683,573,803.87	778,198,203.78
其中：利息费用		761,331,450.24	792,978,571.16
利息收入		99,637,637.86	25,315,681.38
加：其他收益	七、73	76,931,617.85	176,214,826.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4	176,068,111.22	249,575,261.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338,626.42	2,806,926.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6	11,059,945.69	75,442,257.6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7	12,081,402.05	-21,040,821.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8	-1,059,241.30	-76,638,434.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9	1,674,973.68	219,502.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01,387,020.80	-382,118,423.59
加：营业外收入	七、80	45,894,624.50	55,717,858.22
减：营业外支出	七、81	71,123,577.52	22,333,236.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76,158,067.78	-348,733,801.41
减：所得税费用	七、82	305,184,486.04	-246,457,654.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0,973,581.74	-102,276,146.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0,973,581.74	-102,276,146.5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3,857,708.39	172,070,507.6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884,126.65	-274,346,654.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6,355,230.07	129,423,037.8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6,355,230.07	129,423,037.8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4,455,903.35	127,240,091.2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54,615.21	7,825,222.6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3,310,518.56	119,414,868.5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99,326.72	2,182,946.6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99,326.72	2,182,946.6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4,618,351.67	27,146,891.2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7,502,478.32	301,493,545.4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884,126.65	-274,346,654.2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七、84	0.3882	0.062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七、84	0.3882	0.06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3,228,676.63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30,592,686.45 元。

公司负责人：蔡瑞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素英、财务总监梁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立更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7,701,657.45	44,021,449.45
减: 营业成本	十七、4	3,031,124.95	3,083,280.33
税金及附加		2,714,068.61	3,616,700.0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8,755,202.66	155,712,608.33
研发费用		4,605,770.80	4,973,183.95
财务费用		147,088,542.21	260,940,038.22
其中: 利息费用		403,286,132.90	450,870,186.86
利息收入		259,749,356.53	195,258,785.54
加: 其他收益		317,049.52	107,375.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25,130,635.43	788,300,129.2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163,868.44	-70,154,043.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909,761.98	44,454,092.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5,081.85	-3,314.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529.09	71,806.4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0,268,157.61	448,625,727.94
加: 营业外收入		29,935.66	18,700.46
减: 营业外支出		2,358,006.77	1,173,348.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596,228.72	447,471,079.71
减: 所得税费用		7,509,369.74	-163,558,332.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105,598.46	611,029,412.5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105,598.46	611,029,412.50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9,222,161.08	271,280,472.8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9,214,787.30	271,289,382.8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14,787.30	8,039,382.81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1,000,000.00	263,250,0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73.78	-8,910.0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73.78	-8,910.01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9,327,759.54	882,309,885.3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蔡瑞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马素英、财务总监梁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立更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910,999,829.22	46,545,530,406.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73,708,354.42	10,481,835.9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0,187,494.48	54,394,683.8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2,981,936.93	67,753,057.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5	866,573,813.92	918,944,661.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17,034,720.13	47,597,104,644.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269,883,257.83	41,970,059,356.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4,042,062.76	27,917,847.96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584,630.16	6,194,056.2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31,869,265.32	1,528,635,691.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4,708,390.94	990,510,031.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5	681,971,537.84	980,388,73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76,975,019.33	45,503,705,71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0,059,700.80	2,093,398,925.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24,054,847.95	2,315,976,509.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6,662,195.34	458,165,375.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76,625.40	47,788,015.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5	70,072,642.86	277,706,322.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3,066,311.55	3,099,636,223.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85,986,968.60	3,153,395,521.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97,755,254.97	2,701,082,242.5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7,498,222.31	1,273,187,998.1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5	618,644,169.97	461,940,093.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9,884,615.85	7,589,605,855.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6,818,304.30	-4,489,969,632.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00,000.00	5,624,856,630.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00,000.00	113,8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115,078,354.41	10,843,136,040.6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5	108,700,000.00	162,128,146.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47,278,354.41	16,630,120,817.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09,243,377.16	6,290,414,096.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3,061,249.77	1,313,928,988.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6,586,085.17	99,612,810.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5	1,374,920,556.06	151,027,130.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87,225,182.99	7,755,370,21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946,828.58	8,874,750,602.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232,007.81	528,477.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76,473,424.27	6,478,708,372.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10,405,358.46	2,931,696,985.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33,931,934.19	9,410,405,358.46

公司负责人：蔡瑞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素英、财务总监梁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立更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239,703.46	49,659,809.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68,019.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562,593.72	30,753,967.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370,316.25	80,413,777.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551,747.13	88,281,618.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57,948.66	11,302,315.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288,019.99	72,466,907.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997,715.78	172,050,84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27,399.53	-91,637,064.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84,252,887.30	1,019,500,551.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7,571,018.81	6,788,108,885.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1,823,906.11	7,807,609,436.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31,889.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02,033,859.87	8,830,842,104.4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02,033,859.87	8,834,673,993.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0,209,953.76	-1,027,064,556.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240,310,630.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0	7,545,608,123.0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0,000,000.00	104,133,146.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30,000,000.00	12,890,051,899.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35,998,809.19	5,768,051,119.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6,063,059.38	817,089,624.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4,957,751.49	6,514,744.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47,019,620.06	6,591,655,489.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019,620.06	6,298,396,410.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5,856,973.35	5,179,694,790.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03,352,247.12	223,657,457.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7,495,273.77	5,403,352,247.12

公司负责人：蔡瑞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素英、财务总监梁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立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44,055,525.00				8,536,195,491.88	230,618,697.88	832,782,961.24	67,576,276.30	2,894,890,948.86	76,039,506.21	7,473,577,045.52	23,194,499,057.13	2,939,847,789.45	26,134,346,846.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86,670,292.40				26,914,033.30		-415,413,209.82	898,171,115.88		898,171,115.88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44,055,525.00				9,822,865,784.28	230,618,697.88	832,782,961.24	67,576,276.30	2,921,804,982.16	76,039,506.21	7,058,163,835.70	24,092,670,173.01	2,939,847,789.45	27,032,517,962.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3,688,252.91		-123,366,089.06	12,701,935.53			1,010,125,047.02	145,772,640.58	-622,319,270.83	-476,546,630.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6,355,230.07				1,353,857,708.39	1,237,502,478.32	-182,884,126.65	1,054,618,351.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42,694,155.33							-942,694,155.33	23,500,000.00	-919,194,155.3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500,000.00	23,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568,444.67							33,568,444.67		33,568,444.67
4.其他					-976,262,600.00							-976,262,600.00		-976,262,600.00
(三)利润分配											-350,743,520.36	-350,743,520.36	-60,425,990.16	-411,169,510.52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0,743,520.36	-350,743,520.36	-60,425,990.16	-411,169,510.52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010,858.99				7,010,858.99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022 年年度报告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010,858.99				7,010,858.99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701,935.53			12,701,935.53	376,012.82	13,077,948.35		
1. 本期提取							37,449,722.06			37,449,722.06	6,203,149.78	43,652,871.84		
2. 本期使用							24,747,786.53			24,747,786.53	5,827,136.96	30,574,923.49		
（六）其他					189,005,902.42					189,005,902.42	-402,885,166.84	-213,879,264.42		
四、本期末余额	3,544,055,525.00				9,069,177,531.37	230,618,697.88	709,416,872.18	80,278,211.83	2,921,804,982.16	76,039,506.21	8,068,288,882.72	24,238,442,813.59	2,317,528,518.62	26,555,971,332.21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26,196,558.00				4,166,061,447.81	402,290,271.73	703,359,923.38	71,246,986.46	2,894,890,948.86	76,039,506.21	7,723,516,117.57	17,959,021,216.56	3,093,421,535.02	21,052,442,751.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86,670,292.40				26,914,033.30		-384,829,021.21	928,755,304.49		928,755,304.49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6,196,558.00				5,452,731,740.21	402,290,271.73	703,359,923.38	71,246,986.46	2,921,804,982.16	76,039,506.21	7,338,687,096.36	18,887,776,521.05	3,093,421,535.02	21,981,198,056.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7,858,967.00				4,370,134,044.07	-171,671,573.85	129,423,037.86	-3,670,710.16			-280,523,260.66	5,204,893,651.96	-153,573,745.57	5,051,319,906.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423,037.86				172,070,507.62	301,493,545.48	-274,346,654.20	27,146,891.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7,858,967.00				4,431,651,214.03	-171,671,573.85						5,421,181,754.88	113,850,000.00	5,535,031,754.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17,858,967.00				4,420,440,544.62							5,238,299,511.62	113,850,000.00	5,352,149,511.6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210,669.41							11,210,669.41		11,210,669.41
4. 其他						-171,671,573.85						171,671,573.85		171,671,573.85
（三）利润分配											-452,593,768.28	-452,593,768.28	-99,612,810.90	-552,206,579.1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2022 年年度报告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44,055,525.00				9,822,865,784.28	230,618,697.88	832,782,961.24	67,576,276.30	2,921,804,982.16	76,039,506.21	7,058,163,835.70	24,092,670,173.01	2,939,847,789.45	27,032,517,962.46

公司负责人：蔡瑞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素英、财务总监梁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立更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44,055,525.00				8,922,626,451.33	230,618,697.88	970,157,012.63		2,378,921,338.82	1,523,219,939.51	17,108,361,569.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44,055,525.00				8,922,626,451.33	230,618,697.88	970,157,012.63		2,378,921,338.82	1,523,219,939.51	17,108,361,569.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270,439.18		-149,222,161.08			-500,849,118.82	-603,800,840.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222,161.08			-150,105,598.46	-299,327,759.54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568,444.67						33,568,444.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568,444.67						33,568,444.6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50,743,520.36	-350,743,520.3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0,743,520.36	-350,743,520.3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2,701,994.51						12,701,994.51
四、本期末余额	3,544,055,525.00				8,968,896,890.51	230,618,697.88	820,934,851.55		2,378,921,338.82	1,022,370,820.69	16,504,560,728.69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26,196,558.00				5,043,529,567.65	402,290,271.73	698,876,539.83		2,378,921,338.82	1,364,784,295.29	11,810,018,027.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6,196,558.00				5,043,529,567.65	402,290,271.73	698,876,539.83		2,378,921,338.82	1,364,784,295.29	11,810,018,027.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7,858,967.00				3,879,096,883.68	-171,671,573.85	271,280,472.80			158,435,644.22	5,298,343,541.55

2022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1,280,472.80			611,029,412.50	882,309,885.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7,858,967.00			4,364,112,786.70	-171,671,573.85					5,353,643,327.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17,858,967.00			4,420,440,544.62						5,238,299,511.6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210,669.41	-171,671,573.85					182,882,243.26
4. 其他				-67,538,427.33						-67,538,427.33
(三) 利润分配									-452,593,768.28	-452,593,768.2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2,593,768.28	-452,593,768.2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85,015,903.02						-485,015,903.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44,055,525.00			8,922,626,451.33	230,618,697.88	970,157,012.63		2,378,921,338.82	1,523,219,939.51	17,108,361,569.41

公司负责人：蔡瑞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素英、财务总监梁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立更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13 日变更为现名，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原国有独资的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经广州市人民政府穗府函[1997]82 号文批准整体改组后向社会公开募集人民币普通股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创立的同时，作为发起人的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将不再存续，其权利义务由本公司承担。本公司发起人股由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变更为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为现名，以下简称“广州产投”）持有。

本公司于 1997 年 6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364 和证监发字[1997]365 号文复审同意，于 1997 年 6 月 27 日向社会个人公开发行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9000 万股、向公司职工发行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000 万股，并于 1997 年 7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所属行业为电力类。

本公司根据 2000 年《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183 号《关于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配股的批复》，同意公司以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19,88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票，其中，广州产投作为唯一的国有法人股股东获国家财政部财管字[2000]257 号文批准全部放弃配股权，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 5,400 万股。本公司于 2000 年 11 月 25 日刊登的《配股说明书》，公布的配股价为每股 13.00 元。2000 年度增资配股后，本公司总股本从 119,880 万股增至 125,280 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 101,880 万股，社会公众股 23,400 万股。

本公司根据 2003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 200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通过《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度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调整方案》的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122 号《关于核准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通知》，核准本公司增发不超过 12000 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本公司于 2004 年 7 月 30 日刊登的《增发招股意向书》。增发股票后，本公司总股本从 125,280 万股增至 137,280 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 101,880 万股，社会公众股 35,400 万股。

2005 年 8 月 4 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5]952 号”文批准，进行股权分置改革试点，并经 2005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05 年 8 月 18 日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由原非流通股股东广州产投向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2.8 股股份对价，2005 年 8 月 22 日，公司所有股份具有上市流通权。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截止到 2005 年 8 月 22 日，股本总数为 2,059,200,000 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1,379,52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66.993%，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679,68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33.007%。

根据《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控股股东广州产投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79,520,000 股于 2008 年 8 月 22 日上市流通。

2011 年 9 月 19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整体上市方案的批复》（粤国资函[2011]740 号），同意本公司向不超过规定数量且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总额不超过 7 亿股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43.85 亿元。2012 年 4 月 28 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589 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 亿股新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量为 683,021,806 股，发行价格为 6.42 元/股，其中，广州产投以持有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气集团”）100%股权认购 288,822,071 股。本次发行新股已于 2012 年 7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广州产投认购的本次发行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其他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发行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不得转让。本公司变更后股本总数为 2,742,221,806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683,021,806 股，占股份总数的 24.91%，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2,059,20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75.09%。

2013 年 7 月 2 日本公司于 2012 年 7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限售流通股 394,199,735 股获得上市流通。

2014 年 2 月 14 日本公司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回购期回购股份数量为 16,025,248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0.58%，购买的最高价为 4.90 元/股，最低价为 4.75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约为 78,250,826.58 元（含佣金）。经申请，本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本公司股本总数变更为 2,726,196,558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288,822,071 股，占股份总数的 10.59%，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2,437,374,487 股，占股份总数的 89.41%。

2015 年 7 月 2 日，本公司于 2012 年 7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余下的限售流通股 288,822,071 股全部获得上市流通。

2019 年 7 月 26 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本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 8 亿元）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从 2019 年 7 月 27 日起至 2020 年 1 月 26 日止。2020 年 1 月 21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对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期 6 个月至 2020 年 7 月 26 日止。除回购期限延长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本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63,880,2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4%，最高成交价为 6.7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63 元/股，交易总金额为 402,290,271.73 元。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和《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A 股限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2021 年 8 月 30 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通过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决议》和《关于同意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决议》：经审议，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202 人调整为 197 人，授予价格由 3.99 元/股调整为 3.82 元/股；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确定 2021 年 8 月 30 日为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 197 名激励对象授予 27,259,986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82 元/股。授予的股票来源为广州发展已回购的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变更后，广州发展的股份总数为 2,726,196,558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27,259,986 股，占股份总数的 1.00%，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2,698,936,572 股，占股份总数的 99.00%。

2021 年 6 月 30 日，广州发展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2021 年 11 月 8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75 号）核准，核准广州发展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17,858,967 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本次发行 817,858,967 股新股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登记托管手续。广州产投认购的本次发行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不得转让，其他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发行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不得转让。广州发展变更后股本总数为 3,544,055,525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845,118,953 股，占股份总数的 23.85%，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2,698,936,572 股，占股份总数的 76.15%。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限售流通股 507,858,967 股获得上市流通。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544,055,525 股。本公司获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231243173M 的营业执照。

公司经营范围为：从事能源（电力、煤炭、油品、天然气、新能源及可再生能源等综合能源业务）、节能、环保等业务的投资、管理，与上述业务有关的物资、设备、产品的销售（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物流业、城市公用事业、工业、商业的投资和管理。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项目除外）。与主业相关的金融服务业。融资租赁业。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力、管道燃气、能源物流，提供主要劳务内容为油罐及配套设施的租赁、管理。公司注册地：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 号 30—32 楼。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经理层、监事会。实行董事会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下设电力集团、能源物流集团、燃气集团、新能源公司、财务公司、融资租赁公司、研究院、财务部、法律合规部、战略管理部、纪委纪检监察室、纪委综合室、投资者关系部、安健环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办公室、行政中心、审计部、党工部、党委巡察办、信息技术管理中心、招标管理部、项目办等职能部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6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五、15. 存货”、“五、21. 长期股权投资”、“五、23. 固定资产”和“五、38. 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21. 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电网公司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其他客户

C、贷款

贷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贷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和贷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等款项。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融资租赁款

融资租赁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融资租赁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应收融资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燃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

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

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40	5%-10%	2.25%-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30	0%-10%	3%-10%
运输设备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9%-2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30	5%-15%	2.83%-9.5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 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 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 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 予以资本化, 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 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b.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0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5-10 年	年限平均法	0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具体原则

本公司从事能源业务，主要包括：电力业务、燃气业务和能源物流业务。

售电收入（含新能源）：本公司按上网电量及结算电价确认收入。

燃气销售收入：在燃气已经发出或耗用，在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或抄表日按物价部门批准的价格确认收入。

能源物流销售收入：在煤炭配送出库、购货方签收（控制权已转移）时，按出库数量和合同单价（并按合同条款和煤炭品质估计扣罚或奖励）确认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按权责发生制确定。

金融企业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服务期间按权责发生制确认，主要包括佣金、资产管理费、托管费以及其他管理咨询费。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对于由特殊情况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1)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2)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 特殊情况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

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特殊情况相关的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对于采用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 售后租回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8.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

前述“(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终止经营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45.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4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关于适用<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财会〔2022〕13 号文，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特殊情况下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特殊情况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财会〔2020〕10 号文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

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时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万元)
随着燃气管道使用材质、施工工艺、地下管道综合环境的不断优化和维护水平的不断提高，为了客观反映燃气管道实际使用状况，将公司管道的折旧年限和残值率进行变更： (1) 中低压管网：折旧年限由20年变更为30年，残值率由3%变更为0 (2) 高压管网：折旧年限由25年变更为30年，残值率由3%变更为0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22年8月1日	固定资产	3,441.38
			主营业务成本	-3,441.38
			所得税费用	516.21
			净利润	2,925.17

(3).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7.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增值税（简易计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及应税劳务收入计征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税主体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	享受税收优惠期间
广州中电荔新热电有限公司	GR202244009911	2022年-2024年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GR202044000865	2020年-2022年

税主体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	享受税收优惠期间
广州燃气科技有限公司	GR202044010091	2020年-2022年
广州南沙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GR202244011091	2022年-2024年
广州东部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GR202244007260	2022年-2024年
广州花都广煤燃气有限公司	GR202044009042	2020年-2022年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GR202044004303	2020年-2022年
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	GR202244003105	2022年-2024年
佛山恒益热电有限公司	GR202144008516	2021年-2023年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GR202144006995	2021年-2023年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GR202144004567	2021年-2023年
广州发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GR202144007248	2021年-2023年
广州发展鳌头能源站管理有限公司	GR202144011527	2021年-2023年
广州金燃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GR202144002937	2021年-2023年
广发惠东风电有限公司	GR202144007056	2021年-2023年
广州广燃设计有限公司	GR202144013215	2021年-2023年
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GR20224400083	2022年-2024年

上述企业被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征收的税收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号)，企业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所列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因光伏发电项目、风电场项目，在 2022 年享受所得税优惠情况如下：

序号	所属公司	项目	取得第一笔收入的时间	2022 年优惠所属年限
1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万宝冰箱二期项目	2018 年	第五年（减半第二年）
2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万力轮胎三期项目	2019 年	第四年（减半第一年）
3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珠江钢琴二期项目	2019 年	第四年（减半第一年）
4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一药业项目	2017 年	第六年（减半第三年）
5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日立冷机项目	2017 年	第六年（减半第三年）
6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沿海高速项目	2017 年	第六年（减半第三年）
7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汽丰田三期项目	2018 年	第五年（减半第二年）
8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丰田发动机项目	2018 年	第五年（减半第二年）
9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白云物流项目	2018 年	第五年（减半第二年）
10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汽汽研院项目	2018 年	第五年（减半第二年）
11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粮食码头项目	2019 年	第四年（减半第一年）
12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白云国际会议中心项目	2020 年	第三年（全免第三年）
13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人和仓项目	2020 年	第三年（全免第三年）
14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吉多宝项目	2021 年	第二年（全免第二年）
15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百海元项目	2021 年	第二年（全免第二年）

序号	所属公司	项 目	取得第一笔收入的时间	2022 年优惠所属年限
16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卡诺亚项目	2021 年	第二年（全免第二年）
17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肇庆小鹏项目	2021 年	第二年（全免第二年）
18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丰田三期续建项目	2021 年	第二年（全免第二年）
19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丰田四线光伏项目	2022 年	第一年（全免第一年）
20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好莱客分布式光伏项目	2022 年	第一年（全免第一年）
21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河源富民光伏项目	2022 年	第一年（全免第一年）
22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郁南虎头光伏项目	2022 年	第一年（全免第一年）
23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天普医药光伏项目	2022 年	第一年（全免第一年）
24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丰田五线光伏项目	2022 年	第一年（全免第一年）
25	东莞穗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沙港汽车库房屋顶光伏项目	2017 年	第六年（减半第三年）
26	江门广发渔业光伏有限公司	台山渔业光伏产业园一期项目	2017 年	第六年（减半第三年）
27	江门广发渔业光伏有限公司	台山渔业光伏产业园二期项目	2019 年	第四年（减半第一年）
28	江门广发渔业光伏有限公司	台山渔业光伏产北园三期项目	2022 年	第一年（全免第一年）
29	连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连平隆街光伏项目	2018 年	第五年（减半第二年）
30	连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连平上坪光伏项目	2018 年	第五年（减半第二年）
31	连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连平大湖一期光伏项目	2017 年	第六年（减半第三年）
32	美姑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黄茅埂风电场项目	2018 年	第五年（减半第二年）
33	韶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武江光伏项目	2019 年	第四年（减半第一年）
34	韶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韶关浩川分布式光伏项目	2021 年	第二年（全免第二年）
35	连州穗发光伏有限公司	星子光伏项目	2020 年	第三年（全免第三年）
36	连州穗发光伏有限公司	西江光伏项目	2020 年	第三年（全免第三年）
37	紫金广发农业光伏有限公司	好义光伏项目	2020 年	第三年（全免第三年）
38	阳山穗发光伏有限公司	阳山太平光伏项目	2020 年	第三年（全免第三年）
39	梅州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万宝电器分布式光伏项目	2021 年	第二年（全免第二年）
40	梅州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梅生态产业创新空间及大数据产业园光伏项目	2021 年	第二年（全免第二年）
41	梅州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轻工智能家居分布式光伏项目	2021 年	第二年（全免第二年）
42	兰考县丰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兰考东坝头风电场项目	2018 年	第五年（减半第二年）
43	兰考县韩湘坡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兰考范寨风电场项目	2019 年	第四年（减半第一年）
44	开封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开封广顺项目	2019 年	第四年（减半第一年）
45	东明乾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明乾德项目	2019 年	第四年（减半第一年）
46	东明景祐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明景祐项目	2019 年	第四年（减半第一年）
47	东明上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明上元项目	2020 年	第三年（全免第三年）
48	临西县万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临西万辉项目	2020 年	第三年（全免第三年）
49	湖南华骏风电有限公司	宜章冬瓜岭风电项目	2020 年	第三年（全免第三年）

序号	所属公司	项 目	取得第一笔收入的时间	2022 年优惠所属年限
50	黄梅四面山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四面山风电项目	2021 年	第二年（全免第二年）
51	应城东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应城东岗风电项目	2021 年	第二年（全免第二年）
52	襄阳市双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襄阳双集风电项目	2021 年	第二年（全免第二年）
53	广州黄埔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西门子屋顶分布式光伏	2022 年	第一年（全免第一年）
54	湛江穗发光伏有限公司	湛江坡头项目	2022 年	第一年（全免第一年）
55	雷波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黄茅埂风电场二期风电项目	2020 年	第三年（全免第三年）

(2) 根据关于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3 号），子公司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保建材公司”）销售自产的新型墙体材料-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和蒸压加气混凝土板自 2018 年起长期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5 年第 73 号《关于发布〈减免税政策代码目录〉的公告》，目录中序号 248，减免性质代码：04064005，生产商品粉煤灰取得的收入符合减按 90%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税收优惠。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广州燃气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广燃设计有限公司、广州发展南沙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广州南沙发展煤炭码头有限公司和广州小虎岛石化物流有限公司享受了此项税收优惠。

(4) 根据财税[2016]36 号文，经人民银行、银监会或者商务部批准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试点纳税人中的一般纳税人，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子公司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享受此优惠政策。

(5) 根据财税[2017]77 号《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机构与小微企业、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享受此项税收优惠。

(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规定，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子公司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美姑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兰考县韩湘坡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兰考县丰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东明上元新能源有限公司和临西县万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享受此项税收优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3,065.93	87,934.68
银行存款	3,842,572,878.59	6,001,346,566.06
其他货币资金	55,700,303.27	123,143,820.74
合计	3,898,326,247.79	6,124,578,321.4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07,951.46	865,393.69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以及证券账户和期货账户可用余额等。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2,000,000.00	3,9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33,200,000.00	96,800,000.00
履约保证金	480,000.00	6,880,000.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8,000,000.00
司法冻结		
其他	398,400.00	398,400.00

2、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327,183,900.57	341,225,963.33
应计利息	166,469.53	173,531.95
合计	327,350,370.10	341,399,495.28

3、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境内存放同业款项	3,110,569,441.20	3,407,990,070.54
应计利息	3,464,017.89	6,950,940.09
减：损失准备		
合计	3,114,033,459.09	3,414,941,010.63

存放同业款项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3,114,033,459.09			3,114,033,459.09
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3,114,033,459.09			3,114,033,459.09

4、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3,409,842.02	929,447,166.21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333,409,842.02	929,447,166.2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333,409,842.02	929,447,166.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9,416,182.46	203,655,716.20
商业承兑票据	38,702,390.25	15,793,282.89
减：坏账减值准备	444,355.72	658,347.00
合计	147,674,216.99	218,790,652.0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118,572.71	100.00	444,355.72	0.30	147,674,216.99	219,448,999.09	100.00	658,347.00	0.30	218,790,652.09
其中：										
合计	148,118,572.71	100.00	444,355.72	0.30	147,674,216.99	219,448,999.09	100.00	658,347.00	0.30	218,790,652.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8,347.00	-213,991.28			444,355.72
合计	658,347.00	-213,991.28			444,355.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677,149,295.32
1 年以内小计	2,677,149,295.32
1 至 2 年	344,018,120.65
2 至 3 年	112,036,807.78
3 年以上	82,070,058.90
减：坏账准备	-27,308,967.29
合计	3,187,965,315.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81,439.39	0.32	10,381,439.39	100.00		51,759,439.39	1.94	51,759,439.3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04,892,843.26	99.68	16,927,527.90	0.53	3,187,965,315.36	2,612,905,164.18	98.06	13,707,388.20	0.52	2,599,197,775.98
其中：										
电网公司	832,180,417.52	25.88	2,496,541.25	0.30	829,683,876.27	787,574,729.67	29.56	2,388,784.52	0.30	785,185,945.15
其他客户	2,372,712,425.74	73.80	14,430,986.65	0.61	2,358,281,439.09	1,825,330,434.51	68.50	11,318,603.68	0.62	1,814,011,830.83
合计	3,215,274,282.65	100.00	27,308,967.29		3,187,965,315.36	2,664,664,603.57	100.00	65,466,827.59		2,599,197,775.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盈昌（鹤山）重道路沥青有限公司	9,661,439.39	9,661,439.39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720,000.00	720,0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10,381,439.39	10,381,439.39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电网公司	832,180,417.52	2,496,541.25	0.30
其他客户	2,372,712,425.74	14,430,986.65	0.61
合计	3,204,892,843.26	16,927,527.9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合并变动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759,439.39			41,378,000.00	720,000.00	10,381,439.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707,388.20	1,273,750.11	1,946,389.59			16,927,527.90
合计	65,466,827.59	1,273,750.11	1,946,389.59	41,378,000.00	720,000.00	27,308,967.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41,378,000.00	法院强制执行
合计	41,378,000.00	/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电价国家补贴款	1,088,941,439.18	33.88	3,266,824.3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736,887,690.70	22.92	2,210,663.07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147,386,510.72	4.58	442,159.53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95,292,726.82	2.96	285,878.18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经营分公司	74,337,211.50	2.31	223,011.63
合计	2,142,845,578.92	66.65	6,428,536.7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42,458,679.32	62,473,685.86
应收账款		

合计	542,458,679.32	62,473,685.86
----	----------------	---------------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62,473,685.86	3,159,686,352.78	2,679,701,359.32		542,458,679.32	
合计	62,473,685.86	3,159,686,352.78	2,679,701,359.32		542,458,679.32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2,458,679.32	100.00			542,458,679.32	62,473,685.86	100.00			62,473,685.86	
合计	542,458,679.32	100.00			542,458,679.32	62,473,685.86	100.00			62,473,685.86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票据

无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09,426,936.43	
信用证	408,400,000.00	490,512,000.00
合计	2,517,826,936.43	490,512,000.00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5,459,795.60	95.51	278,618,095.26	94.01
1 至 2 年	6,644,074.31	3.09	5,821,776.27	1.96
2 至 3 年	652,389.51	0.30	10,843,903.52	3.66
3 年以上	2,357,311.71	1.10	1,091,393.37	0.37
合计	215,113,571.13	100.00	296,375,168.4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大同铁丰鹤山高家窑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75,700,800.00	35.19
神木能源集团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13,525,757.52	6.29
中石化中海船舶燃料供应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13,075,970.52	6.08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12,079,269.32	5.62
中华人民共和国新沙海关	12,015,818.22	5.59
合计	126,397,615.58	58.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06,458,877.45	268,198,128.66
合计	310,458,877.45	268,198,128.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2,307,850.10
1 年以内小计	102,307,850.10
1 至 2 年	19,079,333.37
2 至 3 年	66,343,108.90
3 年以上	230,838,735.65
减：坏账准备	-112,110,150.57
合计	306,458,877.45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及代垫款	331,438,496.94	302,192,273.50
保证金、押金等	86,177,936.66	47,228,461.93
应收服务费	952,594.42	2,526,118.95
合计	418,569,028.02	351,946,854.38

(7).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6,200,331.34	3,484,626.91	74,063,767.47	83,748,725.7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5,840,361.93		5,840,361.9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682.38		28,231,156.74	28,236,839.1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24,585.73			124,585.73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490,237.52	3,484,626.91	108,135,286.14	112,110,150.5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8).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合并变动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4,063,767.47	28,231,156.74		5,840,361.93			108,135,286.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84,958.25	5,682.38	124,585.73	-5,840,361.93			3,974,864.43
合计	83,748,725.72	28,236,839.12	124,585.73				112,110,150.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9).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友和道通航空有限公司	往来及代垫款	201,240,177.80	3年以上	48.08	87,026,077.69
陕西中大力鼎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及代垫款	58,403,619.30	1至2年	13.95	20,521,085.79
中元汇能(同心县)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及代垫款	12,000,000.00	1年以内	2.87	36,000.00
佛山电建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及代垫款	11,370,000.00	1年以内	2.72	34,110.00
佛山市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1,000,000.00	1年以内	2.63	33,000.00
合计		294,013,797.10		70.25	107,650,273.48

(11).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3).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5,459,013.39	35,997,292.04	389,461,721.35	464,039,339.03	37,794,963.17	426,244,375.86
燃料	79,854,053.03		79,854,053.03	182,751,041.69		182,751,041.69
库存商品	911,283,918.26		911,283,918.26	817,865,970.76	66,459,019.55	751,406,951.21
周转材料	32,793,105.26		32,793,105.26	20,757,874.32		20,757,874.32
发出商品	85,959,490.16		85,959,490.16	292,200,599.75		292,200,599.75
合计	1,535,349,580.10	35,997,292.04	1,499,352,288.06	1,777,614,825.55	104,253,982.72	1,673,360,842.8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794,963.17	-586,901.90		1,210,769.23		35,997,292.04
库存商品	66,459,019.55			66,459,019.55		
合计	104,253,982.72	-586,901.90		67,669,788.78		35,997,292.0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818,094.53	97,855.14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873,530.5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99,348.00
合计	7,818,094.53	2,070,733.67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待抵扣进项税款	978,840,991.50	1,166,663,056.75
预缴税费	15,584,495.84	10,154,948.56
碳排放权资产	225,187.22	538,589.91
待收发电权款	14,633,628.31	36,722,123.89
合计	1,009,284,302.87	1,214,078,719.11

16、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8、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32,959,086.80		232,959,086.80	40,319,584.86		40,319,584.86	4.35%-6.2%
其中：未实现 融资收益	107,603,852.49		107,603,852.49	10,557,725.00		10,557,725.00	
合计	232,959,086.80		232,959,086.80	40,319,584.86		40,319,584.86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51,342,009.51			12,565,222.92			-4,000,000.00			59,907,232.43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357,673,386.24			-67,193,879.52		113,241.02				290,592,747.74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89,008,211.05		-87,899,396.42	636,522.26			-1,745,336.89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68,057,804.99			5,274,222.70		69,203.76	-16,031,393.62			57,369,837.83	
广州市港诚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1,673,513.75			70,883.83			-35,243.75		-1,709,153.83		
广州智慧航运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518,372.45	18,372.45					500,000.00		
小计	567,754,925.54		-88,417,768.87	-48,628,655.36		182,444.78	-21,811,974.26		-1,209,153.83	407,869,818.00	
二、联营企业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71,770,245.80			-15,815,518.60	15,195,252.46	5,781,636.37	-22,626,609.48			1,254,305,006.55	
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2,736,450.84	3,338,748.00		-5,641,663.73						20,433,535.11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1,371,973.37			-1,557,797.47						9,814,175.90	
国能福泉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1,005,736,568.72			-92,271,186.89						913,465,381.8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72,745,730.18			-62,163,868.44	-8,222,161.08	12,701,994.51				1,015,061,695.17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52,356,699.60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484,754,668.84	122,467,488.10		106,264,756.41			-101,605,876.87			611,881,036.48	
广东交投发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943,616.35		-1,888,999.92	-54,616.43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	479,466,603.77			-30,011,268.20						449,455,335.57	129,310,800.00

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粤桂西江配售电有限公司	9,910,611.47			132,248.61		-647,392.72			9,395,467.36	
贵州粤黔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32,846,500.55			81,408,943.68	-17,802.89	218,340.75			314,455,982.09	39,854,553.01
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211,030,000.00							211,030,000.00	
茂名博贺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小计	4,593,282,969.89	362,336,236.10	-1,888,999.92	-19,709,971.06	6,955,288.49	18,054,578.91	-124,232,486.35		4,834,797,616.06	321,522,052.61
合计	5,161,037,895.43	362,336,236.10	-90,306,768.79	-68,338,626.42	6,955,288.49	18,237,023.69	-146,044,460.61	-1,209,153.83	5,242,667,434.06	321,522,052.61

其他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1) 本公司持有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力”）2.22%股权，为粤电力的第三大股东，已委派高管人员出任粤电力的董事，对粤电力具有重大影响。
- (2) 本公司持有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穗恒运”）18.35%股权，为穗恒运的第二大股东，本公司已委派高管人员出任穗恒运的董事，对穗恒运具有重大影响。
- (3) 本公司持有贵州粤黔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粤黔电力”）15.002%股权，并委派高管人员出任粤黔电力的董事，对粤黔电力具有重大影响。

2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00.00	2,270,000,000.00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315,000,000.00	333,000,000.00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814,745,800.00	791,159,824.74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81,030,600.00	81,030,600.00
合计	3,310,776,400.00	3,475,190,424.74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81,530,000.00	892,000,000.00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5,700,000.00	163,708,025.34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168,194,200.00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51,300.00	1,030,600.00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40,573,927.75	40,540,031.65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569,550,331.45	571,408,052.94
三峡金石股权投资基金	230,580,642.83	236,015,053.91
广东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9,832,564.10	29,832,564.10
国投聚力并购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878,063.02	48,031,680.70
广州国资产业发展并购基金	103,013,194.93	106,869,523.26
合计	1,013,428,724.08	1,032,696,906.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2,794,316.23			372,794,316.23
2. 本期增加金额	2,186,192.67			2,186,192.67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186,192.67			2,186,192.6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74,980,508.90			374,980,508.9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1,581,716.24			141,581,716.24
2. 本期增加金额	9,426,134.49			9,426,134.49
(1) 计提或摊销	9,426,134.49			9,426,134.4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1,007,850.73			151,007,850.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3,972,658.17			223,972,658.17
2. 期初账面价值	231,212,599.99			231,212,599.9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880,628,402.82	20,407,934,048.91

固定资产清理	996,205.50	1,786,064.91
合计	22,881,624,608.32	20,409,720,113.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及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73,499,785.65	30,266,563,328.31	345,866,966.57	311,790,962.67	37,497,721,043.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297,572.30	3,965,354,105.74	29,260,923.12	-32,426,648.01	4,081,485,953.15
(1) 购置	1,190,077.96	25,887,192.53	13,378,937.42	5,622,559.30	46,078,767.21
(2) 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使用权资产转入	24,498,315.76	3,132,168,794.37	11,449,040.72	8,343,919.20	3,176,460,070.05
(3) 企业合并增加	96,363,640.96	759,713,393.18	2,829,099.43	40,982.32	858,947,115.89
重分类	-2,754,462.38	47,584,725.66	1,603,845.55	-46,434,108.83	
3. 本期减少金额		70,556,728.08	12,252,473.66	2,370,765.02	85,179,966.76
(1) 处置或报废		16,115,206.42	12,252,473.66	2,370,765.02	30,738,445.10
(2) 转出至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使用权资产		54,441,521.66			54,441,521.66
4. 期末余额	6,692,797,357.95	34,161,360,705.97	362,875,416.03	276,993,549.64	41,494,027,029.5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908,070,699.20	13,560,854,560.23	230,505,026.81	191,751,835.02	16,891,182,121.26
2. 本期增加金额	198,285,810.14	1,337,639,971.14	22,823,839.10	9,332,682.83	1,568,082,303.21
(1) 计提	164,272,516.57	1,175,756,558.34	21,237,353.56	11,291,691.80	1,372,558,120.27
(2) 使用权资产/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67,633,310.56			67,633,310.56
(3) 企业合并增加	34,536,563.45	91,981,096.13	1,347,433.59	25,779.21	127,890,872.38
重分类	-523,269.88	2,269,006.11	239,051.95	-1,984,788.18	
3. 本期减少金额		32,541,039.58	11,653,400.25	2,185,443.95	46,379,883.78
(1) 处置或报废		15,088,872.90	11,653,400.25	2,185,443.95	28,927,717.10
(2) 转出至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使用权资产		17,452,166.68			17,452,166.68
4. 期末余额	3,106,356,509.34	14,865,953,491.79	241,675,465.66	198,899,073.90	18,412,884,540.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3,647,195.31	140,254.20	14,817,423.52	198,604,873.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909,213.05			1,909,213.05
(1) 计提		1,646,143.20			1,646,143.20
(2) 企业合并增加		263,069.85			263,069.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85,556,408.36	140,254.20	14,817,423.52	200,514,086.0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86,440,848.61	19,109,850,805.82	121,059,696.17	63,277,052.22	22,880,628,402.82
2. 期初账面价值	3,665,429,086.45	16,522,061,572.77	115,221,685.56	105,221,704.13	20,407,934,048.91

其他说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机器设备账面价值 50,757,973.19 元的设备已经用于为公司取得长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996,205.50	1,786,064.91
合计	996,205.50	1,786,064.91

24、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591,537,577.91	2,794,329,440.94
工程物资	8,679,839.07	3,111,910.43
合计	5,600,217,416.98	2,797,441,351.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5,829,702,107.23	238,164,529.32	5,591,537,577.91	3,032,493,970.26	238,164,529.32	2,794,329,440.94
合计	5,829,702,107.23	238,164,529.32	5,591,537,577.91	3,032,493,970.26	238,164,529.32	2,794,329,440.9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天然气发电公司技改工程		3,717,632.43	983,432.97	2,002,811.20		2,698,254.20						自有资金
珠江电厂 1#、2#机技改		1,257,365.62	12,836,763.79	11,571,875.57		2,522,253.84						自有资金
珠江电厂 3#、4#机技改		3,158,801.22	19,042,024.65	12,631,597.90		9,569,227.97						自有资金
油库改造工程		4,314,642.72	8,303,344.35	10,354,981.15		2,263,005.92						自有资金
恒益电厂技改工程		9,874,418.99	4,779,406.27	11,368,569.79		3,285,255.47						自有资金
广州燃气管道工程		1,085,983,521.23	952,076,252.25	723,120,617.61		1,314,939,155.87			77,032,158.75	11,413,761.42	4.53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及贷款
广州 LNG 应急调峰储气库项目		733,082,683.84	891,913,837.26			1,624,996,521.10			25,360,039.50	12,239,179.13	3.83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及贷款
风电工程		8,348,948.36	23,288,831.96	19,737,389.70		11,900,390.62						自有资金
光伏发电工程		282,096,412.58	1,594,401,776.88	1,321,762,531.75		554,735,657.71			12,875,697.00	7,951,455.67	3.59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及贷款

2022 年年度报告

中电荔新技改工程	9,895,308.90	6,495,203.10	3,244,151.01	13,146,360.99						自有资金
加气混凝土生产技改	1,689,993.29	1,148,478.42	1,567,057.51	1,271,414.20						自有资金
南沙电力百万机组工程	238,164,529.32			238,164,529.32						自有资金
明珠分布式能源站	167,925,213.56	190,347,028.53		358,272,242.09			9,327,707.76	5,021,958.15	4.3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及贷款
燃料港口技改工程	2,864,258.58	5,790,579.58	3,069,672.83	5,585,165.33						自有资金
煤炭码头技改工程										自有资金
广州 LNG 二期项目	425,717,111.31	1,173,584,040.20		1,599,301,151.51			28,928,010.64	23,696,939.98	3.70	自有资金及贷款
金融城起步区综合能源项目	44,791,834.74	13,078,686.99		57,870,521.73			15,703.81	15,703.81	4.30	自有资金
鳌头能源站技改工程	556,013.27	59,946,044.34	59,983,544.34	518,513.27						自有资金
机组储能调频项目		19,138,214.69		19,138,214.69						自有资金
健康城能源站		5,265,270.20		5,265,270.20						自有资金
其他	9,055,280.30	13,858,680.60	18,654,959.70	4,259,001.20						自有资金
合计	3,032,493,970.26	4,996,277,897.03	2,199,069,760.06	5,829,702,107.23			153,539,317.46	60,338,998.16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8,679,839.07		8,679,839.07	3,111,910.43		3,111,910.43
合计	8,679,839.07		8,679,839.07	3,111,910.43		3,111,910.43

25、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租赁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4,386,348.10	105,577,323.32	2,430,949,381.20	91,982,068.13	2,792,895,120.75
2. 本期增加金额	34,878,982.74	-42,376,667.41	878,995,876.73	-544,238.24	870,953,953.82
新增租赁	28,024,902.68	8,074,649.28			36,099,551.96
企业合并增加	5,877,504.97	3,043,012.59	821,860,701.77		830,781,219.33
重估调整	-210,586.50	-519,620.83	4,803,389.86		4,073,182.53
重分类	1,187,161.59	-52,974,708.45	52,331,785.10	-544,238.24	
3. 本期减少金额		212,319.98	952,036,864.21	91,437,829.89	1,043,687,014.08
转出至固定资产			952,036,864.21	91,437,829.89	1,043,474,694.10
处置		212,319.98			212,319.98
4. 期末余额	199,265,330.84	62,988,335.93	2,357,908,393.72		2,620,162,060.4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811,397.59	14,184,886.75	142,657,043.09	2,019,045.98	165,672,373.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88,913.20	13,345,809.27	147,773,581.67	1,969,100.48	173,877,404.62
计提	9,434,368.41	14,263,295.58	95,679,144.72	2,178,439.41	121,555,248.12
企业合并增加	894,998.37	1,221,829.46	50,205,328.67		52,322,156.50
重分类	459,546.42	-2,139,315.77	1,889,108.28	-209,338.93	
3. 本期减少金额		167,843.85	63,645,164.10	3,988,146.46	67,801,154.41
处置		167,843.85			167,843.85
转出至固定资产			63,645,164.10	3,988,146.46	67,633,310.56
4. 期末余额	17,600,310.79	27,362,852.17	226,785,460.66		271,748,623.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1,665,020.05	35,625,483.76	2,131,122,933.06		2,348,413,436.87
2. 期初账面价值	157,574,950.51	91,392,436.57	2,288,292,338.11	89,963,022.15	2,627,222,747.34

2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网络软件系统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16,642,949.04	659,160.12	458,613.12	273,027,702.58	2,790,788,424.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16,592,538.27		1,213,334.65	16,253,402.53	134,059,275.45

(1)购置	65,526,762.86		547,164.35	9,799,065.00	75,872,992.21
(2)内部研发			666,170.30		666,170.30
(3)企业合并增加	43,481,664.41			203,418.80	43,685,083.21
(4)在建工程转入	7,584,111.00			6,250,918.73	13,835,029.7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633,235,487.31	659,160.12	1,671,947.77	289,281,105.11	2,924,847,700.3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04,708,700.06	328,422.64	276,554.32	182,282,068.39	587,595,745.41
2.本期增加金额	82,480,516.72	69,754.75	51,478.70	23,583,702.00	106,185,452.17
(1)计提	80,264,196.51	69,754.75	51,478.70	23,520,283.11	103,905,713.07
(2)企业合并增加	2,216,320.21			63,418.89	2,279,739.1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87,189,216.78	398,177.39	328,033.02	205,865,770.39	693,781,197.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46,046,270.53	260,982.73	1,343,914.75	83,415,334.72	2,231,066,502.73
2.期初账面价值	2,111,934,248.98	330,737.48	182,058.80	90,745,634.19	2,203,192,679.4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0、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佛山恒益热电有限公司	5,017,064.63					5,017,064.63
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62,616,530.49					62,616,530.49
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0,653,959.56					50,653,959.56
美姑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377,669,788.52					377,669,788.52
兰考县韩湘坡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17,473,268.28					117,473,268.28
兰考县丰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924,766.76					3,924,766.76
广东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649,223,305.85					649,223,305.85
黄梅四面山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886,097.41					20,886,097.41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59,397,723.65				59,397,723.65
雷波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48,474,877.36				48,474,877.36
襄阳市双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51,872,100.00				51,872,100.00
重庆盛川南天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25,023.14				5,125,023.14
合计	1,287,464,781.50	164,869,724.15				1,452,334,505.6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佛山恒益热电有限公司	5,017,064.63					5,017,064.63
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62,616,530.49					62,616,530.49
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0,653,959.56					50,653,959.56
兰考县丰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924,766.76					3,924,766.76
合计	122,212,321.44					122,212,321.4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序号	美姑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兰考县韩湘坡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黄梅四面山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襄阳市双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雷波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盛川南天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商誉账面价值	①	377,669,788.52	117,473,268.28	649,223,305.85	20,886,097.41	51,872,100.00	48,474,877.36	5,125,023.14	59,397,723.65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②	94,417,447.13			5,221,524.35				39,598,482.43
调整后的商誉账面价值	③ = ① + ②	472,087,235.65	117,473,268.28	649,223,305.85	26,107,621.76	51,872,100.00	48,474,877.36	5,125,023.14	98,996,206.08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④	1,026,638,037.88	456,186,493.94	3,114,668,873.63	404,082,236.63	213,104,346.17	391,542,872.24	248,235,385.06	4,596,409.69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⑤ = ③ + ④	1,498,725,273.53	573,659,762.22	3,763,892,179.48	430,189,858.39	264,976,446.17	440,017,749.60	253,360,408.20	103,592,615.77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	⑥	1,609,337,409.47	632,916,666.70	4,058,403,909.08	460,746,055.83	270,201,772.76	497,303,426.77	261,370,345.67	105,278,853.28
商誉减值损失	⑦ = ⑥ - ⑤ (且⑦ ≥ 0)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的方法计算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主要的参数确定的原则如下：

1) 风电项目预测期根据《电力业务许可证》有效期和主要风电设备使用寿命分析确定，如属于电力业务许可豁免的项目，则按 20 年经营期限确定；燃气项目预测期根据《燃气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广州市花都区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和燃气管网使用寿命分析确定。

2) 风电项目预测期各年的发电量以设计产能为基础，结合具体项目近年风况、近年实际利用效率等分析确定；燃气项目预测期销售气量根据与非居民用气客户已经签订的《天然气购销合同》、潜在用气客户及其需求、居民用户用气需求、供气管网投资建设计划及其预计完工投产年份等分析确定。

3) 风电项目预测期的电价均以现行政府文件规定确定；燃气项目预测期的气价以目前实际价格为基础，结合预测的未来采购成本和正在执行的价格联动机制等分析确定。

4) 预测期的成本费用以近期历史数据为基础，结合预测期各成本费用的变动特点分析预测。

5) 本次测试的收益指标为税前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率也为税前口径，通过加权资本成本模型（WACC）测算得出。

主要参数如下表所列：

项目	预测期间	税前折现率
美姑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39 年	9.64%
兰考县韩湘坡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39 年 6 月	9.47%
广东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41 年	9.63%
黄梅四面山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41 年 6 月	9.37%
襄阳市双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41 年	9.06%
雷波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40 年	9.35%
重庆盛川南天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35 年	9.05%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39 年	10.07%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本公司对商誉减值进行测试，确定美姑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兰考县韩湘坡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广东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黄梅四面山风电开发有限公司、襄阳市双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重庆盛川南天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和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商誉未发生减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9,783,779.06	8,054,409.92	7,513,488.43		20,324,700.55
出线接入补偿款	2,275,000.00		2,275,000.00		
南沙油罐防腐工程	3,390,382.09	4,515,722.93	1,899,601.78		6,006,503.24
输线电路租金	717,241.93		55,172.46		662,069.47
煤水项目改造	790,187.46		83,568.09		706,619.37
临时管道	5,011,176.56	44,537,153.21	10,945,461.40		38,602,868.37
道路设施修复工程	1,565,354.34	454,840.43	423,705.34		1,596,489.43
水土保持工程		3,965,244.21			3,965,244.21
其他	3,679,921.57	1,196,032.06	464,903.79		4,411,049.84
合计	37,213,043.01	62,723,402.76	23,660,901.29		76,275,544.48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5,868,764.58	84,000,515.99	424,943,917.85	103,762,380.9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3,300,013,047.83	543,468,539.88	2,668,826,094.22	460,108,240.77
未付工资	203,157,314.62	35,923,251.09	237,510,237.45	41,463,915.72
未付费用	329,951,642.21	54,640,097.47	295,039,807.21	49,113,651.40
政府补助	28,999,501.07	4,624,257.90	31,238,893.61	5,082,761.68
未实现内部交易利润	455,319,032.13	113,829,758.03	448,853,263.49	111,251,147.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8,194,200.00	42,048,550.00	191,780,175.26	47,945,043.82
销售返利	23,694,388.57	5,923,597.14	24,179,733.82	6,044,933.46
租赁	2,484,322.60	449,815.87	2,554,387.12	573,094.88
合计	4,857,682,213.61	884,908,383.37	4,324,926,510.03	825,345,170.5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	188,609,709.82	43,293,229.34	186,844,312.43	39,512,366.84

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55,708,025.34	263,927,006.34	1,243,708,025.34	310,927,006.34
固定资产折旧	628,311,656.56	145,752,219.19	681,445,391.57	158,642,204.1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71,645,273.05	142,911,318.26	546,180,898.05	136,545,224.52
未按权责发生制确认的收入	7,526,030.98	1,881,507.74	12,020,188.73	3,005,047.18
合计	2,451,800,695.75	597,765,280.87	2,670,198,816.12	648,631,848.9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25,462,868.61	667,580,760.67
可抵扣亏损	1,876,979,430.44	1,756,465,568.75
合计	2,402,442,299.05	2,424,046,329.4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年		304,548,913.41	
2023年	236,228,889.84	241,206,249.27	
2024年	406,402,072.02	406,095,882.78	
2025年	598,709,943.40	595,149,581.78	
2026年	61,013,825.95	58,644,562.65	
2027年	421,359,473.88	15,473,010.22	
2028年			
2029年	13,039,933.97	13,039,933.97	
2030年	33,447,802.66	33,398,874.93	
2031年	85,398,730.15	88,908,559.74	
2032年	21,378,758.58		
合计	1,876,979,430.44	1,756,465,568.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小机组容量款	39,453,240.99		39,453,240.99	39,453,240.99		39,453,240.99

预付项目前期费用	35,183,217.57		35,183,217.57	604,112,160.81		604,112,160.81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380,504,949.25		380,504,949.25	198,325,753.33		198,325,753.33
预付土地款	37,000,000.00		37,000,000.00			
预付投资项目保证金	587,787,000.00		587,787,000.00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	199,339,506.44		199,339,506.44	156,050,849.42		156,050,849.42
股权投资	714,576,681.36		714,576,681.36	714,576,681.36		714,576,681.36
合计	1,993,844,595.61		1,993,844,595.61	1,712,518,685.91		1,712,518,685.91

其他说明：根据《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推进沙角电厂退役及替代电源建设工作方案的函》，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角B”）2#机组和1#机组已分别于2018年11月和2019年11月关停，至2019年11月底，沙角B已不再运行发电。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沙角电厂退役及替代电源建设工作的会议纪要》，预计沙角B将取得共享退役土地增值收益等补偿。本公司于2019年12月1日对沙角B股权投资的价值实现的主要方式已不再是之前的生产经营分红，而是转变为资产的处置变现收益。综合考虑上述因素，本公司将对沙角B的股权投资714,576,681.36元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3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41,994,774.97	24,837,697.95
信用借款	2,300,999,900.00	1,093,885,699.11
应付利息	2,313,923.64	1,892,103.90
合计	3,045,308,598.61	1,120,615,500.96

注：质押借款中490,512,000元为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票据形成。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435,799,309.76	280,373,843.04
信用证	470,296,556.66	1,188,128,010.89
合计	1,906,095,866.42	1,468,501,853.9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8、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及服务费	2,206,653,801.88	2,373,797,265.65
应付工程款（含暂估工程款）	1,559,332,798.73	1,167,701,648.01
应付设备款	233,371,231.13	92,867,515.88
合计	3,999,357,831.74	3,634,366,429.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366,161,698.10	工程款未结算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6,230,872.46	工程款未结算
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	41,806,549.12	尚未结算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5,501,930.00	工程款未结算
哈电风能有限公司	23,645,071.20	工程未结算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火电建设有限公司	23,520,268.20	未结算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总公司	15,807,300.01	未结算
北京天源科创风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636,662.78	工程款未结算
合计	588,310,351.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1,851,731.14	
合计	1,851,731.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803,858,568.49	784,968,342.58
合计	803,858,568.49	784,968,342.5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吸收存款

单位：元 币种：人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吸收存款	3,054,823.01	76,763,177.43
其中：公司	3,054,823.01	76,763,177.43
应计利息	1,876.11	53,512.76
合计	3,056,699.12	76,816,690.19

4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57,566,568.74	1,520,389,437.16	1,626,775,927.97	351,180,077.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6,697,144.62	191,730,344.62	4,966,800.00
三、辞退福利	7,231,693.86	5,831,587.87	5,845,093.76	7,218,187.9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64,798,262.60	1,722,918,169.65	1,824,351,366.35	363,365,065.9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0,551,809.95	1,220,975,877.94	1,329,215,781.97	342,311,905.92
二、职工福利费	1,354,528.00	81,583,425.08	82,785,793.19	152,159.89
三、社会保险费	1,699,688.47	72,712,701.27	70,133,901.27	4,278,488.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636,131.53	55,636,131.53	
工伤保险费		3,481,177.30	3,481,177.30	

生育保险费		108,556.05	108,556.05	
补充医疗保险	1,699,688.47	13,486,836.39	10,908,036.39	4,278,488.47
四、住房公积金		116,072,259.94	116,042,678.94	29,58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60,542.32	29,045,172.93	28,597,772.60	4,407,942.6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57,566,568.74	1,520,389,437.16	1,626,775,927.97	351,180,077.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2,132,148.74	132,132,148.74	
2、失业保险费		3,353,446.08	3,353,446.08	
3、企业年金缴费		61,211,549.80	56,244,749.80	4,966,800.00
合计		196,697,144.62	191,730,344.62	4,966,8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8,377,175.03	65,333,013.98
企业所得税	91,175,407.15	59,157,405.66
个人所得税	14,258,261.31	5,246,974.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84,880.45	5,062,877.51
教育费附加	2,321,926.44	2,196,275.60
地方教育附加	1,543,827.60	1,464,065.81
房产税	2,690,055.18	15,650,022.19
印花税	5,001,519.49	8,137,078.60
环境保护税	1,161,149.30	2,260,241.21
其他	1,649,829.14	3,182,389.66
合计	233,564,031.09	167,690,344.38

44、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6,469,385.18	82,629,480.19
其他应付款	769,532,872.24	393,053,665.78
合计	786,002,257.42	475,683,145.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丰华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469,385.18	16,469,385.18
应付股利-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6,160,095.01
合计	16,469,385.18	82,629,480.19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及代垫款	175,516,996.13	78,121,154.04
押金及保证金	382,181,538.31	239,608,753.89
其他	211,834,337.80	75,323,757.85
合计	769,532,872.24	393,053,665.7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131,905,929.81	履约保证金
广东南方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中船重工龙江广瀚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15,260,000.00	履约保证金
中国电建集团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9,902,353.00	履约保证金
广州华跃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783,341.76	履约保证金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19,712.27	履约保证金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5,275,428.7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194,946,765.5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6、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68,149,441.09	1,169,561,374.33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470,000,000.00	3,90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5,075.38	126,346.48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8,769,116.66	85,099,785.16
应计利息	142,435,783.68	250,183,625.01
合计	3,759,489,416.81	5,404,971,130.98

47、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2,011,229,041.09	1,001,669,863.01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00,000.00	93,091,095.70
与合同相关的预收款项的增值税额	100,322,879.79	77,000,686.49
待转销项税额	204,463,004.68	173,274,865.22
合计	2,316,214,925.56	1,345,036,510.4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21/12/9	180 天	1,000,000,000	1,001,669,863.01	0	9,284,931.53	0	1,009,284,931.53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22/4/8	150 天	1,000,000,000	0	1,000,000,000	8,219,178.09	0	1,008,219,178.09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22/8/26	180 天	1,000,000,000	0	1,000,000,000	5,681,095.89	0		1,005,681,095.89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022/8/29	180 天	1,000,000,000	0	1,000,000,000	5,547,945.20	0		1,005,547,945.20
合计	/	/	/	4,000,000,000.00	1,001,669,863.01	3,000,000,000.00	28,733,150.71		2,017,504,109.62	2,011,229,041.09

4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6,721,731.56	1,621,030,615.93
抵押借款	26,233,321.64	308,511,125.22
信用借款	6,728,241,422.06	3,675,671,355.24
合计	8,761,196,475.26	5,605,213,096.39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9、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6,380,000,000.00	7,500,000,000.00
合计	6,380,000,000.00	7,5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减少-转至一年内到期部份	期末余额
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	2019/6/5	5年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46,293,835.60		2,190,582,123.27	5,711,712.33	350,000,000.00
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	2019/9/2	5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38,499,999.97		25,842,465.72	12,657,534.25	1,000,000,000.00
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	2020/4/17	5年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39,000,000.01		11,432,876.72	1,497,567,123.29	30,000,000.00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	2021/5/12	5年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51,450,000.01		19,602,644.04	31,847,355.97	1,500,000,000.00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00	2021/6/25	5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33,999,999.99		16,394,520.54	17,605,479.45	1,000,000,000.00
“广州发展22年第一期-22穗发01”公司债	100	2022/5/27	5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6,620,000.00		75,890.41	16,544,109.59	1,000,000,000.00
“广州发展22年第二期-22穗发02”公司债	100	2022/8/26	5年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3,729,315.06		107,260.27	13,622,054.79	1,500,000,000.00
合计	/	/	/	10,000,000,000.00	7,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239,593,150.64		2,264,037,780.97	1,595,555,369.67	6,380,000,0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606,710,681.53	3,343,662,914.7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70,830,948.18	787,808,795.11
合计	2,035,879,733.35	2,555,854,119.66

51、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295,529.47	5,467,984.49
专项应付款		
合计	5,295,529.47	5,467,984.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遂溪县洋青镇古村村民委员会帮扶经济项目资金		75,587.78
台山市汶村镇投资合作扶贫资金	1,067,761.74	1,105,141.38
中天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12,900.00	2,112,900.00
西江镇 2020 年投资合作扶贫资金	2,114,867.73	2,174,355.33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33,015,750.73	37,935,581.53
三、其他长期福利	114,294,049.16	133,304,886.93
合计	147,309,799.89	171,240,468.46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辞退福利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37,935,581.53	42,893,671.78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494,629.33	595,142.56
1. 当期服务成本		
2. 过去服务成本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 利息净额	494,629.33	595,142.56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四、其他变动	-5,414,460.13	-5,553,232.81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 已支付的福利	-36,621.00	-353,653.58
3. 转入一年内到期辞退福利	-5,377,839.13	-5,199,579.23
五、期末余额	33,015,750.73	37,935,581.53

注：本公司部分老职工实行了内退制度，通常是离岗时间5年以内时，可以申请离岗内退，领取本公司的内退补贴。作为辞退福利，在内退时记入成本。

2017年8月公司对原内退制度进行修订，取消离岗退养，对内部病退按条件收紧、待遇降低原则进行修订，按“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制度”原则保留了原已离岗退养和内部病退职工待遇。

53、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4、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2,576,399.73	9,020,000.00	9,368,682.48	82,227,717.25	
合计	82,576,399.73	9,020,000.00	9,368,682.48	82,227,717.2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重大科技创新项目补助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专项补助金		1,020,000.00				1,0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除尘器改造项目补助	1,094,629.21			691,344.84		403,284.37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4 年重点污染防治工程 广州珠江电厂#1、#2 机组脱硝还原剂液氨改尿素项目首期补助	607,433.35			202,477.92		404,955.43	与资产相关
#1、#2 炉低氮燃烧器改造项目补助	2,133,333.21			320,000.04		1,813,333.17	与资产相关
华工科研合作经费	32,287.74					32,287.74	与收益相关
电机能效提升计划专项资金项目补贴（一炉一塔项目）	1,300,000.04			433,333.32		866,666.72	与资产相关
落后电机淘汰升级改造	135,428.52			33,857.16		101,571.36	与资产相关
变频拖动节能系统（2014 年 1 月竣工）	95,833.33			46,000.00		49,833.33	与资产相关
炉渣粉煤灰综合利用系统（2014 年 07 年竣工）	292,500.00			90,000.00		202,500.00	与资产相关
生产余料收集循环利用系统	253,166.67			98,000.00		155,166.67	与资产相关
除尘器改造项目补助	761,850.00			761,850.00			与资产相关
一炉一塔改造项目	1,128,000.00			288,000.00		840,000.00	与资产相关
落后电机淘汰升级改造	98,228.52			24,557.16		73,671.36	与资产相关
#3、#4 机组低氮燃烧器改造项目	1,914,018.78			358,878.48		1,555,140.30	与资产相关
“超洁净排放”改造奖励资金	13,336,928.51			1,390,476.00		11,946,452.51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项目款	5,258,009.28			496,819.80		4,761,189.48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项目款	9,748,260.25			921,095.44		8,827,164.81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17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12,946,279.04			1,223,270.44		11,723,008.60	与资产相关
2016 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资金	2,969,193.61			278,361.92		2,690,831.69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煤电厂环保改造项目资金	6,322,924.82			587,846.80		5,735,078.02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度省级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金 (绿色发展用途) 项目款	1,756,811.58			181,739.12		1,575,072.46	与资产相关
#1 机 DLN2.6+低氮燃烧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4,263,698.56			205,479.48		4,058,219.08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资金	674,242.22			50,000.04		624,242.18	与资产相关
能源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补助	100,000.00			21,818.16		78,181.84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重点科技创新产业项目 (宝珠能源站) 专项扶持资金	6,000,000.00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文丘里管射流增压装置送煤气项目	146,502.99					146,502.99	与资产相关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及监管监察能力建设项目	1,046,820.89			248,916.96		797,903.93	与资产相关
可燃冰项目科研项目专款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挥发性有机气体 (VOCs) 在线自动监测系统	67,179.49			35,049.96		32,129.53	与资产相关
发展港口公司#1、#2 泊位岸电工程项目	3,902,750.78			175,404.48		3,727,346.30	与资产相关
千吨级新能源电动船充电站项目 (一期)	1,784,655.90			57,569.55		1,727,086.35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自卸船项目	884,599.10			28,535.45		856,063.65	与资产相关
南沙珠啤项目节能资金	262,500.00			18,000.00		244,500.00	与资产相关
万宝光伏发电项目环保专项资金	1,258,333.34			99,999.96		1,158,333.38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权收购对价款（含或有对价）	179,711,379.79	318,325,271.54
合计	179,711,379.79	318,325,271.54

56、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44,055,525.00						3,544,055,525.00

57、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8、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9,712,032,379.14			9,712,032,379.1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579,159,096.26		976,262,600.00	-1,555,421,696.26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276,178,980.10	170,796,560.24		446,975,540.34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87,209,899.88	18,209,342.18		105,419,242.06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315,392,952.01			315,392,952.01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210,669.41	33,568,444.67		44,779,114.08
合计	9,822,865,784.28	222,574,347.09	976,262,600.00	9,069,177,531.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公司对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实施同一控制合并，期初调增资本公积 1,286,670,292.40 元，合并前原股东收回部份投资款减少资本公积 524,446,000.00 元，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减少资本公积 451,816,600.00 元。详见本附注“八、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本期增加 170,796,560.24 元，为收购 BEST STAR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控股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5%股权形成的。详见本附注“九、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3) 根据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本期股权支付计入资本公积 33,568,444.67 元。

(4) 联营与合营公司的其他权益变动增加资本公积 6,021,257.37 元。

59、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30,618,697.88			230,618,697.88
合计	230,618,697.88			230,618,697.88

60、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7,497,346.30	-155,559,409.53		7,010,858.99	-41,103,506.18	-121,466,762.34		706,030,583.96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520,858.74	8,854,615.21		7,010,858.99		1,843,756.22		39,364,614.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89,976,487.56	-164,414,024.74			-41,103,506.18	-123,310,518.56		666,665,969.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85,614.94	-1,899,326.72				-1,899,326.72		3,386,288.2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85,614.94	-1,899,326.72				-1,899,326.72		3,386,288.2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32,782,961.24	-157,458,736.25		7,010,858.99	-41,103,506.18	-123,366,089.06		709,416,872.18

61、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7,576,276.30	37,449,722.06	24,747,786.53	80,278,211.83
合计	67,576,276.30	37,449,722.06	24,747,786.53	80,278,211.83

62、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21,804,982.16			2,921,804,982.16
合计	2,921,804,982.16			2,921,804,982.16

63、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金	76,039,506.21	76,039,506.21			76,039,506.21
合计	76,039,506.21	76,039,506.21			76,039,506.21

64、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473,577,045.52	7,723,516,117.5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15,413,209.82	-384,829,021.2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058,163,835.70	7,338,687,096.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3,857,708.39	172,070,507.62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010,858.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0,743,520.36	452,593,768.2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068,288,882.72	7,058,163,835.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415,413,209.82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437,419,015.42	43,999,112,269.36	37,395,396,530.07	36,048,424,134.84
其他业务	412,167,326.63	255,892,389.66	502,782,064.16	320,648,232.36
合计	47,849,586,342.05	44,255,004,659.02	37,898,178,594.23	36,369,072,367.2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电力业务	8,321,185,976.15	7,712,064,359.75	7,882,238,935.60	8,655,091,391.89
煤电	6,195,718,120.00	6,161,890,976.98	5,808,044,369.99	7,010,168,418.83
煤电热力	459,883,976.71	390,767,647.81	401,568,354.41	366,410,766.40
气电	1,330,947,013.93	893,385,190.90	1,293,701,880.55	974,541,811.19
气电热力	138,346,459.54	122,686,718.12	83,396,200.84	87,621,748.49
加气混凝土	196,290,405.97	143,333,825.94	295,528,129.81	216,348,646.98
(2) 能源物流业务	30,348,556,882.59	29,604,081,328.22	22,616,971,669.38	21,673,843,779.70
煤炭	28,738,309,901.90	28,027,403,561.72	20,387,943,718.79	19,547,353,225.56
油品	1,598,840,450.64	1,570,130,974.81	2,229,027,950.59	2,126,490,554.14
危化品仓储	11,406,530.05	6,546,791.69		
(3) 燃气业务	6,944,898,772.62	5,963,902,849.92	5,404,364,933.10	5,174,481,988.75
管道燃气	6,944,898,772.62	5,963,902,849.92	5,404,364,933.10	5,174,481,988.75
(4) 新能源业务	1,718,766,280.51	659,795,094.43	1,417,955,733.54	509,645,121.31
光伏发电	482,212,731.13	208,574,513.37	418,079,358.11	173,007,926.10
风力发电	1,219,489,956.90	429,512,868.65	990,019,945.37	322,926,251.65
充电桩	17,063,592.48	21,707,712.41	9,856,430.06	13,710,943.56
(5) 其他产业	104,011,103.55	59,268,637.04	73,865,258.45	35,361,853.19
房产租赁	47,601,802.42	16,307,795.86	48,829,899.50	18,046,841.81
融资租赁	56,409,301.13	42,960,841.18	25,035,358.95	17,315,011.38
合计	47,437,419,015.42	43,999,112,269.36	37,395,396,530.07	36,048,424,134.84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南方电网及其子公司	8,021,362,122.93	16.76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2,439,977,620.89	5.1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燃料物资分公司	1,407,141,142.77	2.94
台泥(杭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台泥(贵港)水泥有限公司	1,304,059,070.17	2.73
国家电网及其子公司	1,130,677,003.78	2.36
合计	14,303,216,960.54	29.89

(4).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6.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收入	60,187,494.48	54,394,683.86
存放同业	55,246,619.66	49,492,697.07
存放中央银行	4,940,874.82	4,901,986.79
贷款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2,470,283.35	1,569,699.75
拆入资金	2,092,057.55	733,100.00
吸收存款	378,225.80	836,599.75
利息净收入	57,717,211.13	52,824,984.11

67、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9,007.01	137,581.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9,007.01	-137,581.43

68、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568,087.25	33,883,477.38
教育费附加	13,920,792.76	14,930,743.45
地方教育附加	9,456,534.21	9,706,210.08
房产税	38,406,691.74	36,710,634.01
土地使用税	4,681,563.44	4,438,090.90
车船税	105,834.06	125,519.82
印花税	37,167,161.60	38,298,487.33
环境保护税	4,346,637.84	4,153,968.54
其他	200,907.73	589,991.82
合计	139,854,210.63	142,837,123.33

69、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33,862,092.12	151,243,650.90
行政费用	21,520,237.24	20,159,040.68
折旧、摊销（销售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保险、维修费、租赁费	16,696,412.30	22,513,191.86
营销综合费用	26,759,573.52	27,642,158.05
其他	20,350,571.37	22,180,404.24
合计	219,188,886.55	243,738,445.73

70、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人工费用	567,182,887.70	463,477,039.26
行政费用	65,053,146.44	70,423,981.47
折旧、摊销（管理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保险、维修费、租赁费	91,472,914.79	81,261,317.16
中介服务费	35,098,928.26	34,413,099.12
其他	50,812,190.21	32,066,872.27
合计	809,620,067.40	681,642,309.28

71、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55,284,711.48	215,721,688.12
直接投入费用	255,495,211.95	249,368,985.76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20,564,753.31	20,725,933.1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4,928,536.88	2,038,272.6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6,632,929.87	8,759,429.00
其他费用	22,426,563.60	24,654,254.82
合计	575,332,707.09	521,268,563.51

72、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761,331,450.24	792,978,571.1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7,419,780.51	62,726,329.91
利息收入	-99,637,637.86	-25,315,681.38
汇兑损益	10,185,365.27	-2,941,379.40
其他	11,694,626.22	13,476,693.40
合计	683,573,803.87	778,198,203.78

73、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4,027,280.36	116,758,419.35
进项税加计抵减	3,068,288.69	9,747,178.7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509,651.52	1,391,807.50
即征即退增值税	22,080,256.77	6,771,119.28
免征增值税		81,000.00
债务重组收益	6,246,140.51	41,465,301.74
合计	76,931,617.85	176,214,826.65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营亏损补贴	11,784,976.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376,338.47	377,118.89	与收益相关
高新认定及研发补助	4,350,000.00	5,595,16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平台奖励款	4,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补助	2,297,235.6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金融服务业扶持奖励金	1,458,700.00		与收益相关
除尘器改造项目补助金	1,453,194.84	1,453,194.84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项目款	1,417,915.24	1,417,915.24	与资产相关
“超洁净排放”改造奖励资金	1,390,476.00	1,390,476.00	与资产相关
保险保费补贴	1,371,4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17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1,223,270.44	1,223,270.44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度融资租赁产业发展事项资金	1,160,6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商务局进口煤补贴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低氮燃烧器改造项目	884,358.00	884,358.00	与资产相关
电机能效提升计划专项资金项目补贴（一炉一塔项目）	721,333.32	721,333.32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煤电厂环保改造项目资金	587,846.80	587,846.80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重点外贸企业稳增长资金	5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岸电使用补贴	308,272.92	133,594.92	与收益相关
2016 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资金	278,361.92	278,361.92	与资产相关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及监管监察能力建设项目	248,916.96	228,723.66	与资产相关
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222,216.00		与收益相关
脱硝工程补助	202,477.92	202,477.92	与资产相关
科技创新小巨人入库补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省级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金	181,739.12	181,739.12	与资产相关
小微企业社保补贴	175,613.20		与收益相关
发展港口公司#1、#2 泊位岸电工程项目	175,404.48	175,404.48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广东科技特派员专项资助款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培训补贴	132,000.00	248,000.00	与收益相关
保税燃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万宝光伏发电项目环保专项资金	99,999.96	99,999.96	与资产相关
生产余料收集循环利用系统	98,000.00	98,000.00	与资产相关
炉渣粉煤灰综合利用系统	90,000.00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拨 2022 年高端专业服务业奖励扶持奖励金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河财政局汇来天河区工业产值增长奖励专项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助	70,524.01		与收益相关
能效电机改造补贴	58,414.32	58,414.32	与资产相关
千吨级新能源电动船充电站项目（一期）	57,569.55	57,569.55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资金	50,000.04	50,000.04	与资产相关
变频拖动节能系统	46,000.00	46,000.00	与资产相关
挥发性有机气体（VOCs）在线自动监测系统	35,049.96	35,049.96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自卸船项目	28,535.45	28,535.45	与资产相关
能源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补助	21,818.16		与资产相关
2022 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题补助款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沙珠啤项目节能专项资金	18,000.00	18,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防疫消杀支出补贴	16,076.00		与收益相关
8.16 收到南沙区财政局拨付 2020 年度专利技术产业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化利奖励			
发电机组上网电量补贴		84,697,635.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增产奖励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应急管理局划来 2020 年为限化学品应急救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华工研发项目合作经费		207,712.26	与收益相关
节水及废水回用补助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融服务业扶持奖励金		1,591,000.00	与收益相关
凉山州经济责任目标考核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能源项目财政补贴		8,926,814.2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贷款贴息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融资产业发展事项专项资金		354,800.00	与收益相关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划来市级小升规项目配套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779,645.68	359,913.0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4,027,280.36	116,758,419.35	

7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338,626.42	2,806,926.7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245,155.11	14,611,121.6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7,148,379.09	19,176,011.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87,281,300.00	117,533,955.51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84,756.27	23,170.80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1,814,785.95	94,605,700.95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26,829,780.36	
其他	3,602,580.86	818,373.72
合计	176,068,111.22	249,575,261.19

75、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990.90	2,732,490.9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06,5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085,936.59	68,347,027.01
其他		4,362,739.72
合计	11,059,945.69	75,442,257.63

77、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13,991.28	71,270.4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0,104,249.89	1,109,536.8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236,839.12	19,860,014.7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2,081,402.05	21,040,821.97

78、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86,901.90	76,638,434.0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646,143.20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059,241.30	76,638,434.02

79、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675,378.55	219,502.85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04.87	
合计	1,674,973.68	219,502.85

80、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36,314.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36,314.5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169,197.38	28,429,071.44	1,169,197.38
违约金收入	15,082,102.63	2,585,357.23	15,082,102.63
保险赔款等	455,845.00	1,382.58	455,845.00
合并成本低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85,154.27	21,857,297.78	585,154.27
出售碳排放配额收益	4,530,274.82		
无需支付或有对价	22,119,295.16		22,119,295.16
其他	1,952,755.24	2,308,434.69	1,952,755.24
合计	45,894,624.50	55,717,858.22	41,364,349.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南沙区财政局 2021 年中央财政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国家进口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助	69,375.00		与收益相关
和谐单位奖励	40,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沙区人社局 3A 企业款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沙区以工代训补贴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微企业一次性吸纳	8,000.00		与收益相关
党史文献研究室工作经费	5,660.38		与收益相关
南沙区一次性招用补贴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作经费	3,162.00	3,600.00	与收益相关
总部型企业经营贡献奖励		27,881,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总部企业奖励		498,814.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 60%失业保险稳定岗位补贴		25,457.4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69,197.38	28,429,071.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1、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74,222.30	2,634,475.25	1,074,222.30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74,222.30	2,634,475.25	1,074,222.30
对外捐赠	3,838,930.45	1,641,337.51	3,838,930.45
碳排放权履约费用失	64,176,900.00	16,537,451.76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94,245.78	181,303.96	94,245.78
赔偿金及违约金支出	1,583,598.50	1,044,465.50	1,583,598.50
其他	355,680.49	294,202.06	355,680.49
合计	71,123,577.52	22,333,236.04	6,946,677.52

82、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8,291,623.34	229,672,402.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73,107,137.30	-476,130,057.26
合计	305,184,486.04	-246,457,654.8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76,158,067.7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9,039,516.9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656,767.5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486,765.3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2,501,053.1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119,949.5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979,565.7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9,661,185.35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的影响	17,084,656.61
所得减免的影响	-125,456,612.41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研发费用、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31,927,124.13
所得税费用	305,184,486.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84、每股收益**(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基本每股收益	0.3882	0.0629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3882	0.0629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稀释每股收益	0.3882	0.0629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3882	0.0629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8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	86,936,916.62	18,875,200.58
保证金及押金	451,609,805.25	556,800,037.52
专项补贴	180,645,731.21	136,200,819.77
其他	147,381,360.84	207,068,603.22
合计	866,573,813.92	918,944,661.0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付现（工资除外）	268,722,473.75	309,682,303.17
保证金及押金	205,087,172.22	471,143,586.32
其他	208,161,891.87	199,562,844.41
合计	681,971,537.84	980,388,733.9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煤炭远期合约	29,471,140.00	245,706,677.25
工程保证金	3,101,502.86	31,999,645.02
收回项目款	37,500,000.00	
合计	70,072,642.86	277,706,322.2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煤炭远期合约	22,740,000.56	192,677,785.43
预付投资项目保证金	587,787,000.00	
工程保证金	6,400,548.81	266,903,339.24
项目前期费用	1,716,620.60	2,358,969.04
合计	618,644,169.97	461,940,093.71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保证金	8,000,000.00	57,995,000.00
票据保证金	100,700,000.00	
股权激励缴款		104,133,146.52
合计	108,700,000.00	162,128,146.52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55,200,000.00	130,700,000.00
中期票据、公司债费用	4,957,751.49	6,516,091.59
融资手续费	13,843,151.42	1,675,177.74
经营租赁	94,657,053.15	12,135,861.15
同一控制企业股权转让款及归还股东款项	976,262,600.00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230,000,000.00	
合计	1,374,920,556.06	151,027,130.48

8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70,973,581.74	-102,276,146.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59,241.30	76,638,434.02
信用减值损失	-12,081,402.05	21,040,821.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81,984,254.76	1,311,503,331.87
使用权资产摊销	121,555,248.12	81,946,835.44
无形资产摊销	103,905,713.07	101,787,793.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660,901.29	18,787,985.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74,973.68	-219,502.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4,222.30	2,098,160.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59,945.69	-75,442,257.6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83,211,441.73	803,097,468.3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068,111.22	-249,575,26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459,706.69	-526,015,549.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47,430.61	49,885,492.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2,265,245.45	719,801,957.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8,030,652.20	-1,146,594,615.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2,392,073.18	1,006,933,978.4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0,059,700.80	2,093,398,925.8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933,931,934.19	9,410,405,358.4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410,405,358.46	2,931,696,985.8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76,473,424.27	6,478,708,372.6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16,647,503.40
其中: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25,200,000.00
雷波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12,736,960.62
襄阳市双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71,891,700.00
云浮丰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98,842.78
重庆盛川南天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5,32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3,081,863.24
其中: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722,961.43
雷波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3,182,284.66
襄阳市双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13,468.58
云浮丰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58,372.31
重庆盛川南天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232,608.90
桐梓银河天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036,908.51
广州市港诚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3,035,258.85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3,932,582.15
其中: 广东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47,650,159.93
湖南华骏风电有限公司	6,532,558.89
黄梅四面山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3,181,238.76
兰考县丰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16,878.32
美姑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51,473,665.03
应城东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44,778,081.22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47,498,222.31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933,931,934.19	9,410,405,358.46
其中: 库存现金	53,065.93	87,934.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67,609,123.79	5,879,183,532.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5,700,303.27	123,143,820.7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3,110,569,441.20	3,407,990,070.54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33,931,934.19	9,410,405,358.4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6,078,400.00	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27,183,900.57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固定资产	50,757,973.19	借款抵押资产
合计	434,020,273.76	/

其他受限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	金融机构	借款总额 (万元)	借款余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形式
佛山恒益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佛山三水支行	420,000.00	54,483.52	2009年9月22日-2024年4月21日	电费收费权
广州发展鳌头能源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4,405.00	6,344.97	2014年8月21日-2024年8月20日	电费收费权
广州发展鳌头能源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	5,000.00	5,000.00	2022年12月2日-2023年12月2日	热费收费权
广州发展宝珠能源站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11,751.80	11,751.80	2021年4月29号-2036年4月28号	电费收费权
广州发展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5,502.00	2,111.49	2015年2月26日至2030年2月25日	电费收费权、固定资产抵押
广州发展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445.00	175.33	2015年10月23日至2030年10月22日	电费收费权、固定资产抵押
广州发展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13.00	564.29	2015年10月23日至2030年10月22日	电费收费权、固定资产抵押
东明乾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500.00	28,000.00	2021年12月31日至2032年10月28日	电费收费权
开封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32,170.00	26,816.50	2020年4月1日至2032年4月1日	电费收费权
湖南华骏风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章支行	67,000.00	54,595.36	2021年12月23日至2036年12月23日	电费收费权
连州穗发光伏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45,122.50	2020年6月30日至2035年6月29日	电费收费权
阳山穗发光伏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10,324.44	2020年6月30日至2035年6月29日	电费收费权

89、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94,552,485.38
其中：美元	42,292,807.28	6.9646	294,552,485.38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90、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91、 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除尘器改造项目补助金	14,517,500.00	递延收益	1,453,194.84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项目款	21,044,500.00	递延收益	1,417,915.24
“超洁净排放”改造奖励资金	20,000,000.00	递延收益	1,390,476.00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17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17,941,300.00	递延收益	1,223,270.44
低氮燃烧器改造项目	3,200,000.00	递延收益	884,358.00
电机能效提升计划专项资金项目补贴（一炉一塔项目）	5,480,000.00	递延收益	721,333.32
广州市煤电厂环保改造项目资金	10,000,000.00	递延收益	587,846.80
2016 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资金	5,000,000.00	递延收益	278,361.92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及监管监察能力建设项目	1,504,917.83	递延收益	248,916.96
脱硝工程补助	49,095,000.00	递延收益	202,477.92
2020 年度省级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金	2,090,000.00	递延收益	181,739.12
发展港口公司#1、#2 泊位岸电工程项目	4,165,857.50	递延收益	175,404.48
万宝光伏发电项目环保专项资金	2,000,000.00	递延收益	99,999.96
生产余料收集循环利用系统	980,000.00	递延收益	98,000.00
炉渣粉煤灰综合利用系统	900,000.00	递延收益	90,000.00

能效电机改造补贴	408,900.00	递延收益	58,414.32
千吨级新能源电动船充电站项目（一期）	1,899,795.00	递延收益	57,569.55
节能专项资金	1,000,000.00	递延收益	50,000.04
变频拖动节能系统	460,000.00	递延收益	46,000.00
挥发性有机气体（VOCs）在线自动监测系统	350,499.60	递延收益	35,049.96
新能源自卸船项目	941,670.00	递延收益	28,535.45
能源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补助	100,000.00	递延收益	21,818.16
南沙珠啤项目节能专项资金	360,000.00	递延收益	18,000.00
废水回用工程项目补助	1,500,000.00	递延收益	
经营亏损补贴	11,784,976.00	其他收益	11,784,976.00
稳岗补贴	4,753,457.36	其他收益	4,376,338.47
高新认定及研发补助	9,945,160.00	其他收益	4,350,000.00
创新平台奖励款	6,0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0
一次性留工补助	2,297,235.60	其他收益	2,297,235.60
2022 年金融服务业扶持奖励金	1,458,700.00	其他收益	1,458,700.00
保险保费补贴	1,971,400.00	其他收益	1,371,400.00
2022 年度融资租赁产业发展事项资金	1,160,600.00	其他收益	1,160,600.00
广州市商务局进口煤补贴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广州市重点外贸企业稳增长资金	525,000.00	其他收益	525,000.00
岸电使用补贴	441,867.84	其他收益	308,272.92
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222,216.00	其他收益	222,216.00
科技创新小巨人入库补贴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小微企业社保补贴	175,613.20	其他收益	175,613.20
2021 年广东科技特派员专项资助款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培训补贴	380,000.00	其他收益	132,000.00
保税燃油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财政局拨 2022 年高端专业服务业奖励扶持奖励金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天河财政局汇来天河区工业产值增长奖励专项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一次性扩岗补助	70,524.01	其他收益	70,524.01
2022 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题补助款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企业防疫消杀支出补贴	16,076.00	其他收益	16,076.00
其他	1,161,376.90	其他收益	779,645.68
8.16 收到南沙区财政局拨付 2020 年度专利技术产业化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发电机组上网电量补贴	84,697,635.00	其他收益	
工业企业增产奖励	800,000.00	其他收益	
广州市应急管理局划来 2020 年为限化学品应急救援	300,000.00	其他收益	
华工研发项目合作经费	207,712.26	其他收益	
节水及废水回用补助	40,000.00	其他收益	
金融服务业扶持奖励金	1,591,000.00	其他收益	
凉山州经济责任目标考核奖励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能源项目财政补贴	8,926,814.20	其他收益	
企业贷款贴息	300,000.00	其他收益	
融资产业发展事项专项资金	354,800.00	其他收益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划来市级小升规项目配套奖	200,000.00	其他收益	
南沙区财政局 2021 年中央财政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国家进口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一次性扩岗补助	69,375.00	营业外收入	69,375.00
和谐单位奖励	60,000.00	营业外收入	60,000.00

南沙区人社局 3A 企业款	2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南沙区以工代训补贴	18,000.00	营业外收入	18,000.00
中小微企业一次性吸纳	8,000.00	营业外收入	8,000.00
党史文献研究室工作经费	5,660.38	营业外收入	5,660.38
南沙区一次性招用补贴	5,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
广州市天河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工作经费	6,762.00	营业外收入	6,762.00
总部型企业经营贡献奖励	27,881,200.00	营业外收入	
2019 年总部企业奖励	498,814.00	营业外收入	
2020 年度 60%失业保险稳定岗位补贴	25,457.44	营业外收入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93、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67,419,780.51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417,447.78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94,657,053.15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2) 作为出租人**1) 经营租赁**

	本期金额
经营租赁收入	47,601,802.42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1 年以内	34,568,978.50
1 至 2 年	19,265,600.58
2 至 3 年	13,568,223.20
3 至 4 年	10,777,422.74
4 至 5 年	3,439,322.81
5 年以上	
合计	81,619,547.83

2) 融资租赁

	本期金额
销售损益	56,409,301.13
租赁投资净额的融资收益	
与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租赁收款额
1 年以内	21,343,429.52
1 至 2 年	23,942,154.92
2 至 3 年	23,942,154.92
3 至 4 年	44,102,154.92
4 至 5 年	23,065,194.92
5 年以上	211,985,944.62
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小计	348,381,033.82
加：未担保余值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07,603,852.49
租赁投资净额	240,777,181.33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雷波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2/1/6	140,921,200.77	100.00	购买	2022/1/6	取得公司控制权	59,657,602.11	28,050,707.15
襄阳市双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2/3/31	111,880,000.00	100.00	购买	2022/3/31	取得公司控制权	30,322,841.90	14,618,503.22
云浮丰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并）	2022/5/7	1,498,842.78	100.00	购买	2022/5/7	取得公司控制权		-7,700.00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2022/7/31	26,829,780.36	30.00	购买	2022/7/31	取得公司控制权	35,733,201.37	-93,834.81
广州市港诚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2022/7/31	1,709,153.83	50.00	购买	2022/7/31	取得公司控制权	847,139.45	6,875.06
重庆盛川南天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2/12/23	105,320,000.00	100.00	购买	2022/12/23	取得公司控制权		
桐梓银河天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2/12/30	1.00	100.00	购买	2022/12/30	取得公司控制权		

注：云浮丰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并）包含全资子公司智平新能源科技（罗平）有限公司和智定新能源科技（罗定）有限公司。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雷波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襄阳市双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云浮丰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广州市港诚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重庆盛川南天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桐梓银河天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现金	140,921,200.77	111,880,000.00	1,498,842.78	26,829,780.36		105,320,000.00	1.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26,829,780.36	1,709,153.83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40,921,200.77	111,880,000.00	1,498,842.78	53,659,560.72	1,709,153.83	105,320,000.00	1.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2,446,323.41	60,007,900.00	1,498,842.78	-5,738,162.93	1,709,153.83	100,194,976.86	585,155.2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8,474,877.36	51,872,100.00		59,397,723.65		5,125,023.14	-585,154.27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雷波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襄阳市双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云浮丰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广州市港诚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重庆盛川南天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桐梓银河天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11,004,572.89	388,465,973.42	256,880,948.33	256,880,948.33	6,191,639.68	6,191,639.68	28,382,309.87	28,382,309.87	3,764,645.30	3,764,645.30	257,800,029.82	257,800,029.82	970,168,071.72	970,168,071.72
货币资金	3,182,284.66	3,182,284.66	1,013,468.58	1,013,468.58	858,372.31	858,372.31	722,961.43	722,961.43	3,035,258.85	3,035,258.85	7,232,608.90	7,232,608.90	17,036,908.51	17,036,908.51
应收款项	25,831,954.80	25,831,954.80	20,605,400.00	20,605,400.00	656.24	656.24	2,934,663.38	2,934,663.38	12,880.40	12,880.40	49,241,609.81	49,241,609.81	77,931,264.53	77,931,264.53
存货							359,111.49	359,111.49						
其他流动资产	38,744,905.28	38,744,905.28	23,070,301.47	23,070,301.47	31,706.41	31,706.41	631,126.99	631,126.99			54,349.00	54,349.00	41,441,670.32	41,441,670.32
固定资产	90,926,598.48	68,387,999.01	93,362,670.13	93,362,670.13	5,236.55	5,236.55	16,320,448.11	16,320,448.11	76,506.14	76,506.14	181,260,088.14	181,260,088.14	58,271.39	58,271.39
使用权资产	237,930,771.99	237,930,771.99	117,717,265.32	117,717,265.32	3,191,458.08	3,191,458.08	3,612,231.65	3,612,231.65					771,655,373.10	771,655,373.10
无形资产	6,715,769.00	6,715,769.00	830,446.00	830,446.00					139,999.91	139,999.91	11,376,992.24	11,376,992.24	16,234,912.35	16,234,912.35
其他长期资产	7,672,288.68	7,672,288.68	281,396.83	281,396.83	2,104,210.09	2,104,210.09	3,801,766.82	3,801,766.82	500,000.00	500,000.00	8,634,381.73	8,634,381.73	45,809,671.52	45,809,671.52
负债：	318,558,249.48	313,908,367.63	196,873,048.33	196,873,048.33	4,692,796.90	4,692,796.90	37,945,914.75	37,945,914.75	346,337.63	346,337.63	157,605,052.96	157,605,052.96	969,582,916.45	969,582,916.45
借款							11,122,948.32	11,122,948.32						
应付款项	52,873,701.89	52,873,701.89	44,582,137.22	44,582,137.22	1,600,010.60	1,600,010.60	18,560,530.46	18,560,530.46	177,035.97	177,035.97	156,688,118.15	156,688,118.15	394,008,882.50	394,008,882.50
租赁负债	258,172,246.63	258,172,246.63	152,290,911.11	152,290,911.11	3,092,786.30	3,092,786.30	5,006,141.08	5,006,141.08					571,135,187.27	571,135,187.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49,881.85													
其他负债	2,862,419.11	2,862,419.11					3,256,294.89	3,256,294.89	169,301.66	169,301.66	916,934.81	916,934.81	4,438,846.68	4,438,846.68
净资产	92,446,323.41	74,557,605.79	60,007,900.00	60,007,900.00	1,498,842.78	1,498,842.78	-9,563,604.88	-9,563,604.88	3,418,307.67	3,418,307.67	100,194,976.86	100,194,976.86	585,155.27	585,155.27
减：少数股东权益							-3,825,441.95	-3,825,441.95	1,709,153.84	1,709,153.84				
取得的净资产	92,446,323.41	74,557,605.79	60,007,900.00	60,007,900.00	1,498,842.78	1,498,842.78	-5,738,162.93	-5,738,162.93	1,709,153.83	1,709,153.83	100,194,976.86	100,194,976.86	585,155.27	585,155.27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26,829,780.36	26,829,780.36	收益法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100%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与公司同受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022.12.31	取得公司控制权	103,843.12	-13,046,072.99	933,981.79	-29,810,524.21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100%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同受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022.12.31	取得公司控制权		-182,603.64	646,362.28	-782,162.24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现金	333,541,700.00	118,274,9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296,416,045.93	800,511,335.92	94,671,780.00	144,797,189.51
货币资金	36,303,488.36	423,978,262.61	35,229,846.19	22,357,103.39
应收款项	14,951,549.59	113,974,654.80	14,701.37	62,037,203.34
存货	5,351,056.66	5,351,763.69	302,436.49	302,436.49
固定资产	170,244,377.48	185,295,609.26	13,057,756.45	13,219,753.72
无形资产	44,302,954.25	45,842,479.85	17,997,905.58	18,706,596.12
其他长期资产	25,262,619.59	26,068,565.71	28,069,133.92	28,174,096.45
负债：	25,564,210.39	41,167,427.39	5,035,674.13	5,978,480.00
借款				
应付款项	17,311,750.86	29,019,704.76	3,895,523.84	3,790,199.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8,252,459.53	12,147,722.63	1,140,150.29	2,188,280.78
净资产	270,851,835.54	759,343,908.53	89,636,105.87	138,818,709.5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70,851,835.54	759,343,908.53	89,636,105.87	138,818,709.51

注：上述公司合并日的净资产比上期期末大幅减少，主要为原股东减资所致。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新设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惠州市穗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玉树丰呈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玉树穗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冕宁县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禄劝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广州黄埔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蕉岭穗

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投资设立了控股子公司上思广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天津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上思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龙州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陇南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广州花都穗发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投资设立了控股子公司广州穗发能辉新能源有限公司；广州穗发能辉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罗山县穗发能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开平穗展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荆门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投资设立了控制子公司新丰穗发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广西隆安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投资设立了控制子公司河源穗发交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投资设立了控股子公司大柴旦穗发启恒新能源有限公司；大柴旦穗发启恒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大柴旦穗发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廉江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情况：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玉树穗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0.00	0.00
冕宁县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0.00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禄劝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88,000,000.00	0.00
广州黄埔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2,132,496.53	132,496.53
蕉岭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2,300,000.00	0.00
上思广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3,903,152.37	3,152.37
天津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0.00
上思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0.00
龙州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0.00
陇南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0.00
广州花都穗发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3,800,000.00	0.00
广州穗发能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4,998,830.58	-1,169.42
罗山县穗发能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0.00
开平穗展新能源有限公司	8,600,000.00	0.00
荆门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0.00
新丰穗发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300,000.00	0.00
广西隆安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350.00	350.00
河源穗发交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0.00
大柴旦穗发启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0.00
大柴旦穗发电力有限公司	0.00	0.00
廉江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0.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财务公司	70	3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融资租赁	75	25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企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南沙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资产管理		1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加气混凝土		1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佛山恒益热电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电力生产		5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中电荔新热电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生产		5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技术研究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电力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供应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生产		7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生产		72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能源站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管理服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广西穗发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	广西南宁	电力、热力生产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鳌头能源站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5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太平能源站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供应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宝珠能源站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供应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健康城能源站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供应		7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热力生产和供应		70	设立或投资
惠州市穗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生产		1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污水处理		1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销售	1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南沙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销售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东部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销售		1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花都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销售		55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液化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粤海(番禺)石油化工储运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港口装卸、仓储		100	资产合并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销售		6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燃气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检测		1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天然气利用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广燃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设计		1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金燃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表生产		51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销售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油品销售装卸		6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港口装卸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煤炭销售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南沙发展煤炭码头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煤炭装卸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瑞华新能源电动船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动船服务		51	设立或投资
广州小虎岛石化物流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仓储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市港诚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客运港口		5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90	10	设立或投资
广发惠东风电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风电		100	设立或投资
连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连平	广东连平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东莞穗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发展光伏		100	设立或投资
江门广发渔业光伏有限公司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汕头	广东汕头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紫金广发农业光伏有限公司	广东紫金	广东紫金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韶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韶关	广东韶关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阳山穗发光伏有限公司	广东清远	广东清远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湛江穗发光伏有限公司	广东湛江	广东湛江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连州穗发光伏有限公司	广东清远	广东清远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岳阳穗南风电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湖南岳阳	风力发电		85	设立或投资
美姑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美姑	四川美姑	风力发电		8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兰考县韩湘坡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河南兰考	河南兰考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兰考县丰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河南兰考	河南兰考	新能源开发		8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梅州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梅州	广东梅州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广东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开封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通许	河南通许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东明乾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东明	山东东明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东明景祐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东明	山东东明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东明上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东明	山东东明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临西县万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临西	河北临西	风力发电		60	非同一控制合并
乐昌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乐昌	广东乐昌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英德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英德	广东英德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应县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朔州	山西朔州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宝鸡穗发沈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宝鸡	陕西宝鸡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融安中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	广西柳州	光伏发电		85	设立或投资
海阳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湖南华骏风电有限公司	湖南宜章	湖南宜章	风力发电		7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洪湖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荆州	湖北荆州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龙川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河源	广东河源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吉林穗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吉林辽源	吉林辽源	风力发电		70	设立或投资
吉林省绿源建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吉林辽源	吉林辽源	风力发电		70	设立或投资
黄梅四面山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黄梅	湖北黄梅	风力发电		8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应城东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应城	湖北应城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玉树丰呈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玉树	青海玉树	风力发电		70	设立或投资
玉树穗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玉树	青海玉树	风力发电		70	设立或投资
雷波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雷波	四川雷波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冕宁县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冕宁	四川冕宁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禄劝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黄埔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蕉岭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梅州	广东梅州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上思广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上思	广西上思	光伏发电		65	设立或投资
襄阳市双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襄阳	湖北襄阳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云浮丰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云浮	广东云浮	光伏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智定新能源科技（罗定）有限公司	广东云浮	广东云浮	光伏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智平新能源科技（罗定）有限公司	广东云浮	广东云浮	光伏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天津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上思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上思	广西上思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龙州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龙州	广西龙州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陇南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陇南	甘肃陇南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花都穗发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穗发能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光伏发电		80	设立或投资
罗山县穗发能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信阳	河南信阳	光伏发电		80	设立或投资
开平穗展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开平	广东开平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荆门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荆门	湖北荆门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新丰穗发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韶关	广东韶关	光伏发电		65	设立或投资
广西隆安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隆安	广西隆安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河源穗发交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河源	广东河源	光伏发电		51	设立或投资
大柴旦穗发启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海西	青海海西	光伏发电		65	设立或投资
大柴旦穗发电力有限公司	青海海西	青海海西	光伏发电		65	设立或投资
廉江穗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廉江	广东廉江	光伏发电		100	设立或投资
重庆盛川南天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盛川	重庆盛川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桐梓银河天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遵义	贵州遵义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名称	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广州中电荔新热电有限公司	50%	广州中电荔新热电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由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集团）负责。
佛山恒益热电有限公司	50%	佛山恒益热电有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管理以电力集团为主。
广州发展鳌头能源站有限公司	50%	广州发展鳌头能源站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由电力集团管理。
广州市港诚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50%	广州市港诚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诚公司”）设执行董事，由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物流集团”）推荐。港诚公司日常工作由能源物流集团归口管理，包括公司经营事项、行政事项、财务事项、人力资源事项、党工团事项、维稳工作事项和安健环事项。”

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名称	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茂名博贺液化天然	51%	该公司尚在开展项目前期工作，我方暂时持股 51%，且正在

名称	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气有限公司		进行股权结构调整，最终持股比例很可能达不到控股条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30%	101,171,365.81	31,038,554.08	683,482,570.13
佛山恒益热电有限公司	50%	-260,834,964.69		541,834,492.77
广州中电荔新热电有限公司	50%	-116,970,934.07		153,194,085.92
美姑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	17,354,386.85	2,000,000.00	129,528,970.58
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	40%	12,308,050.32	20,037,436.07	234,904,971.5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1,145,589,284.20	1,268,798,440.75	2,414,387,724.95	127,466,501.87	7,995,099.08	135,461,600.95	1,049,727,273.50	1,385,492,020.82	2,435,219,294.32	381,938,174.97	8,619,202.10	390,557,377.07
佛山恒益热电有限公司	779,032,155.67	3,264,156,184.44	4,043,188,340.11	2,408,285,952.04	551,233,402.52	2,959,519,354.56	895,022,323.22	3,325,330,763.43	4,220,353,086.65	2,085,812,089.21	529,202,082.52	2,615,014,171.73
广州中电荔新热电有限公司	652,399,003.74	1,773,129,160.93	2,425,528,164.67	1,198,193,854.74	920,498,652.01	2,118,692,506.75	571,201,399.60	1,858,275,683.97	2,429,477,083.57	1,215,662,006.58	673,396,875.01	1,889,058,881.59
美姑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501,451,517.76	872,490,866.94	1,373,942,384.70	158,749,398.89	567,548,132.87	726,297,531.76	409,434,915.91	923,294,549.93	1,332,729,465.84	146,083,775.19	615,772,771.97	761,856,547.16
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	289,537,234.74	709,206,940.55	998,744,175.29	251,459,616.95	160,022,129.53	411,481,746.48	163,539,136.88	753,548,091.48	917,087,228.36	60,503,359.46	250,067,179.49	310,570,538.9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1,281,642,882.12	337,237,886.04	337,237,886.04	401,510,651.27	1,188,778,604.73	252,345,968.22	252,345,968.22	370,607,930.58
佛山恒益热电有限公司	2,178,231,447.83	-521,669,929.37	-521,669,929.37	-568,773,953.51	2,122,673,821.55	-534,820,978.96	-534,820,978.96	204,836,521.78
广州中电荔新热电有限公司	1,703,911,155.56	-233,941,868.14	-233,941,868.14	-94,309,195.12	1,789,685,465.05	-348,007,547.55	-348,007,547.55	253,887,716.11
美姑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5,198,936.05	86,771,934.26	86,771,934.26	381,090,846.51	208,081,544.51	84,652,898.77	84,652,898.77	183,926,081.61
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	1,613,814,578.15	30,770,125.81	30,770,125.81	-98,917,050.14	2,235,602,488.73	55,659,544.63	55,659,544.63	-321,119,607.48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收购 BEST STAR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控股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5%股权，公司对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 65%变更为 100%；同时对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广州南沙发展煤炭码头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 65%变更为 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230,000,000.00
--现金	23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30,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00,796,560.24
差额	-170,796,560.2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70,796,560.24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汕尾	广东汕尾	电力		25.00	权益法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广东珠海	天然气		25.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335,712,023.93	521,413,588.73	1,409,063,784.73	571,200,749.67
非流动资产	4,929,899,200.49	4,498,089,000.32	5,053,935,839.33	3,501,026,794.34
资产合计	6,265,611,224.42	5,019,502,589.05	6,462,999,624.06	4,072,227,544.01
流动负债	3,471,806,656.91	620,763,935.19	3,167,753,331.25	874,691,467.09
非流动负债	400,374,451.07	1,951,214,507.94	574,464,236.02	1,258,517,401.56
负债合计	3,872,181,107.98	2,571,978,443.13	3,742,217,567.27	2,133,208,868.6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93,430,116.44	2,447,524,145.92	2,720,782,056.79	1,939,018,675.3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98,357,529.11	611,881,036.48	680,195,514.20	484,754,668.84
调整事项	315,107,852.72		325,541,054.52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315,107,852.72		325,541,054.5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13,465,381.83	611,881,036.48	1,005,736,568.72	484,754,668.8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565,503,172.44	1,026,140,525.08	5,009,175,975.67	1,093,286,348.27
净利润	-327,351,940.35	425,059,025.63	-495,932,526.64	451,544,645.7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27,351,940.35	425,059,025.63	-495,932,526.64	451,544,645.7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1,605,876.87	69,096,011.38	85,426,259.28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07,869,818.00	567,754,925.5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8,628,655.36	39,742,821.1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8,628,655.36	39,742,821.1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309,451,197.75	3,102,791,732.3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3,703,540.58	-25,725,438.45
--其他综合收益	6,955,288.49	10,008,169.30
--综合收益总额	-26,748,252.09	-15,717,269.15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国能福泉发电有限公司	-1,099,182,684.50	-48,715,058.97	-1,147,897,743.47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存放同业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的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目标是贯彻稳健经营、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和原则，确保本公司有关规章制度和为实现经营目标而采取的重大措施能贯彻执行，保障经营管理的有效性，提高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降低实现经营目标的不确定性；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本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覆盖主要经营和管理活动，并将风险管理延伸到销售、供应及工程承包方。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契约中的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各经营公司会通过现场走访和第三方征询等方法收集客户相关信息，再运用信用评估模型对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评估结果提交信用委员会审议通过以确定每一客户的赊销额度。货物出库时，必须核对客户的信用额度，确保在有额度或货款已到账的前提下才能发出发货指令。

在赊销账期内，本公司建立客户定期回访制，了解客户生产、经营、安全、财务等情况，及时根据情况调整信用政策。本公司也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对于出现延迟支付的客户，本公司也有相应制度和流程，确定货款的追收责任，明确不同时段的追收方式和追收重点。此外，本公司还根据业务情况定期或不定期与客户进行书面的对账，相关对账凭证归档客户信用档案。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552,482,674.97				2,552,482,674.97
应付票据	1,906,095,866.42				1,906,095,866.42
应付账款	3,999,357,831.74				3,999,357,831.7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3,054,823.01				3,054,823.01
其他应付款	786,002,257.42				786,002,257.42
长期借款	2,380,516,823.80	1,959,541,144.42	3,585,314,328.98	4,826,475,679.77	12,751,847,976.97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债券、超短期融资券	2,376,559,410.76	1,559,669,246.58	6,827,332,191.78		10,763,560,849.12
长期应付款	470,000.00	390,000.00	1,746,724.00	5,212,900.00	7,819,624.00
租赁负债	248,799,991.04	360,979,119.39	996,000,186.07	1,180,687,402.94	2,786,466,699.44
合计	14,253,339,679.16	3,880,579,510.39	11,410,393,430.83	6,012,375,982.71	35,556,688,603.09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118,723,397.06				1,118,723,397.06
应付票据	1,468,501,853.93				1,468,501,853.93
应付账款	3,610,937,164.50				3,610,937,164.5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276,763,509.27				276,763,509.27
其他应付款	472,362,895.64				472,362,895.64
长期借款	1,169,561,374.33	755,234,746.69	2,571,527,188.17	2,278,451,161.53	6,774,774,470.72
应付债券、超短期融资券	4,900,000,000.00		7,500,000,000.00		12,4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26,346.48	1,033,402.99	3,326,535.10	1,108,046.40	5,594,330.97
租赁负债	85,099,785.16	537,176,377.35	1,364,150,868.37	654,526,873.94	2,640,953,904.82
合计	13,102,076,326.37	1,293,444,527.03	11,439,004,591.64	2,934,086,081.87	28,768,611,526.91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除委托贷款、短期理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以外，本公司并无重大计息资产。上述资产连同公司短期借款的期限均为 12 个月以内，本公司的短期借款均采用固定利率，因此这部分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并无重大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持有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如下：

科目	期末余额	
	实际利率	金额
固定利率：		
应付债券及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	2.60%-3.85%	7,850,000,000.00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租赁负债	4.03%-5.62%	2,214,648,850.01
浮动利率：		

科目	期末余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2.8%-4.41%	10,729,345,916.35
合计		20,793,994,766.36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65,376,977.82 元。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本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本公司各类期限融资需求，必要时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约定提前还款条款等，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来降低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部分存货通过境外采购，且主要以美元结算，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下降，公司外币应付账款将发生汇兑损失。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会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外币金融资产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折合人民币）	294,552,485.38		294,552,485.38	3,601,841.60	900.91	3,602,742.51
合计	294,552,485.38		294,552,485.38	3,601,841.60	900.91	3,602,742.51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22,091,436.40 元。管理层认为 10%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3,409,842.02			333,409,842.0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3,409,842.02			333,409,842.02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333,409,842.02			333,409,842.02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应收款项融资			51,946,679.32	51,946,679.32
(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15,000,000.00		895,776,400.00	3,310,776,400.00
(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13,428,724.08	1,013,428,724.0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3,428,724.08	1,013,428,724.08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013,428,724.08	1,013,428,724.08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其他				
(六)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七)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748,409,842.02		1,961,151,803.40	4,709,561,645.42
(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9,711,379.79	179,711,379.79
(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79,711,379.79	179,711,379.7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确认负债	结算	期末余额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8,325,271.54				138,613,891.75	179,711,379.79
其中：或有对价	318,325,271.54				138,613,891.75	179,711,379.79
合计	318,325,271.54				138,613,891.75	179,711,379.79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投资	652,619.74	57.30	57.3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2,019,111,863 股，其全资子公司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1,515,387 股。因此，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57.30%，表决权比例为 57.3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广州市人民政府。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能福泉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31 日对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实施非同一控制合并,将其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3、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广府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国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绿色基础设施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荣鑫容器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电力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饮食服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产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产业投资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环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广州环投增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广州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中星仁惠国际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董监高担任董事、高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BP Singapore Pte. Limited	子公司的非控股股东
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子公司的非控股股东
上海瑞华(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非控股股东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监高担任董事、高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监高担任董事、高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脱硫石灰石浆液、高精砌块等	39,299,647.30	46,355,532.64
广州广府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维护及开发	546,603.77	484,905.66
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224,312.64	242,394.62
BP Singapore Pte. Limited	采购油品、天然气	1,232,887,604.64	672,815,939.41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运输劳务	294,331,744.48	279,317,026.68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装卸服务费、操作费、电费、包干费	2,530,010.87	8,021,079.47
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1,230,000.00	1,516,672.00
上海瑞华(集团)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342,522.88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生产电费	13,138.85	13,240.35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生产电费	164.51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停车费、电费等	37,735.16	
广州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科技成果评价费	20,754.72	
广州环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垃圾处理费	3,717.07	

利息支出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58,067.04	282,586.06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5,226.58
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70.20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20,158.76	548,516.9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P Singapore Pte. Limited	仓储费	2,258,520.00	1,140,452.88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外派管理人员劳务费	107,218.65	349,712.74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粉煤灰、蒸汽、石膏浆液、水、炉渣	11,064,986.13	73,298,552.29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3,003,602.40	3,150,010.19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548,994.14	535,940.21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管理服务费	118,867.92	2,000,000.00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检修、代购、咨询服务等	100,000.00	4,034,498.06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发电权补偿电量交易委托代理服务	202,333.96	703,692.45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软件维护费分摊	63,275.55	126,551.08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120,966.01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电力交易代理	303,679.25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回租业务收入	1,654,641.48	4,602,065.99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加淡水服务等	49,509.42	36,125.64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1,807,674.40	2,498,561.24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餐厅服务费	10,673.52	14,644.02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1,036,981.12	638,765.97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油品仓储、水电费	324,359.25	2,405,970.75
广州国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21,024.19	19,250.46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5,189,228.45	3,647,258.53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电费、节能环保费	3,903,286.71	3,161,280.21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144,462.50	83,060.72
广州荣鑫容器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5,990,904.42	5,248,625.21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14,086,994.28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26,062.77	3,559.08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代建工程收入	322,361.90	
广州饮食服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118,679.35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1,098,840.73	1,682,166.06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126,199.69	366,630.69
广州环投增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17,711,092.50	
国能福泉发电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452,316.87	456,706.75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593,028.58	237,205.73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281,107.74	37,262.7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广州产业投资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广州产业投资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广州产业投资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资产处置工作完成或对方提前书面终止服务之日的较早日期止	以存量资产在 2015-12-31 的账面值的 1.5%计算	
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资产处置及非运营企业清理工作完成或对方提前书面终止服务之日的较早日期止	以存量资产在 2015-12-31 的账面值的 1.5%计算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45,575.98	1,123,204.52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0,812.00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车位租赁	6,256,248.19	4,118,189.33
广州市电力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0,812.00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50,740.55	610,249.08
广州市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房屋、车位租赁	837,419.64	836,161.52
广州产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26,091.48	626,091.43
广州产业投资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10,287.63	208,697.14
广州绿色基础设施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17,394.32	417,394.29
广州中星仁惠国际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车位租赁	294,480.03	499,927.6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34,789.42			6,479,337.60	5,214,029.83	587,146.41	472,349.99		12,885,466.10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01,851.45	478,354.31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车位	115,596.3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6/7	2022/9/29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为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按持有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50%的股权比例，为发展航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申请借入人民币 1 亿元、利率为 4.25%（1 年期 LPR+40BP）的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向中国民生银行提供最高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相应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中国民生银行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担保期限自发展航运首次向中国民生银行借入流动资金贷款日起，至所有债务清偿完毕日止。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99.27	1,070.5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为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国能福泉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3,000.00

应收账款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220,727.94	662.18	19,057,246.84	124,171.68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489,573.94	1,468.72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180.00	0.54	9,990.67	29.97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2,500.00	157.50		
	广州产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4,783.00	164.35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222,577.98	667.73		
	BP Singapore Pte. Limited	103,200.00	309.60		
	国能福泉发电有限公司			484,109.16	1,452.33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151,058.57	453.18
预付款项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12,079,269.32		11,875,518.42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450,000.00	
应收股利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4,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336,514.17	1,009.54	1,113,999.37	3,342.00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2,000.00	60.00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122,077.59	366.23	130,549.61	391.65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80,656.00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710,998.77	2,133.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广州燃气花都有限公司			1,972,878.53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97,855.14	
长期应收款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40,363,848.00		40,319,584.8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442,477.88
	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181.65	
其他流动负债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57,522.12
	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826.35	
其他应付款	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230,000.00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127,000.00	127,000.00
	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6,522.00
	广州产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9,566.00	109,566.00
	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66,000.00	266,000.00
	广州市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46,091.60	146,091.60
	上海瑞华(集团)有限公司	1,508,131.65	1,508,131.65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300.00	
吸收存款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90,000.00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3,056,699.12	29,647,566.75
应付账款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47,169,123.44
	BP Singapore Pte. Limited		317,331.48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4,184.39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716,938.18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983.94	
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68,619,880.00	8,098,236.73
	上海瑞华(集团)有限公司	263,805.31	263,805.31

6、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资金集中管理

1、本公司参与和实行的资金集中管理安排的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司辖属的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负责资金集中管理。

2、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无

3、本公司从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拆借的资金

无

4、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从本公司拆借的资金

无

5、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归集至本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3,056,699.12	76,816,690.19
合计	3,056,699.12	76,816,690.19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授予价格 3.82 元/股，共 27,259,986 股，其中：10,903,994 股解锁期为 2023 年 8 月 31 日至 2024 年 8 月 30 日；8,177,996 股解锁期为 2024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8,177,996 股解锁期为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28 日。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价格以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1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60%，为 3.99 元/股；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
------------------	---

	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7 元（含税），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由 3.99 元/股调整为 3.82 元/股。限制性股票的单位成本=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授予价格，其中，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授予日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2019 年度公司业绩以及对未来年度公司业绩的预测进行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4,779,114.0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3,568,444.67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和《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2021 年 8 月 30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通过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决议》和《关于同意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决议》：经审议，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202 人调整为 197 人，授予价格由 3.99 元/股调整为 3.82 元/股；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确定 2021 年 8 月 30 日为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 197 名激励对象授予 27,259,986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82 元/股。授予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已回购的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公司收到 197 名激励对象缴存的出资额 104,133,146.52 元。

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分三批次解除限售，限售期分别为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均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计算。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登记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登记日起 36 个月内的 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	40%
限制性股票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登记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登记日起 48 个月内的 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限制性股票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登记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登记日起 60 个月内的 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指标
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①以 2019 年业绩为基数，2022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扣非 ROE）年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5%，即 2022 年扣非 ROE 不低于 5.03%，且不低于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 75 分位； ②以 2019 年业绩为基数，202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0%，且不低于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 75 分位； ③以 2019 年末的风电、光伏、气电等绿色低碳电力控制装机容量为基数，2022 年末的绿色低碳电力控制装机容量累计增长不低于 150 万千瓦。
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①以 2019 年业绩为基数，2023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扣非 ROE）年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5%，即 2023 年扣非 ROE 不低于 5.28%，且不低于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 75 分位；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指标
期	②以 2019 年业绩为基数，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40%，且不低于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 75 分位； ③以 2019 年末的风电、光伏、气电等绿色低碳电力控制装机容量为基数，2023 年末的绿色低碳电力控制装机容量累计增长不低于 300 万千瓦。
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①以 2019 年业绩为基数，2024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扣非 ROE）年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5%，即 2024 年扣非 ROE 不低于 5.54%，且不低于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 75 分位； ②以 2019 年业绩为基数，2024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指标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50%，且不低于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 75 分位； ③以 2019 年末的风电、光伏、气电等绿色低碳电力控制装机容量为基数，2024 年末的绿色低碳电力控制装机容量累计增长不低于 450 万千瓦。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控股子公司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辟油品公司）拥有的广州南沙油库成为郑州商品交易所甲醇期货指定交割仓库，公司全资子公司发展油品投资公司就发展碧辟油品公司申请成为郑州商品交易所甲醇期货指定交割仓库提供担保事项，对碧辟油品公司按照《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协议书》之规定，参与期货储存交割等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由发展油品投资公司与郑州商品交易所签订《担保合同》，向郑州商品交易所提供 100%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自郑州商品交易所实际取得对交割库的追偿权之日起一年内。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与发展油品投资公司签署《支付协议》，若发展油品投资公司因《担保合同》承担担保责任，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向发展油品投资公司支付其已履行担保责任金额的 40%，支付义务最高额度不超过 380 万美元，担保期限自《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库协议书》签订之日（2013 年 7 月 16 日）起至《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库协议书》终止或到期（以早者为准）后两年届满结束。发展油品投资 2015 年由能源物流集团吸收合并，相应义务由能源物流集团继承。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2023 年第一次启动广州市非居民管道燃气销售价格动态调整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发改〔2023〕10 号), 从 2023 年 1 月 20 日至 2023 年 7 月 19 日, 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对非居民管道燃气价格作出的阶段性调整, 由 3.95 元/立方米调整为 4.60 元/立方米。

(2) 2023 年 3 月 15 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汕尾电厂二期 5、6 号机组 (2×1000MW) 扩建工程项目的议案》。该项目拟建设 2 台 1000MW 超超临界二次再热燃煤机组, 项目建设由联营公司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实施, 项目动态总投资为 786,437 万元, 资本金占动态总投资 20% 约为 157,287 万元,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按照 25% 股权比例需出资 39,321.75 万元。

(3) 2023 年 3 月 15 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天津太平镇 450MWp 光伏发电项目一期的议案》。公司拟在天津市滨海新区太平镇投资建设 450MWp 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200MWp 项目, 该项目目前已取得《天津市内资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 项目前期工作正在有序推进。项目装机容量为 200MWp, 拟采用渔光互补模式建设。项目总投资为 8.54 亿元人民币, 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 20% 为 1.708 亿元。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以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 拟向全体股东 (公司回购专户除外) 每 10 股派送 2.00 元 (含税) 现金红利,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01,487,047.40 元 (最终派送金额以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计算为准)。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 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电力、煤炭、油品、天然气、新能源及可再生能源等综合能源业务，公司已完成以“燃煤发电及供热”、“天然气发电和综合能源服务”、“风力和光伏发电”、“燃气”、“能源物流”五大主板块的产业布局，同时设立了财务公司、融资租赁公司为相关主业提供金融服务。根据本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以上述五大板块作为经营分部，金融业务、其他产业租赁等列为其他。具体分部情况如下：

- 燃煤发电及供热分部：燃煤发电及销售；
- 天然气发电和综合能源服务分部：天然气发电及销售；
- 风力和光伏发电分部：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及销售；

燃气分部：燃气销售及城市燃气管道建设；

能源物流分部：煤炭、油品销售及油罐及配套设施的租赁。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和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燃煤发电及供热业务	天然气发电和综合能源服务业务	风力和光伏发电业务	燃气业务	能源物流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6,940,374,496.29	1,469,384,934.81	1,719,290,156.37	7,242,741,891.41	30,362,345,874.14	175,636,483.51		47,909,773,836.53
分部间交易收入	170,004,887.81	997,002.39		140,392,946.09	4,755,232,270.06	260,420,903.42	-5,327,048,009.77	
利息收入(收入以“-”列示)	-33,953,865.74	-23,431,124.66	-11,058,229.07	-11,965,505.91	-12,531,604.31	-195,330,336.19	188,633,028.02	-99,637,637.86
利息费用	178,172,643.24	23,148,435.06	357,364,140.48	128,913,163.88	36,377,470.24	349,123,146.52	-311,724,617.05	761,331,450.24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179,751.48		-54,616.43	106,264,756.41	-91,205,146.48	-62,163,868.44		-68,338,626.4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1,560,292.47	-53,807.69	245,914.42	-303,508.14	39,060,270.08	-51,475,658.24	23,047,899.15	12,081,402.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586,901.90			-1,646,143.20				-1,059,241.30
折旧费和摊销费	426,338,442.13	176,858,960.10	546,275,865.89	362,796,806.27	91,050,303.30	36,940,333.06	-5,166,447.04	1,635,094,263.70
利润总额	-431,317,040.48	325,761,553.68	618,011,807.73	619,712,544.06	487,171,851.63	-56,953,946.38	-86,228,702.46	1,476,158,067.78
资产总额	15,731,542,896.49	6,471,018,022.66	17,856,453,784.11	12,154,031,554.89	6,790,003,618.73	35,348,174,081.09	-32,387,701,717.58	61,963,522,240.39
负债总额	8,013,026,666.74	2,613,722,758.73	12,926,676,584.24	6,144,148,286.07	4,038,197,910.35	18,825,714,264.75	-17,153,935,562.70	35,407,550,908.18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581,776,781.27			637,381,036.48	797,417,921.14	1,226,091,695.17		5,242,667,434.06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36,130,272.19	1,060,179,408.01	3,216,963,513.31	1,278,186,299.26	-95,286,675.63	5,119,603,480.97	-4,898,810,316.88	5,716,965,981.2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国内及其他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对外交易收入：		
中国华南地区	31,180,951,976.32	30,080,609,560.31
其他地区	16,728,821,860.21	7,787,082,533.62
合计	47,909,773,836.53	37,867,692,093.93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51,732,028.46
其他应收款	84,727,482.26	4,249,918,568.43
合计	84,727,482.26	4,601,650,596.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291,732,028.46
合计		351,732,028.46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4,533,887.60
1 年以内小计	84,533,887.60
1 至 2 年	265,770.38
2 至 3 年	79,043.79
3 年以上	12,835.51
减：坏账准备	164,055.02
合计	84,727,482.2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及代垫款	670,629.83	893,226.13
保证金、押金等	6,684.86	2,003,555.80
应收服务费		987,500.65
借款（统借统还）	84,214,222.59	4,246,043,259.02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合计	84,891,537.28	4,249,927,541.6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8,973.17			8,973.17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5,081.85			155,081.8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64,055.02			164,055.0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73.17	155,081.85				164,055.02
合计	8,973.17	155,081.85				164,055.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统借统还）、往来款	75,500,000.00	1年以内	88.94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85,545.38	1年以内	5.05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870,759.17	1-2年	1.03	
广州发展瑞华新能源电动船有限公司	往来款	688,113.91	2-3年	0.81	
广州东部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往来款	477,232.16	3年以上	0.56	
合计	/	81,821,650.62	/	96.3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065,633,820.85		15,065,633,820.85	13,534,340,533.76		13,534,340,533.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26,091,695.17		1,226,091,695.17	1,072,745,730.18		1,072,745,730.18
合计	16,291,725,516.02		16,291,725,516.02	14,607,086,263.94		14,607,086,263.9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523,666,040.05			523,666,040.05		
广州发展企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470,000,000.00			1,470,000,000.00		
广州发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25,500,000.00			125,500,000.00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665,496,252.52	94,344,450.04		2,759,840,702.56		
广州发展西村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385,678,791.94	305,106.48		385,983,898.42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1,094,935,675.97			1,094,935,675.97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052,288,593.80	4,977,325.01		1,057,265,918.81		
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76,155,194.37	518,675.90		376,673,870.27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648,278,090.39	957,244,172.88		3,605,522,263.27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489,441,608.11	465,756,970.60		2,955,198,578.71		
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00,238,998.76	716,996.40		700,955,995.16		
广州东部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85,695.45	257,086.36		342,781.81		
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61,020.45	183,061.32		244,081.77		
广州发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25,445.16	976,335.47		1,301,780.63		
广州发展电力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22,040.92	274,592.04		396,632.96		
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264,424.70	793,274.16		1,057,698.86		
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162,722.56	488,167.68		650,890.24		
广州发展能源站管理有限公司	305,106.38	915,319.44		1,220,425.82		
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	223,743.03	556,814.19		780,557.22		
广州发展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101,702.16	305,106.38		406,808.54		
广州广燃设计有限公司	50,851.08	152,553.24		203,404.32		
广州南沙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185,604.73	518,675.88		704,280.61		
广州小虎岛石化物流有限公司	111,871.52	139,839.40		251,710.92		

广州中电荔新热电有限公司	111,871.51	335,614.55		447,486.06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74,594.12	709,367.43		983,961.55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162,722.56	488,167.68		650,890.24		
粤海(番禺)石油化工储运 开发有限公司	111,871.52	335,614.56		447,486.08		
合计	13,534,340,533.76	1,531,293,287.0 9		15,065,633,820.8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72,745,730.18			-62,163,868.44	-8,222,161.08	12,701,994.51				1,015,061,695.17	
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211,030,000.00								211,030,000.00	
小计	1,072,745,730.18	211,030,000.00		-62,163,868.44	-8,222,161.08	12,701,994.51				1,226,091,695.17	
合计	1,072,745,730.18	211,030,000.00		-62,163,868.44	-8,222,161.08	12,701,994.51				1,226,091,695.17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持有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力”）2.22%股权，为粤电力的第三大股东，已委派高管人员出任粤电力的董事，对粤电力具有重大影响；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47,701,657.45	3,031,124.95	44,021,449.45	3,083,280.33
合计	47,701,657.45	3,031,124.95	44,021,449.45	3,083,280.3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540,846.31	714,524,542.9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163,868.44	-70,154,043.94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3,861,020.95	61,373,447.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87,230,000.00	74,3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06,525.22	8,256,183.14
其他	1,456,111.39	
合计	125,130,635.43	788,300,129.2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0,751.3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196,477.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84,756.2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85,154.2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228,676.6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565,675.2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1,378,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737,542.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532,032.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951,651.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478,133.65	
合计	123,421,928.1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705	0.3882	0.38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627	0.3528	0.352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蔡瑞雄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4月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